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COTEK CORPORATION

股票代號：1535

110 年 年 報

ANNUAL REPORT



CSC GROUP
中鋁集團

中華民國一十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刊印
公司網址：http://www.ecotek.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年報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COTEK CORPORATION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8樓
(中鋼集團總部大樓)
8F., No88, Chenggong 2nd Road, Cianjhen
District, Kaohsiung City 806 Taiwan
(China Steel Building)
TEL:886-7-3336138 FAX:886-7-3363030
http://www.ecotek.com.tw
E-mail:guest@ecotek.com.tw



The mark of
responsible forestry

本刊物內頁採用FSC認證紙張與環保耗材印刷製

公司發言人

姓名：胡立明

職稱：管理部門副總經理

電話：(07)333-6138

E-mail：finance@ecotek.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莊雅閔

職稱：管理部門助理副總經理

電話：(07)333-6138

E-mail：finance@ecotek.com.tw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806618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8樓

電話：(07)333-6138

傳真：(07)336-3030

分公司：無

工廠：812002高雄市小港區平和路201號

電話：(07)812-1237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東興路8號地下1樓

網址：www.pscnet.com.tw

電話：(02)2746-3797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劉裕祥會計師、王兆群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806618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7)530-188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本公司網址：www.ecotek.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會計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是否於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6
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7
十、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68
肆、募資情形	69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6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4
伍、營運概況	75
一、業務內容	7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9
三、從業員工	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84
五、勞資關係	85
六、資通安全管理	96
七、重要契約	100
陸、財務概況	10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0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110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11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12
一、財務狀況	112
二、財務績效	113
三、現金流量	11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5
六、風險事項評估	11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20
捌、特別記載事項	12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2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6
玖、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10年全球經濟情勢因新冠病毒出現變異，致原逐漸恢復生產的經濟活動再度受創；企業經營受原物料價格、運輸成本上揚及缺工缺料影響，面臨嚴峻挑戰。由於本公司積極執行工程預算管控並擷節成本，並受惠政府環保法規日漸趨嚴及積極推動永續發展目標，主要客戶對生產設備更新及建置環保設備資本支出增加，致使本公司獲利表現較109年度成長105%，並創造稅後每股盈餘3.26元佳績。

謹就本公司110年度營業結果、111年度營業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等報告如下：

一、110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概況

110年除執行既有環保機電統包工程及維護操作業務外，延續上年度發展主軸，全力爭取集團公司規劃的環保設備汰舊更新各項環保改善工程，經營策略採審慎承攬業務並嚴加風險評估，以著重工程獲利及風險控管為主要優先考量因素。綜觀全年，110年度合併營收84.85億元，雖較109年度減少3.97%，但稅前盈餘4.83億元卻較109年度大幅提升102.09%。

近期受惠於政府環保法規趨嚴，除積極配合集團各項環保改善計畫，提升空氣污染防治技術及太陽光電建置工程等業務外，亦持續開發廢(污)水處理工程、淨水場等工程需求；在耐火材料工程方面，陸續擴大承攬中鋼、中龍之各式爐體更新修護工程，持續擴增耐火材料選料技術，培育耐火材料監造及施工人力，使其逐步成為穩定的業務來源；此外，積極拓展新銷售業務，如工廠防爆LED燈具更新、以中鋼活性碳吸附材開發空氣清淨機及濾材更換與維護等。

與中鋼光能公司策略合作發展太陽光電建置工程，協助中鋼集團符合能源局所規範之用电大戶條款規定以降低綠電成本，並持續實踐ESG永續目標，提高集團整體綜效及企業形象，未來更可藉由集團內太陽光電設置實績及規劃用电大戶條款經驗，擴展至集團外

案場統包工程。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定之新版公司治理藍圖，本公司於110年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加強資通安全管理、全面宣導誠信經營政策及優化公司官網等措施，致力於提升公司治理及資訊揭露品質已獲成效，於110年公布之109公司治理評鑑，獲得位列全國上市公司第二級距6%~20%之佳績。

(二)營業計畫實施情形

- 1.環保工程：中鋼一號燒結工場廢氣脫硫工程、中鋼增設放流水生物濾池工程、中鋼增設煉焦廢水COD去除池工程、中鋼轉爐氣/高爐氣提取一氧化碳先導工場統包工程、樹林及新店焚化爐ROT案集塵系統統包工程、草屯淨水場新建工程、中鋼集團太陽光電建置工程等計新台幣14.33億元，佔總營收16.89%。
- 2.機電工程：中鋼新一二階煉焦爐汰舊換新先期工程、中鋼新一二階煤製備工程、中鋼煤鐵礦輸送流程改造工程、中鋼新建煤礦封閉式建築第一期輸送流程工程、中鋼一二階乾式淬火出焦線工程、中龍鋼鐵原料堆置場輸送流程改造工程、興達海洋基礎公司公用設施新增工程、台康生技竹北廠生產工廠等計新台幣42.24億元，佔總營收49.78%。
- 3.代營運及機電維護工程及其他：含中鋼及中龍公司之機電維護工程及澄清湖、金門太湖淨水場代營運操作、新北市三鶯水資源回收中心、高雄市岡山橋頭污水處理廠代操作維護等工程，計新台幣28.28億元，佔總營收33.33%。

(三)財務收支情形及獲利能力分析

110年度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84.85億元，較109年88.36億元減少3.97%，合併營業毛利為7.07億元，較109年5.04億元增加40.28%，合併稅前利益為4.83億元，合併總淨利為4.04億元。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年報財務概況內容說明。

(四)研究發展情形

110年度本公司水處理技術以環保法令修改趨勢為研發指標。在廢水處理方面，與中鋼公司研發單位合作，針對氟鹽排放管

制開發處理製程並進行工程實廠化，預計111年底可開始運轉，另污廢水處理所產生之污泥，其處置成本日漸提高，發展污泥乾燥減量技術，能有效降低委外污泥處理成本，目前已將此技術應用於實廠並開始運轉；與中鋼公司研發單位合作開發應用於煉焦廢水生物處理系統之生物製劑，添加此生物製劑可保持生物處理系統之穩定性，減緩因水質變異所產生處理效果降低之問題，經中龍鋼鐵公司實際測試後效果明顯，目前將進一步研發生物製劑保存技術，以因應未來臨時性之需求。

鑒於全球氣候暖化日益明顯，減碳已勢在必行，本公司與中鋼公司研發單位及工研院合作，進行規劃研發各種減碳技術，首先將原排放至大氣中的一氧化碳捕捉後轉製化工原料，試驗產線已開始建造，為研發減碳技術踏出第一步；此外捕捉廢氣的二氧化碳並予以純化，目標純度達99%以上，可做為市售工業原料氣體使用，試驗產線進行規劃中。

空氣污染防治技術方面，為因應高雄市電力設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之修正，本公司將研發固定污染源SO_x排放技術，由高效率指標朝向低排放濃度指標發展，使集團動力場符合趨嚴的法規標準；固定污染源NO_x排放技術將由燒結場/動力場領域發展至煉焦場；另固定污染源粉塵排放技術，則將自有袋式集塵器設計能力結合觸媒濾袋進行工業廢棄物焚化爐應用。

二、111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目前工程產業建造成本居高不下，本公司採嚴密管控成本，開發多元供應商體系，以降低履約風險。隨著國際間持續關注碳中和議題、國內環保法規趨嚴，鋼廠產線設備汰舊更新，本公司將極力爭取以下相關工程：

- (1)鋼廠機電設備汰舊換新工程；
- (2)空污防治設備工程；
- (3)再生水廠新建工程；
- (4)生技廠興建工程。

除爭取上述各項工程外，積極評估公共工程及民間工程，以

完善的工程管理能力，提升產業競爭力。

此外，配合集團政策現階段經營目標，將致力推動數位轉型、資通安全管理、節能減碳、碳足跡盤查及營業秘密管控等工作要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為因應國內外環境與時俱進，本公司持續推動「工程」、「操作維護」與「循環經濟」三足鼎立的中長期策略，積極爭取集團內擴建及汰舊換新工程、推動機電統包工程、拓展耐材工料合一、開發綠能、廢(污)水處理、空污防治及循環經濟業務等。

面對極端氣候、缺水考驗及ESG課題，本公司將提前部署導入再生水及發展海水淡化技術，並布局綠能產業，以深化永續經營根基。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面對國際政經情勢轉變，同業競合及技術更迭，每個環節皆牽動各產業之工程建置需求，本公司營運佈局採穩健踏實策略，審視各項風險，以維持穩定獲利為目標。

本公司營運活動皆恪遵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視業務型態進行法規鑑別，並依循產業需求調整經營策略，積極整合集團資源，強化公司治理，審慎面對總體經營環境衝擊與挑戰，提升公司整體產業競爭力。

感謝各位股東對中宇多年來的支持與肯定，本公司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必當全力以赴，持續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期許在各位的支持及鼓勵下，共同創造更美好的未來。

董事長 陳 宗 德



總經理 李 志 豐



貳、公司簡介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中鋼集團成員，民國82年3月設立於高雄市，90年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目前實收資本額12.37億元，本公司主要業務範圍(1)環保工程、(2)機電工程、(3)生化製藥建廠工程、(4)發電廠整廠設置及維修工程、(5)資源回收廠整廠設置、(6)太陽光電整廠設置、(7)耐火材料統包工程及(8)代營運業務等多元化工程領域，亦提供上開工程之可行性研究、規劃設計、製造、安裝、維修、買賣至售後服務等一系列完整的技術服務。

本公司沿革

民國 82年 3月15日 取得公司設立登記核准，經濟部公司執照。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下同) 545,000千元。

民國 82年 9月14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甲級水處理工程業登記執照。

民國 83年 8月17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甲種電器承裝業登記執照。

民國 84年 7月19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工程業登記證(乙級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級空氣污染防制工程)，原甲級水處理工程業登記執照取消。

民國 85年 2月 2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工程業登記證(甲級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級空氣污染防制工程、乙級廢棄物清理工程)。原乙級水污染防治工程升級為甲級水污染防治工程。

民國 85年 4月 1日 公司多元化發展政策，於高雄市小港區承租廠地，以做裝配零件及倉庫。

民國 86年 2月20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工程業登記證(甲級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級空氣污染防制工程、甲級廢棄物清理工程)。原乙級廢棄物清理工程升級為甲級廢棄物清理工程。

民國 86年 5月22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工程業登記證(甲級水污染防治工程、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工程、甲級廢棄物清理工程)。

原乙級空氣污染防治工程升級為甲級空氣污染防治工程。

民國 86年11月10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暨補辦公開發行，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577,700千元。

民國 87年 7月10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637,668千元。

民國 87年11月11日 核准現金增資，民國88年3月12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697,668千元。

民國 88年 1月11日 通過ISO-9001品質系統認證。

民國 88年 7月 7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民國88年8月5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769,630千元。

民國 89年 1月 4日 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正式掛牌買賣。

民國 89年 2月25日 通過ISO-9002品質系統認證。

民國 89年 7月13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民國89年9月2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811,719千元。

民國 90年 3月 9日 通過OHSAS-18001安衛管理體系認證。

民國 90年 8月31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民國90年11月1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855,373千元。

民國 90年 9月17日 台灣證交所核准，股票轉上市掛牌買賣。

民國 90年12月24日 取得高雄市甲等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證。

民國 91年 6月21日 成立CEC International Corp.

民國 91年 7月12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民國91年8月30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882,675千元。

民國 92年 1月2日 成立CEC Development Corp.

民國 93年 7月21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民國93年8月19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901,475千元。

民國 97年 3月18日 核准股份交換發行新股，民國97年4月1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1,130,474千元。

民國 99年 8月20日 成立China Ecotek VN Co. Ltd.

民國100年11月29日 成立Xiamen Ecotek PRC Co. Ltd.

民國101年 2月20日 櫃買中心核准，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買賣。

民國101年11月 6日 成立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td.

民國101年11月20日 成立中字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1年12月 5日 核准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民國101年12月5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1,157,338千元。

民國102年 3月26日 核准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民國102年3月26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1,185,762千元。

民國102年 5月30日 核准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民國102年5月30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1,217,988千元。

民國102年11月19日 核准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民國102年11月19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1,237,426千元。

民國104年10月28日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類全國首獎。

民國105年 6月 3日 榮獲中國工程師學會「傑出工程及事業機構獎」。

民國109年 3月 9日 通過ISO 45001：2018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民國109年10月21日 與中字環保工程(股)公司企業工會完成團體協約簽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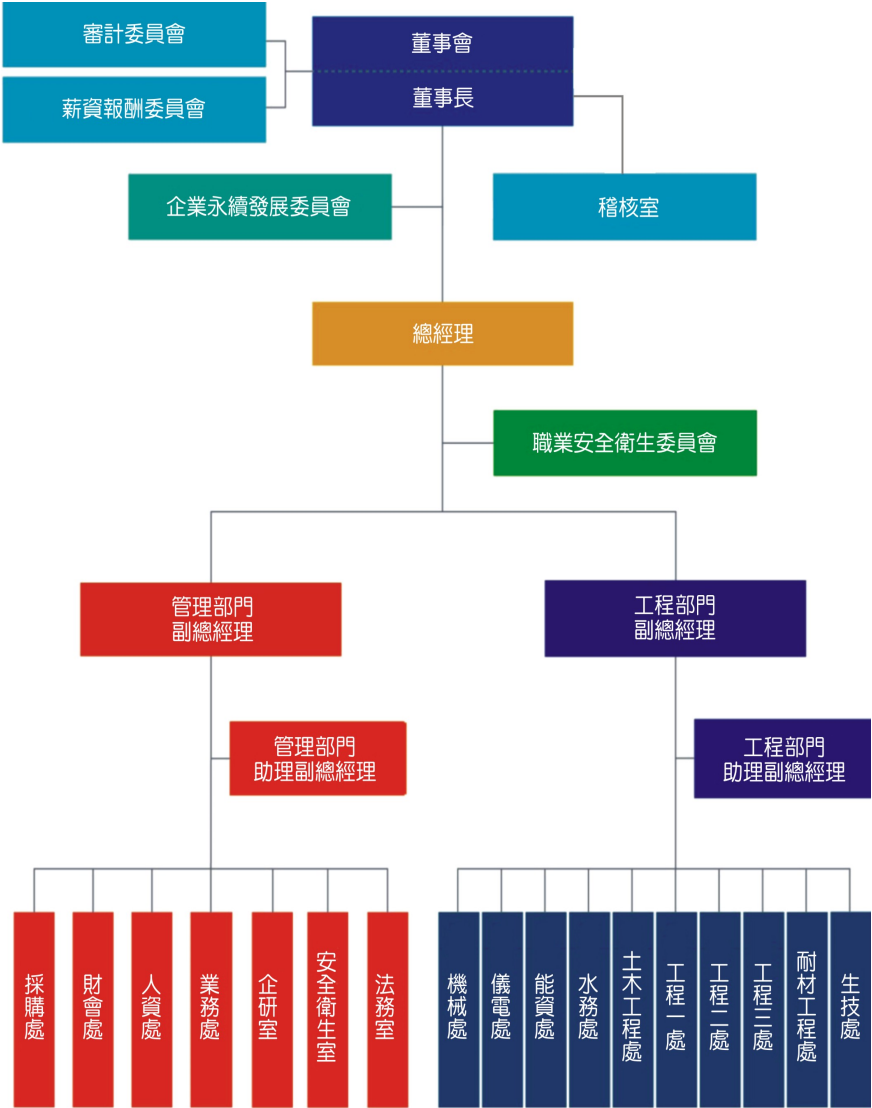
民國110年 6月 4日 清算中字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 6月10日 取得綠建築銀級標章證書(有效期限至115年6月9日)。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業務職掌

部 門	主 要 職 責
採 購 處	綜理採購管理、總務、工程發包、專案預算成本管制及進度之登錄。
財 會 處	綜理財務、會計、股務、董事會秘書事務、工程保險及轉投資事業等相關事務。
人 資 處	綜理人事規章制度訂定、招募任用、薪酬管理、勞健保、退休、組織發展、教育訓練、勞資關係、資訊系統維護及公共事務等相關事務。
法 務 室	負責合約管理、法制之計劃、執行及監督。
企 研 室	負責督導推動公司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彙編公司經營發展策略規劃，及其他追蹤、協調、企劃等相關事項。
安 全 衛 生 處	負責勞工職業安全衛生及健康管理、促進等事務。
業 務 處	綜理業務取得前之開發作業與內部綜合協調管控及程序辦理，並彙整建立及維護業務相關資訊系統、業務報價、工程資金與風險成本分析、商業條款研擬及簽訂合約等事宜。
生 技 處	綜理生技廠房之規劃與建置，製程生產設備之代理，新事業領域之開發。
機 械 處	綜理機械設計、施工及專業技術開發等相關事宜。
能 資 處	綜理相關節能、綠能、廢棄物資源化、資源回收廠及空污防制等設計及專業技術開發等相關事宜。
水 務 處	綜理水務設計、監造、施工及專業技術開發、水務助劑研發及其業務開發等相關事宜。
儀 電 處	綜理業務所需儀電設計、監造、施工、系統操作維護工程業務及專業技術開發等相關事宜。
工 程 一 處	負責工程之執行，包括工程進度、品質管制、工地管理及施工設備機具管理、代操作及維護工程業務。
工 程 二 處	負責工程之執行，包括工程進度、品質管制、工地管理及施工設備機具管理、代操作及維護工程業務。
工 程 三 處	負責水場代操作維護、駐廠機電維護。
土 木 工 程 處	綜理土木、建築及鋼構設計規劃，工程進度、品質管制及工地管理等相關事宜。
耐 材 工 程 處	綜理耐火材料事業發展、材料研發、技術服務、工程規畫、監造、砌築施工技術及維護工程業務。
稽 核 室	查核公司內部各項作業程序是否依制度規章之規定執行。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會計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1)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 事 長	中華民國	中國鋼鐵(股)公司	-	109.06.23	3年	82.03.02	55,393,138	44.76	55,393,138	44.76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宗德	男 61~70	109.06.23	3年	107.03.31	0	0	10,086	0
董 事	中華民國	中國鋼鐵(股)公司	-	109.06.23	3年	82.03.02	55,393,138	44.76	55,393,138	44.76
	中華民國	代表人：翁朝棟	男 61~70	109.06.23	3年	105.01.15	0	0	0	0
董 事	中華民國	中國鋼鐵(股)公司	-	109.06.23	3年	82.03.02	55,393,138	44.76	55,393,138	44.76
	中華民國	代表人：王錫欽	男 61~70	109.06.23	3年	108.09.30	0	0	0	0
董 事	中華民國	中國鋼鐵(股)公司	-	109.06.23	3年	82.03.02	55,393,138	44.76	55,393,138	44.76
	中華民國	代表人：李志豐	男 41~50	109.10.31	3年	109.10.31	0	0	0	0
董 事	中華民國	中國鋼鐵(股)公司	-	109.06.23	3年	82.03.02	55,393,138	44.76	55,393,138	44.76
	中華民國	代表人：楊 楨 (註1)	男 61~70	110.05.31	3年	110.05.31 (法人改派代表)	0	0	0	0
董 事	中華民國	華榮電線電纜(股) 公司	-	109.06.23	3年	82.03.02	11,843,730	9.57	11,843,730	9.57
	中華民國	代表人：劉秀美 (註2)	女 61~70	111.02.01	3年	111.02.01 (法人改派代表)	0	0	0	0
董 事	中華民國	弘博鋼鐵(股)公司	-	109.06.23	3年	97.06.25	3,918,000	3.17	3,923,000	3.17
	中華民國	代表人：郭毓倫	女 41~50	109.06.23	3年	98.05.12	0	0	0	0
董 事	中華民國	金合發鋼鐵(股)公 司	-	109.06.23	3年	88.04.14	3,610,475	2.92	3,610,475	2.92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贊仁	男 51~60	109.06.23	3年	109.06.23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陳家榮	男 61~70	109.06.23	3年	106.06.22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王泊翰	男 41~50	109.06.23	3年	106.06.22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彭台光	男 61~70	109.06.23	3年	109.06.23	0	0	0	0

111年3月31日 單位：股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註3)
股 數	持 股 比率(%)	股 數	持 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工程副總經理 中山大學EMBA碩士	註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中鋼住金越南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成功大學資源工程博士	註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國立中山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註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設備處副處長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系碩士	註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冶煉設備工程處處長 台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註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會計處經理 美國紐約長島大學會計碩士	註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弘博鋼鐵(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MBA碩士	註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總經理 日本早稻田大學商學碩士	註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國立成功大學工學院副院長 美國西維吉尼亞大學資源及能源經濟 系博士	註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勤業眾信會計師審計部經理 國立中山大學企管系碩士	註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義守大學管理學院、國際學院院長 美國德州理工大學管理博士	註	無	無	無	無

註1：中國鋼鐵(股)公司於110年05月31日改派代表人楊楨接替李榮發。

註2：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於111年2月1日改派代表人劉秀美接替林明祥。

註3：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各董事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情形：

姓 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陳宗德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長、中國鋼鐵(股)公司工程副總經理、中鋼光能(股)公司董事長
翁朝棟	中國鋼鐵(股)公司董事長、中欣開發(股)公司董事、中龍鋼鐵(股)公司董事、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董事、中鴻鋼鐵(股)公司董事、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董事
王錫欽	中國鋼鐵(股)公司總經理、中龍鋼鐵(股)公司董事長、中發控股(股)公司董事長、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董事、中鋼運通(股)公司董事
李志豐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總經理、中鋼機械(股)公司監察人、英屬開曼群島商亞能聯合開發公司董事、鑫尚揚投資(股)公司董事、啓航參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楊 楨	中國鋼鐵(股)公司工程助理副總經理
劉秀美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會計處經理、合晶科技(股)公司董事、亞太電信(股)公司董事、金居開發(股)公司董事、華廣生技(股)公司董事、華和工程(股)公司監察人
郭毓倫	弘博鋼鐵(股)公司副總經理、弘運鋼鐵工業(股)公司監察人、弘博鋼鐵(股)公司董事
陳贊仁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總經理
陳家榮	成功大學資源工程系名譽教授、九豪精密陶瓷(股)公司獨立董事
王泊翰	詳崴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瑞陸財務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全球傳動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東台精機(股)公司獨立董事、鉅申能源(股)公司監察人、兆萬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彭台光	義守大學管理學院兼任教授

表一：董事屬法人股東者之主要股東

111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經濟部(20.00%)、兆豐商銀託管中國鋼鐵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專戶(2.53%)、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2.50%)、運鴻投資(股)公司(1.63%)、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47%)、舊制勞工退休基金(1.10%)、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專戶(1.08%)、運盈投資(股)公司(1.01%)、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1.01%)、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0.74%)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32.96%)、華鴻投資(股)公司(6.84%)、王楊碧娥(3.49%)、王鳳淑(2.55%)、王文伶(2.20%)、王宏仁(2.12%)、王玉發(1.75%)、王宏銘(1.46%)、陳坤榮(0.80%)、美達股份有限公司(0.62%)
金合發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鴻記投資(股)公司(19.72%)、陳贊仁(17.94%)、陳贊升(15.84%)、陳文欽(14.89%)、陳葉憶雲(8.32%)、陳劉貴美(8.00%)、陳鴻智(7.65%)、莊璧如(3.70%)、陳文智(3.94%)
弘博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郭永成(15.91%)、顏珍貴(13.40%)、郭毓倫(12.88%)、郭致豪(11.98%)、豪豪(股)公司(45.84%)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運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運通(股)公司(49.89%)、中鴻鋼鐵(股)公司(40.91%)、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9.20%)
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49.00%)、丸一鋼管株式會社(42.00%)、運鴻投資(股)公司(9.00%)
第一伸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39.44%)、王玉發(7.98%)、王楊碧娥(2.52%)、王文伶(1.82%)、王鳳絹(0.67%)、國際拆船企業(股)公司(0.50%)、王鳳淑(0.43%)、王宏銘(0.41%)、王鳳琴(0.23%)、王宏仁(0.19%)
華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商恭盛實業(有)公司(79.79%)、王文伶(3.19%)、王鳳絹(3.19%)、王鳳淑(3.19%)、王宏仁(3.19%)、王宏銘(2.87%)、王郁婷(2.13%)、王玉發(1.07%)、王鳳琴(0.85%)、王楊碧娥(0.53%)
美達股份有限公司	王玉發(25.26%)、王文伶(16.32%)、王楊碧娥(15.79%)、王鳳絹(15.79%)、王鳳淑(15.79%)、王宏仁(5.26%)、王宏銘(5.26%)、王郁婷(0.53%)
鴻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劉貴美(3.14%)、陳贊仁(23.54%)、陳贊升(3%)、莊璧如(14.89%)、陳鴻智(18.73%)、陳文智(4.47%)、陳思樺(10.94%)、陳若嘉(7%)
豪豪股份有限公司	郭永成(17.2%)、顏珍貴(51.6%)、郭毓倫(16.9%)、郭致豪(14.3%)

註：表一、表二皆為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之資料。

(一)董事資料(2)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陳宗德	學歷： 國立中山大學EMBA碩士 專長： 鋼鐵管理實務經驗；企業/工程管理專業。 其他主要職務： 中鋼公司工程副總經理、中鋼光能公司董事長。 過往經驗： 中鋼馬來西亞公司總經理。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以他人名義)未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董 事 翁朝棟	學歷： 國立成功大學資源工程博士 專長： 鋼鐵/資源工程管理實務經驗；企業行政專業。 其他主要職務： 中鋼公司董事長、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第22屆理事長、工業技術研究院常務董事。 過往經驗： 中鋼公司總經理、中鋼住金越南公司董事長、中宇環保公司董事長、中聯資源公司董事長。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以他人名義)未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董 事 王錫欽	學歷： 國立中山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專長： 鋼鐵/材料管理實務經驗；風電產業經驗。 其他主要職務： 中鋼公司總經理、中龍公司董事長、中發控股公司董事長。 過往經驗： 中鋼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台灣風力發電產業協會第三屆理事長。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以他人名義)未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 事 李志豐	學歷：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系碩士 專長： 鋼鐵管理實務經驗；機械工程管理專業。 其他主要職務： 中宇環保公司總經理、中鋼機械公司監察人、英屬開曼群島商亞能聯合開發公司董事、鑫尚揚投資公司董事、啓航參創業投資公司董事。 過往經驗： 中鋼公司設備處副處長。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以他人名義)未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董 事 楊 楨	學歷： 國立台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專長： 鋼鐵管理實務經驗；工程管理專業。 其他主要職務： 中鋼公司工程助理副總經理。 過往經驗： 中鋼公司冶煉設備工程處處長。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以他人名義)未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董 事 劉秀美	學歷： 美國紐約長島大學會計碩士 專長： 財務、會計專業。 其他主要職務： 華榮電線電纜公司會計處經理、合晶科技公司董事、亞太電信公司董事、金居開發公司董事、華廣生技公司董事、華和工程公司監察人。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以他人名義)未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董 事 郭毓倫	學歷： 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MBA碩士 專長： 鋼鐵管理實務經驗；銷售、企業行政專業。 其他主要職務： 弘博鋼鐵公司副總經理、弘博鋼鐵公司董事、弘運鋼鐵公司監察人。 過往經驗： 弘博鋼鐵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以他人名義)未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最近2年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 事 陳贊仁	學歷： 日本早稻田大學商學碩士 專長： 鋼鐵管理實務經驗；銷售、企業行政專業。 其他主要職務： 金合發鋼鐵公司總經理。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以他人名義)未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獨立董事 陳家榮	學歷： 美國西維吉尼亞大學資源及能源經濟系博士 專長： 能源經濟、資源工程專業。 其他主要職務： 成功大學資源工程系名譽教授、九豪精密陶瓷公司獨立董事。 過往經驗： 成功大學資源工程學系教授及所長、工學院副院長。	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下列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以他人名義)未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1
獨立董事 王泊翰	學歷： 國立中山大學企管系碩士 專長： 財務、會計專業；具備會計師資格。 其他主要職務： 詳崑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全球傳動科技公司及東台精機公司獨立董事。 過往經驗：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3.本人並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2
獨立董事 彭台光	學歷： 美國德州理工大學管理博士 專長： 企業管理專業。 其他主要職務： 義守大學管理學院兼任教授。 過往經驗： 義守大學管理學院院長，111年2月甫自義守大學教授兼國際學院院長職位退休。	5.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所規定之獨立性要件。	0

註：本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皆符合專業資格條件且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依據證交所發布之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參考範例，及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第3項規定，董事宜納入多元化理念，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以及專業知識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等二大面向，並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11位董事組成，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9%，女性董事占比為18%，7位董事年齡在61~70歲，1位董事在51~60歲，3位董事在41~50歲，成員皆具備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2)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現任獨立董事共3人，占比為27%，任期年資皆在9年以下，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配偶及二等親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本公司董事會致力持續評估董事的獨立性，考量董事能否為管理層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的問題、表達的觀點是否獨立於管理層及其他董事，以及在董事會內外的言行舉止是否適當，本公司獨立董事的行為，在適當的情況下均能符合期望，故認為所有獨立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及會計主管資料

111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1)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註2)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志豐	男	109.10.31	0	—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設備處副處長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系碩士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能聯合開發公司董事、義尚揚(股)公司董事、啓航參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及中鋼機械(股)公司監察人	—	—	—	
工程部門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建志	男	110.04.30	897	—	—	—	—	—	中字環保工程(股)公司工程部門專案協理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管理系	—	—	—	—	不適用
管理部門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胡立明	男	109.09.30	0	—	—	—	—	—	中字環保工程(股)公司管理部門協理 奧克拉荷馬市立大學企管碩士	廈門茂宇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	—	—	
助理副總經理兼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莊雅閔	女	109.09.30	0	—	—	—	—	—	中字環保工程(股)公司財會處經理 東海大學會計系	群裕、景成發、啓翔及弘全投資公司監察人	—	—	—	

註1：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主管、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均無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之經歷。

註2：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董部相關酬金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其他資產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中國鋼鐵 (股)公司													
董事代表人	陳宗德													
董事代表人	翁朝棟													
董事代表人	王錫欽													
董事代表人	李榮發													
董事代表人	楊植廷													
董事代表人	李志豐													
董事	華榮電線 電纜(股)公司	5,607	0	4,033	1,162	10,802 及 2,67	4,520	4,520	0	0	47	0	15,369 及 3,81	53,761
董事代表人	林明祥													
董事	弘傳鋼鐵 (股)公司													
董事代表人	郭毓倫													
董事	金合發鋼鐵 (股)公司													
董事代表人	陳賢仁													
獨立董事	陳家榮	1,800	0	0	490	2,290 及 0.57	0	0	0	0	0	0	2,290 及 0.57	0
獨立董事	王泊翰													
	彭台光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中國鋼鐵(股)公司於105年5月31日改派代表人楊植廷替李榮發。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中國鋼鐵(股)公司於110年5月31日改派代表人楊植廷替李榮發。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林明祥、弘博鋼鐵(股)公司、金合發鋼鐵(股)公司、陳家榮、王泊翰、彭台光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林明祥、弘博鋼鐵(股)公司、金合發鋼鐵(股)公司、陳家榮、王泊翰、彭台光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林明祥、弘博鋼鐵(股)公司、金合發鋼鐵(股)公司、陳家榮、王泊翰、彭台光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林明祥、弘博鋼鐵(股)公司、金合發鋼鐵(股)公司、陳家榮、王泊翰、彭台光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李志豐	李志豐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中國鋼鐵(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8	8	9	9

註：1.本公司董事酬勞，除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林明祥外，其餘屬法人代表者全數支付予所代表之法人公司。

2.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兼任員工者尚包括薪資與員工酬勞。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 休金(B)		獎金及特支 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總經理	李志豐													
副總經理	胡立明													
副總經理	陳建志	6,029	6,029	36	0	5,779	5,779	145	0	145	0	11,989 及 2.97	11,989 及 2.97	1,562
副總經理 (前任)	杜清松 (註)													

註：副總經理杜清松於110年4月30日解任由陳建志接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杜清松	杜清松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胡立明、陳建志	胡立明、陳建志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李志豐	李志豐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4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李志豐	-	188	188	0.05
	副總經理	陳建志				
	副總經理(前任)	杜清松				
	副總經理	胡立明				
	助理副總經理兼會計主管	莊雅閔				

(四) 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率					
職稱	109年度		110年度		增減比率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 事	7.58%	7.58%	4.38%	4.38%	-42.2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21%	6.21%	2.97%	2.97%	-52.17%

- 1.董事部份：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之一規定，董事之車馬費、獨立董事之報酬及董事長薪資，由董事會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本公司之獨立董事僅領取固定酬金，而不參與董事酬勞金分派，董事酬金之分派比例，係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1%為董事酬金。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九條董事(不含獨立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董事酬勞金分配之參考依據。評估面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本公司已完成 110 年度董事績效評估，並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制訂董事酬勞金分配原則，後續將按分配原則進行董事酬金發放。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部份：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係連結公司經營績效與個人績效評估，並參考同業及上市公司通常支給水準，合理制定報酬，並依本公司「盈餘績效獎金辦法」及「員工酬勞發放辦法」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績效評估係依照本公司主管人員考評方式辦理，考評項目包含公司營業收入、公司發展與策略規劃執行成效、公司治理及企業形象、領導統御能力及工安管理等，並依據各考評項目執行成果給予評分，以作成考評等第依據。
- 3.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10年1月至111年3月董事會開會9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代表人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A)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董 事 長	中國鋼鐵(股)公司	陳宗德	9	0	9	100	109.06.23連任
董 事		翁朝棟	9	0	9	100	109.06.23連任
董 事		王錫欽	9	0	9	100	109.06.23連任
董 事		李志豐	9	0	9	100	109.10.31就任
董 事		李榮發	3	0	3	100	110.05.31解任
董 事		楊 楨	6	0	6	100	110.05.31就任
董 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林明祥	8	0	8	100	111.01.10解任
		劉秀美	1	0	1	100	111.02.01就任
董 事	弘博鋼鐵(股)公司	郭毓倫	9	0	9	100	109.06.23連任
董 事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	陳贊仁	7	1	9	77.8	109.06.23選任
獨立董事	陳家榮	-	9	0	9	100	109.06.23連任
獨立董事	王泊翰	-	9	0	9	100	109.06.23連任
獨立董事	彭台光	-	9	0	9	100	109.06.23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詳本年報第27頁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之其他應記載事項一之(1)。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下列議案因與董事自身或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故依規定利益迴避並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迴避董事姓名	迴避原因
110/02/25	通過核發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績效獎金案。	陳宗德、李志豐	與自身利害關係
110/12/16	通過調整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之本薪案。	李志豐	與自身利害關係

三、董事會績效評估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01.01~110.12.31	董事會、董事成員及董事會所屬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內部自評	(1)董事會自評：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2)董事成員自評：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3)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訂有董事會議事辦法，做為董事會運作之依循。

(二)訂有處理董事要求標準作業程序，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

(三)董事會通過之重要決議，均於公司網站公告，並已為董事投保責任險。

(四)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及定期檢討評估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之合理性，並將其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五)設立審計委員會，負責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等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並將其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六)設立公司治理主管，由管理部門副總經理兼任。

(七)依據法令定期或不定期公告公司重大財務業務資訊。

五、公司每次董事會是否皆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110年度共召開8次董事會，全體獨立董事皆出席。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審計委員會自110年1月至111年3月計舉行7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等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之審查。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之評議。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案之審核。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案之審核。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案之審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案之評核。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案之評核。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之審查。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姓名	
獨立董事	王泊翰 (召集人)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參、公司治理章節二、之(一)董事資料(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獨立董事	陳家榮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參、公司治理章節二、之(一)董事資料(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獨立董事	彭台光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參、公司治理章節二、之(一)董事資料(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本年度工作重點彙整如下：

1.審閱財務報告

審閱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董事會通過且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後，再由本審計委員會出具審查報告書，提請111年股東常會承認。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一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2.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室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本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性的，本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3.委任簽證會計師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本審計委員會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為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在110年2月25日及4月28日(配合簽證會計師更換)審議通過簽證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

本公司110年1月至111年3月第十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開會7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應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王泊翰	7	0	7	100	109.06.23就任
獨立董事	陳家榮	7	0	7	100	109.06.23就任
獨立董事	彭台光	7	0	7	100	109.06.23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 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110.02.25 第10屆 第6次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1案：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2.25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4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討論事項第3案：擬具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2.25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4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討論事項第4案：擬具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2.25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4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討論事項第7案：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部分條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2.25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4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討論事項第11案：擬於新台幣2,000萬元額度內投資牧陽能控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2.25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4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0.03.22 第10屆 第7次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1案：為因應本公司長遠之發展及規劃，擬購置高雄市林園區特種工業區工業用地約5,774坪，以每坪新台幣約8.5萬元購置。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3.22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5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0.04.28 第10屆 第8次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1案：擬變更簽證會計師，由劉裕祥、許瑞軒會計師更換為劉裕祥、王兆群會計師。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4.28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6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討論事項第2案：擬捐贈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新台幣10萬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4.28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6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討論事項第4案：擬處分公司轉投資武漢華德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股權。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4.28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6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0.07.28 第10屆 第10次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3案：本公司主任稽核陳瑞源將自110年11月1日起歸建中鋼公司，所遺職缺擬由陳峙儒君接任。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7.28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7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報告事項第5案：本公司110年第2季財務報告。	洽悉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 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110.09.29 第10屆 第11次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4案：擬處分本公司轉投資宇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9.29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8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0.11.02 第10屆 第12次董事會	報告事項第5案：本公司110年第3季財務報告。	洽悉	110.11.02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9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討論事項第4案：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部分條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11.02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9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1.02.23 第10屆 第14次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1案：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02.23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10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討論事項第3案：擬具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02.23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10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討論事項第4案：擬具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02.23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10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討論事項第7案：擬承租中鋼「原中鋼構第一行政大樓及機房」一樓部分區域。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02.23第10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10次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審計委員會會議及例行性董事會會議，報告近期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就業務查核內容、所發現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與追蹤情形，與各獨立董事充分溝通。內部稽核單位除每2個月提供獨立董事書面稽核報告及改善追蹤報告外，並視需要即時以電子郵件、電話或面談等方式，直接與各獨立董事溝通。

110年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情形：

日期	溝通重點	獨立董事意見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02.25	提報本公司110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無表示意見	不適用
	擬具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0.04.28	提報本公司110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無表示意見	不適用
110.07.28	提報本公司110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無表示意見	不適用
110.11.02	提報本公司110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無表示意見	不適用
110.12.16	提報本公司110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無表示意見	不適用
	擬訂111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同意通過	不適用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季列席例行性董事會會議，就財務報告相關事項進行溝通與討論；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亦得依其專業判斷，透過審計委員會或與獨立董事單獨會面之會議進行溝通。

110年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重點	獨立董事意見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10.28	主要針對110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方式、關鍵查核事項及會計師獨立性等進行討論。	本次會議無意見	係簽證會計師與獨立董事單獨會面之會議，公司由稽核主管代表出席。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因應後續相關法規修正，皆適時更新，最近一次110年11月2日修正後，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依程序實施?	V		股東若有股務相關之建議或糾紛等向本公司反應，均設有專責人員及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由股務代理機構—統一證券公司協助辦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要點，規範關係企業之間各種交易，並訂有對子公司監理之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辦法，嚴格控管風險。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董事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規章，均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本公司於110年度1月至12月針對董事或受僱人進行資料安全、道德倫理守則或誠信經營守則施以教育訓練共76人次，總計163人時。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1.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2.衡諸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11名董事成員(含3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風險管理等能力；其中擁有工程管理實務經驗者為陳宗德、李志豐、楊楨；擅長於企業管理者有翁朝棟、陳宗德、王錫欽、郭毓倫、陳贊仁、彭台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業能力者為劉秀美、王泊翰；具有資源工程之專業知識者為翁朝棟、陳家榮，充分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對本公司業務及財務各方面更是指點良多。 3.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9%，獨立董事占比為27%，3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皆在6年以下，7位董事年齡在61~70歲，1位董事在51~60歲，3位董事在41~50歲。除前述外，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會成員包含2位女性成員，女性董事占比達18%，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4.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詳如第38頁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均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另設置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以推動ESG永續發展工作。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實施董事會、董事成員及董事會所屬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作業，採用問卷方式進行自評，評估結果由本公司財會處統整後，依規定於次一年度第一季提報董事會，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不含獨立董事)績效評估作為訂定董事酬勞金分配之參考依據。110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詳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每年至少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針對會計師聲譽、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提供非審計服務是否未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審計小組是否未與本公司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會計師自身利益是否無與本公司發生利益衝突之情事，請會計師及其事務所提供相關資料及聲明書，由管理部門據以評估，最近二年度評估結果分別於110年2月25日及111年2月23日提報董事會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管理部門副總經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其主要職掌為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59頁。 本公司由公司治理主管督導公司治理業務，並依據財會處及人資處之權責負責相關業務之執行，執行重點如下： 1.董事會議程於7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先提醒，並於會後20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2.安排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簽證會計師或內部其他單位之溝通會議，以利獨立董事執行業務。 3.提供新當選之董事「宣導手冊」等資料，以協助董事就任及遵循法令；另協助董事完成年度進修課程。 4.配合公司治理相關之法令修訂，修正本公司治理相關之內部規章，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5.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辦理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等變更登記事務。 6.依本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對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估。如董事會七日前通知董事並提供會議資料、於法令期限內登記股東會日期，並於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年報、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事項。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包含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之頻率及日期)	V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定期辦理經濟、社會及環境面向重大議題討論、各單位目標達成情形及未來方向擬定，並彙整相關成果資料、與利害關係人議和結果及討論建議事項提交主任委員審核，並每年呈送董事會報告。110年度各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已於110年12月16日向董事會報告，相關內容詳本公司網站企業永續發展專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統一綜合證券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網址:www.ecotek.com.tw，提供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由專責單位負責維護資訊之更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 http://www.ecotek.com.tw/web_en.php 並揭露相關資訊；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及將法人說明會簡報放置公司網站中。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1.本公司110年度財務報告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 2.本公司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依規定公告期限7日前經董事會通過及提報至董事會，並於通過日及提報日後1日內公布財務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 本公司以人為本，視員工為重要資產，對於工作環境、眷屬照顧、教育訓練等，訂立完整之管理制度，使員工能在安心、安身的先決條件下，讓員工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結合，並全心為公司貢獻，創造利益。 (二)僱員關懷： 本公司每年度均實施員工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一般健檢亦開放眷屬參加，並依據年度健檢結果與分析，彙整寄發各部門主管，作為派工時之參考，每年健康檢查的資料，匯入個人健檢資料庫，建立個人的健康履歷，進行健康查詢與追蹤。 (三)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秉持卓越、技術、誠信、品質之精神，正派經營，為投資大眾創造最大利益，提高股東權益報酬率，並充分提供資訊，供投資者參考。 (四)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對於供應商(承包商)之財務風險管理提供專業之顧問及協助，確保供應商能穩定履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行合約，並保障其主次供應商(承包商)員工之福利。亦依據不同高風險作業，明確定義施工人員所需採取的安全防護及管制措施。定期對供應商(承包商)進行考核，績優者予以鼓勵。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參考GRI準則四大原則「重大性」、「利害關係人包容性」、「永續性脈絡」和「完整性」，兼考量國際永續發展趨勢及檢視國際標準企業和國內同業之重大性議題，透過科學方法進行重大性議題鑑別，並依「利害關係人關注程度」與「對公司營運衝擊程度」篩選出重大議題，由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排定優先順序及研議相關回應方式，藉以維護各利害關係人權利，此外，本公司亦發行永續報告書，使各利害關係人更瞭解本公司對其權利維護之相關作法。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110年9月29日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針對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危害風險、資安風險、法遵風險及其他風險進行評估。風險管理程序包括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回應、風險監控及風險報告，由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衡量及監控整體風險管理品質，定期向董事會提出風險報告，另訂有嚴格之管控措施並投保相關保險，以合理管控公司整體營運風險。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依據客戶需求，調整產品組合，提供客戶專業服務，另本公司每年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藉由調查結果持續精進產品及服務品質。 (八)本公司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參見本年報第58~59頁。 (九)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每年由母公司中鋼統一規畫集團公司董監責任保險，本公司皆配合辦理並提董事會報告。 (十)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在規劃接班計劃中，接班人除須具備優異的專業及管理能力外，價值觀需與公司相符，人格特質必需具備包含誠信、正直、創新及行動力等。對於高階管理階層接班人的培訓內容，包含管理、專業能力的培訓、職務輪調、外派海內外子公司歷練等，以綜合培養擔任高階主管的經營管理能力，相關內容詳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針對第七屆(109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提出改善情形如下： 1.#2.22 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公司網站揭露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 2.#2.25 全體董事均依規範完成進修。 3.#3.4 110年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 4.#3.14 公司年報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二)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說明如下： 1.#1.11 規劃111年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2.#3.5 規劃111年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度財務報告。				

註1：

董事姓名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分布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行銷	資訊科技
				50以下	51至60	60以上	3年以下	4至8年	9年以上						
董事長陳宗德		男				✓				✓	✓	✓		✓	
董事翁朝棟		男				✓				✓	✓	✓		✓	
董事王錫欽		男				✓				✓	✓	✓			✓
董事李志豐		男	✓	✓						✓	✓	✓			
董事楊禎		男				✓				✓	✓	✓		✓	
董事劉秀美		女				✓				✓	✓	✓	✓		
董事郭毓倫		女		✓						✓	✓	✓		✓	
董事陳贊仁		男			✓					✓	✓	✓		✓	
獨立董事陳家榮		男				✓		✓			✓	✓			✓
獨立董事王泊翰		男		✓				✓			✓	✓	✓		
獨立董事彭台光		男				✓	✓				✓	✓			✓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業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第一項及金管會100年3月18日公告訂定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於100年12月22日召開之第七屆第三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下稱薪酬委員會)。

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二條規定，薪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組成人數三人，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於109年6月23日至112年6月22日止(與第十屆董事會屆期相同)。

薪酬委員會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五條之規定，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交董事會討論。

- 一、訂定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績效評估之政策、制度，並定期檢討各該人員之績效表現。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報酬(含董事之車馬費)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含董事之車馬費)。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陳家榮 (召集人)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參、公司治理章節二、之(一)董事資料(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下列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	1
獨立董事	王泊翰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參、公司治理章節二、之(一)董事資料(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等以內親屬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獨立董事	彭台光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參、公司治理章節二、之(一)董事資料(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2.本人、配偶、二親以內親屬(或以他人名義)未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本人並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5.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所規定之獨立性要件。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6月23日至112年6月22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家榮	3	0	100%	109/06/23續任
委 員	王泊翰	3	0	100%	109/06/23續任
委 員	彭台光	3	0	100%	109/06/23續任

(3)本年度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議案內容決議情形
第10屆第3次 110年2月25日	1.提報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分派情形。 2.茲核發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績效獎金案。	全體出席委員皆同意通過，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第10屆第4次 110年07月28日	訂定本公司代理管理部門副總經理及代理工程部門副總經理薪酬。	全體出席委員皆同意通過，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第10屆第5次 110年12月16日	調整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之本薪，溯自110年04月01日辦理年度調薪。	全體出席委員皆同意通過，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遵循本公司ESG政策的願景與使命，於100年成立「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109年更名為「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據以推動永續發展工作，依照組織規程，設置主任委員一人，副主任委員一人，下設執行中心，設置執行長及副執行長各一人，執行中心設置環境永續組、公司治理組、社區關係組及風險管理組，另有秘書一人，負責訂定永續發展政策、制度及相關管理方針。每年定期召開一次會議檢討實施成效，將當年度執行計畫及成果、下一年度執行計畫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於第四季的董事會提出報告。公司董事會聽取經營團隊的ESG報告，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提擬公司策略，董事會必須評判這些策略的可能性，也必須經常檢視策略的進展，並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透過檢視國內外研究報告、文獻及整合各部門評估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ESG議題，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110年1月至110年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台灣地區為主，110年風險管理政策，說明詳如註1(請參閱本公司年報第47-49頁)。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自民國95年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即以環境考量面鑑別作業查驗所有活動及作業可能產生之環境衝擊。110年本公司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2015版經SGS台灣檢驗科技公司之外部稽核，順利通過追查，以維持系統之有效性。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致力研發對環境友善之藥劑及技術，以降低對環境之負擔。並為提升資源的利用效率，制定「剩餘物料管理辦法」以及「下腳料處理辦法」等廢棄物管理政策，使工程結束後之剩料，或因剪裁後所產生之邊料、畸零料等，尚能使用的物料能夠有效回收或利用。	由於本公司非製造工廠，因此不適用於「使用再生物料」之款項。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以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為氣候變遷管理的最高組織，由總經理擔任主席，每年審議公司氣候變遷策略與目標、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行動，及檢視執行狀況與討論未來計畫，亦同步鑑別可行之機會並研擬因應措施及具體因應策略，並揭露於永續報告書。(詳見本公司110年永續報告書)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制定「綠色生活推動與執行辦法」，推動各部於執行各項工程時，注意相關法規面的發展，並於執行工程時，隨時改善節能減碳之工法，並設有評鑑小組每半年評鑑之。(詳見本公司110年永續報告書)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循政府法令及國際人權公約無非法雇用童工及強迫性勞動之情事，所有聘僱同仁皆適用勞基法，並受勞基法之保護，公司自成立以來並無發生勞資糾紛、貪污、賄賂及歧視等案件。有關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提供優於同業之薪資福利制度，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休假制度皆遵照勞基法規定，另亦建立相關獎金發放制度，並將經營績效獲成果適當反映員工薪酬。『請參閱本公司年報肆、募資情形之(八)員工、董事酬勞及伍、營業概況之五、勞資關係』。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導入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提昇公司風險管控能力，確保安衛管理績效，減少職業災害，提供員工一個安全的就業環境；另每年實施定期健康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並開放員工眷屬自費參加，不定期舉辦各類健康講座及依健檢結果由醫師或醫護人員分類實施員工健康諮詢與關懷，強化員工對健康的概念與認知。『請參閱本公司年報伍、營業概況之五、勞資關係之6.之(2)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人資處於年度均擬訂員工訓練計劃，針對同仁職涯發展訂有學習地圖，務求同仁能在既有崗位上執行勤務，同時進修取得升遷時必要技能。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每年針對完工金額達1千萬元以上之客戶，進行顧客滿意度調查表，了解本公司在業界表現情形及客戶滿意程度，用以改善產品內容及提升服務品質。 本公司皆訂有相關程序保護消費者權益，例如：設立專門的申訴窗口、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訂有相關採購作業標準，確保工程品質皆符合國際及國內環保法令。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重視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之影響，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於詢價單上、訂購單上加註「本訂購契約成立時，買賣雙方應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如供應商涉及違反政策，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不得聘僱童工及非法外勞或違反任何人權法規及不得有強迫或強制性勞動風險及危害或違反員工結社自由和共同協議的活動，一經發現本公司得以終止合約」等文字，以約束供應商，並避免供應鏈對環境負面衝擊。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110年編製109年永續報告書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查證，內容符合全球報告倡議組織之指導綱領GRI 準則核心選項驗證，並於本公司官方網頁(http://www.ecotek.com.tw)設立「企業永續發展」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揭露，實際運作情形皆符合守則規範。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境保護方面 隨著全球面臨環境逐漸惡化及重視環保議題的趨勢，環境保護相關工程為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涵蓋水資源管理、空氣防治、廢棄物處理等領域，我們運用高效率污水處理技術並發展綠能空污技術，解決並增進全民之生活品質。			
(二)社會服務方面 贊助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捐贈星星兒社會福利基金會、唐氏症、高雄市私立紅十字會育幼中心慈暉園等社福團體、捐贈復興少棒之GUI_修繕場地_防水施工工程費用、壽山動物園動物認養活動、贊助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文化基金會、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合辦「2022台灣燈會在高雄」活動經費、中華文化總會日台友情活動等共計約125萬元。			
(三)消費者權益方面 本公司係一專業工程服務公司，對於合約之履行義務十分重視，亦多次獲得業主肯定，並獲頒感謝獎狀。			
(四)人權方面 本公司為一綜合工程服務業之公司，對於人權之尊重均不遺餘力，亦本著共榮互利之原則，謀求人類福利與生態環保平衡為目標。本公司恪遵國內外勞動及人權的規範，公平對待與尊重所有員工。且迄今未曾雇用未滿16歲之童工，亦無強迫勞動之情形。			
(五)安全衛生方面 本公司的安全衛生管理架構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 45001）上，透過計劃、執行、檢查、審查（P-D-C-A）持續改善的管理精神，並再加上領導統御與工作參與的最新條文要求，來達成預防意外事故、促進員工安全健康及保護公司資產的目標。安全管理除了對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員工自主管理外，對工程施工前環境、作業危害的鑑別、風險與機會(增加組織內外部處境、利害相關者要求與期望)評估而訂定各項作業安全程序(與評估影響組織面內、外部議題及工作者、客戶、主管機關、居民、NGO、工會...等之要求與期望)，以杜絕事故的發生，保障與滿足公司員工、廠商人員生命安全、利害相關者與公司投資人的財產利益及要求與期望；另訂定意外傷亡事故處理小組作業要點及颱風侵襲留守要點，萬一發生(天然)災害時能將災害損失降至最低以避免對社會與環境造成衝擊。更嚴格要求落實高風險作業管制；工程施工安全部份，依循施工計畫逐步施工並設置相關職安法令要求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安全防護設施；而資訊與總務部門所轄設備與設施安全，亦會加強執行安全設計規劃與定期安檢；衛生管理部分，則推動一般健康衛生促進及職業衛生管理相關事宜。			
(六) 員工權益			
本公司本著以人爲本，視員工爲公司之重要資產，對於工作環境、眷屬照顧、教育訓練等，訂立完整之管理制度，使員工能在安心、安身的先決條件下，讓員工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結合，全心爲公司貢獻，創造利益。			
(七) 僱員關懷			
本公司定期實施員工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一般健檢亦開放眷屬參加，並依健檢結果彙整寄發各部門主管，作爲派工時之參考，以確保員工作業安全。健康檢查的資料，亦匯入個人健檢資料庫，建立個人的健康履歷，方便個人進行健康查詢與追蹤。本公司110年度於全台各工區共設置15處(總部、寶成、澄清湖、中鋼廠區、中龍廠區…等)自動體外電擊去顫器(AED)急救設備，並由專業基本救命術指導員與專職護理師教導「CPR與AED急救訓練課程」，共20場次。110年1月21日配合小港醫院在寶成技術中心舉辦「人因性危害防治」健康講座，110年4月15日由童綜合醫院家醫科醫師於中龍廠區舉辦「認識慢性病」健康講座，110年9月16日由執業營養師舉辦線上「預防三高飲食控制」健康講座，目標就是希望同仁能重視個人健康議題，及強化員工對健康的概念與認知。本公司設置專任護理師辦理健康管理及臨廠健康服務、職業傷病及一般傷病之防治、勞工健康紀錄分析、評估、管理及保存，針對如何預防疾病提供個別諮詢與指導，也針對中宇和協力廠商健檢三高(血壓、血糖、血脂)達關懷值同仁每個月給予健康追蹤，並由主管督促與回覆同仁健康控制情況，持續提供個人健康關懷。另爲紓解工作壓力，成立各類有益身心之社團。此外，本公司爲員工投保意外團體保險，使員工無後顧之憂安心工作。			
(八)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秉持卓越、技術、誠信、品質之精神，正派經營，爲投資大眾創造最大利益，提高股東權益報酬率，並充分提供資訊，供投資者參考。			
(九) 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對於供應商(承包商)之財務風險管理提供專業之顧問及協助，確保供應商得穩定履行合約，並保障其主次供應商(承包商)員工之福利。亦依據不同高風險作業，明確定義施工人員所需採取的安全防護及管制措施。定期對供應商(承包商)進行考核，績優者予以鼓勵。在詢價時，會先將工作內容、規範、時程、安全等事項對廠商做充分說明及澄清，讓廠商了解其供應範圍及風險所在，簽約時也會將合約金額、付款條件、雙方責任、權利義務、罰則等清楚載明於合約中，作爲廠商履約之依據。			

註1：ESG重大性原則風險評估

面向	風險類別	潛在風險	管控策略及作法
經濟/治理	財務風險	匯率及利率風險	1.本公司隸屬於中鋼集團且財務健全，與金融機構長期合作往來密切，得以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 2.本公司因採購產生之外幣需求，係根據已確認之訂單以銀行外幣存款或承作遠期外匯為優先考量，適時規避匯率風險。
		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前幾大客戶債信良好，皆為國內大型企業或公家機關，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資金運用之流動性風險	公司自有資金充足，隸屬於中鋼集團且財務健全，與金融機構長期合作往來密切，取得資金管道無虞，尚無資金運用之流動性風險。。
		作業風險	本公司投保財務人員誠實保證保險、並進行工作輪調，且各項支出均依相關規定層層覆核，作業風險可適度降低。
	營運風險	工程管理風險	1.原物料行情波動已漸成趨勢，本公司將嚴格控制成本，工程發包時即要求協力商對原物料取得能以長約控管風險，並適時將上漲之工程成本向業主提出追加合約金額。 2.針對未來集團內(外)業務不定期對協力商進行人力盤點，務必確保各項工程能如期如質完成。 3.建立更嚴密且完善的工程保險規定，進而降低本公司及協力商工安意外風險，並給予協力人員更完善的保護。
		生產風險	1.視實際訂單及未來可能訂單，規劃各種產銷狀況模擬。 2.生產用原料藥部份視市場購買價格及客戶提貨量，適當調整庫存量，盡量降低購置成本。 3.因應客戶大修後可能之增加或減少提貨量，提前適當調整原料或成品之庫存量。 4.善用客戶方藥槽之儲量，搭配我方倉儲能力，提升操作彈性。
		供應鏈風險	1.本公司對廠商進行廠調建立評核標準，並以等級區分廠商履約能力，有效管理掌握供應商及協力商供貨能力及工程執行能力。 2.訂購單附則及工程合約明訂遲延交貨、契約終止與解除條款、退貨處理、工程延期、逾期罰款等條款約束雙方履約責任。 3.為避免廠商無預警倒閉及不履約情事而影響公司生產及出貨，或造成任何糾紛等情事，於承攬關

面向	風險類別	潛在風險	管控策略及作法
			係確認後提供履約保證做為承攬工程承諾。同時關注供應鏈廠商風險，合約中約定供應商及協力商不得違反勞動人權、聘僱童工及非法外勞、強迫或強制勞動事件、保障結社自由與團體協商權利、關注財務狀況，藉由全面性調查來檢視供應鏈廠商的應變能力，必要時並主動提供協助。 4. 廠商對自身生產服務造成損失，應有法律途徑應變計劃及程序，以確保持續交易信用，更希望透過適當的預防措施，能避免並減少對整體危害，以保障公司的權益。
		勞資關係風險	1. 保持勞資雙方溝通管道暢通，提供同仁多元意見反映管道，同仁可透過溝通協調會、單位主管、工會代表及稽核單位等反映個人意見，進行雙向溝通。 2. 透過協商程序締結團體協約，約定勞動關係及相關事項，可更加穩定勞雇關係、促進勞資和諧、保障勞工權益。 3. 同仁均簽署同意書，同意於不違反政府法令及人權的前提下，遵守公司所有規章、制度；其中包含同意保證嚴守工作機密不得洩漏、配合公司工作需要適時延長工作時間及為杜絕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爲。 4. 本公司訂有「董事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辦法，依工作權責劃分表作好分層管控，並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準則，可有效降低人力資源風險。
		資訊安全風險	1. 資訊系統架構依其風險等級建立高可用性之主機備援及異地資料備份機制，以確保服務不中斷，並將備份媒體送往異地主機存放，確保符合預期系統復原目標時間。 2. 為了讓資訊系統損害發生時能儘速順利恢復業務，降低可能的損失與風險，透過每年定期執行資訊系統災難復原計劃的演練，使損失降至最低及迅速回復正常作業。 3. 網路通訊部分建構備援線路，並加強機房各項模擬測試與進出安全管控，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可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 4. 建構雲端平台，使用虛擬主機備援方式，硬體或

面向	風險類別	潛在風險	管控策略及作法
			線路異常時能自動切換，將服務中斷風險降至最低。 5.對於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建置防火牆、安裝防毒軟體及USB的控管，防止非法入侵、破壞或竊取資料，以避免網站遭到非法使用，保障資訊系統安全。 6.本公司訂定「資訊安全政策暨管理措施」，成立資訊安全策進小組，輔以適當之人力、防護技術與工具，以達成資訊安全管理目標，並傳承公司智慧財產，確保公司業務永續運作。
		智慧財產權風險	1.統一委外由同一家德律國際專利商標法律事務所辦理，事務所有專人及系統管理，專利維護到期就會通知法務辦理展延，以維護本公司智慧財產權。 2.制定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規範公司智慧財產權。 3.於合約中訂定智慧財產權條款，明定智慧財產權之歸屬，並要求業主及廠商都不得故意或過失侵害智慧財產權。
		法遵風險	1.國內外近年來制定及修訂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與企業經營相關者著重公司治理及環保等項目，本公司為中鋼集團一份子，本著永續穩健經營、保護環境、善盡社會責任之經營理念，針對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將配合執行，並尋求因應之道，故該變動對本公司不致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 2.建立法務資訊系統，提供契約審查之服務，並修訂協力廠商契約範本，提醒契約風險即提供法務意見。
環境、社會	危害風險	環安衛風險	推動高風險作業工法審查、工安零災害，以強化工安風險控管。
		天然災害或氣候變遷致財務受損風險	積極參與綠色新事業工程，以因應氣候變遷並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進而減低財務受損風險。
		人為管理、施工、操作不當或失誤	製作危害辨識與風險評估文件，進行風險降低措施。
		全球傳染病	參酌政府相關防治資訊，並隨時更新公告與辦理講習。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1.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依該守則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均具體訂有不誠實行為之防範規定，本公司於公司簡介、永續報告書等對外文件中，明確宣示誠信經營理念。 2.稽核室定期稽核誠信經營落實情形，提出改善建議事項並追蹤進度，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查閱；此係董事會監督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重要機制。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訂定「從業人員倫理規範」、「受請託關說簽報登錄表」，從業人員不得要求、期約或收受與其職務利害關係者之餽贈、招待或其他利益，違者將依公司規定議處，涉及刑責者移送法辦；另承攬商評選作業要點規定，承攬商給予本公司人員饋贈、賄賂、佣金或其他不法利益，經查明屬實者，永久拒絕往來。 另針對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止洩漏內部重大資訊之情形，致生損害於本公司財產或利益者，應循相關途徑追究其法律責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係本著廉潔、透明、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經營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本公司透過內部各項活動或會議，宣導品德操守、遵守紀律及公司相關規定、促使從業人員謹言慎行、建立廉潔風氣。本公司應定期檢討修正前揭之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為加強對往來廠商之管理，本公司於工程契約中規定，承攬廠商如有下列情事之一，得由本公司採購處簽請管理部門副總經理核定，列為永久拒絕往來： 1.廠商違約造成本公司重大權益損失者。 2.廠商有操縱、串通圍標等不法行為，經查明屬實者。 3.廠商對本公司之委任經理人、員工、兼職人員或其配偶、直系親屬或顧問、設計規劃廠商交付賄賂、餽贈、佣金、報酬、答謝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經查明屬實者。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管理部門推動制定相關規定，依據公司內部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並由稽核室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1.人資處： (1)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2)誠信政策宣導之推動及協調。 2.法務室： (1)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原則。 (2)配合法令制度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3)制定並維護相關公司內部規章，例如董事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及從業人員倫理規範等。 3.稽核室： (1)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2)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10年相關執行情形： 1.教育訓練：人資處於各訓練課程規劃法規、工程履約管理等系列課程，研修工程公司人員應有法律常識、工作守則與行為規範，進行宣導教育，並於課程中以案例研討方式強化誠信經營之理念與落實，共同管理與預防不誠信行為之產生，計65人次，合計130人時。 2.法遵宣達：法務室彙整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重大訊息處理重要規範，透過案例研討，宣導同仁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3.溝通管道：員工可透過多重暢通管道與管理階層及人資處反映，並於網站、年報等對外文件及法人說明會對外活動宣示誠信經營政策及落實誠信經營之情形。 4.定期檢核：訂有「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設立明確有效之懲戒制度。110年無發生貪腐情事及反競爭行為。 5.檢舉制度與檢舉人保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護：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具體檢舉制度，積極防範不誠實行為，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實行為或不當行為，指派稽核室為檢舉受理單位，受理同仁涉有不誠實行為之檢舉，並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均確實保密。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有「董事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執行職務時，遇有涉及自己或親屬之利害關係事件者，應自行迴避，違者按情節輕重懲處。 陳述管道參見本公司申訴處理辦法及檢舉非法與違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相關規定。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依據商業會計法、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司法及證交法等規定及管理需要，建立適切會計制度，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稽核單位亦定期內部稽查，落實監督機制，內部稽核所發現之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已列為部門績效考核之重要項目。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員工、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設有投訴專線電話：07-3336138轉31802以記名及檢附證據直接向本公司稽核室申訴，建立暢通申訴管道及公正處理機制，另本公司從業人員倫理規範規定，違反誠信經營相關規定者，視情節輕重議處，涉及刑責者移送法辦。110年度處理投訴案件總計4案，均經審慎查證後，會由相關單位妥為辦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依據本公司申訴處理辦法，所有人員處理申訴案件，均應以「密件」方式辦理。檢舉案件處理流程如下 1.稽核室負責人員受理後填寫「稽核室受理投訴案件紀錄表」。 2.稽核室經審慎查證後，會由相關單位妥為辦理，彙總陳主管核閱。 3.相關單位應指定專案負責人或組成調查小組進行調查，調查結果經陳部門主管核閱後送稽核室覆核。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稽核室定期彙總件數提報董事會。 5.檢舉案件之調查結果，若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陳報至獨立董事。 6.由專責人員記錄檢舉案件，從受理、立案、調查和報告等所有過程之相關資料，包括原始資料正本、書面文件、錄音檔以及其他形式等資料處理，其相關檢舉資料全程以密件方式處理，並歸檔備查。 7.處理檢舉或申訴案件時應保障檢舉人及利害關係人之身份資訊，並避免因檢舉行為，造成檢舉人及利害關係人權益受損。但不包含以誹謗、偽造或陷害他人為目的之檢舉行為。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檢舉流程第七條明定保障檢舉人，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部分，以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之相關資訊，包括「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內部各單位負責辦理，並由稽核監督執行且將結果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訂有「董事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以明確規範公司誠實及道德行為準則，健全公司治理。			
2.本公司不定期檢討修正或制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以符實際運作需要。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 (1)依金管會制定之相關規範，訂定A.內部控制制度、B.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C.背書保證作業程序、D.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E.董事會議事辦法(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與經理部門執行之事項，並訂定董事會與經理部門處理事務核決權限表與董事會、董事長及總經理權責劃分表，以為授權執行之依據)、F.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G.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2)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制定之相關規範及參考範例，訂定A.股東會議事規則、B.董事道德行為準則、C.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D.董事選舉辦法、E.誠信經營守則、F.關係人交易管理要點、G.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H.公司治理實務守則、I.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J.永續發展實務守則、K.董事績效評估辦法、L.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M.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實施要點。

2.查詢方式

- (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
於「公司治理」項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可供下載。
- (2)本公司企業網站(<http://www.ecotek.com.tw>)查詢。
於公司治理項下之公司治理規章可供下載。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董事進修情形

110.01.01~110.12.31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訖			
法人董事 代表人	翁朝棟	105/01/15	110/05/07	110/05/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角度看企業永續治理-從公司治理到 ESG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翁朝棟	105/01/15	110/11/05	110/11/0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如何運用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宗德	107/03/31	110/05/07	110/05/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角度看企業永續治理-從公司治理到 ESG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宗德	107/03/31	110/11/05	110/11/0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如何運用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王錫欽	108/09/30	110/05/07	110/05/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角度看企業永續治理-從公司治理到 ESG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王錫欽	108/09/30	110/11/05	110/11/0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如何運用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李志豐	109/10/31	110/05/07	110/05/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角度看企業永續治理-從公司治理到 ESG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李志豐	109/10/31	110/08/20	110/08/20	台灣數位治理協會	數位轉型成敗關鍵-國際案例分享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李志豐	109/10/31	110/11/05	110/11/0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如何運用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李榮發	109/11/01	110/05/07	110/05/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角度看企業永續治理-從公司治理到 ESG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楊 楨	110/05/31	110/07/29	110/07/29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楊 楨	110/05/31	110/08/19	110/08/19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資訊揭露制度－論內部人重要責任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楊 楨	110/05/31	110/09/01	110/09/01	證基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楊 楨	110/05/31	110/11/05	110/11/0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如何運用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郭毓倫	98/5/12	110/09/01	110/09/01	證基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郭毓倫	98/5/12	110/09/01	110/09/01	證基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下午場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明祥	94/6/28	110/05/07	110/05/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角度看企業永續治理-從公司治理到 ESG	3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訖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明祥	94/6/28	110/09/01	110/09/01	證基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贊仁	109/06/23	110/04/14	110/04/14	台灣董事學會	風起雁行 牛轉乾坤，向百年企業學習變革轉型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贊仁	109/06/23	110/04/23	110/04/23	證基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贊仁	109/06/23	110/04/27	110/04/27	證基會	人工智慧的原理與應用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贊仁	109/06/23	110/11/15	110/11/15	台灣董事學會	第十屆華人家族企業年度論壇	3
獨立董事	王泊翰	106/06/22	110/09/01	110/09/01	證基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
獨立董事	王泊翰	106/06/22	110/09/01	110/09/01	證基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下午場	3
獨立董事	陳家榮	106/06/22	110/05/07	110/05/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角度看企業永續治理-從公司治理到 ESG	3
獨立董事	陳家榮	106/06/22	110/09/01	110/09/01	證基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
獨立董事	彭台光	109/06/23	110/05/07	110/05/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角度看企業永續治理-從公司治理到 ESG	3
獨立董事	彭台光	109/06/23	110/09/01	110/09/01	證基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下午場	3

2.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109.03.19~110.12.31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證基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09/05/26	1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變遷與 TCFD	109/08/03	3
證基會	人工智慧的原理與應用	110/01/29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角度看企業永續治理-從公司治理到 ESG	110/05/07	3

3. 本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取得國內相關證照情形：

國際內部稽核師1人。

(九) 内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内部控制聲明書：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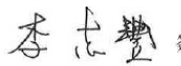
日期：111年2月23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内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内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内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内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内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内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内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2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有○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其執行情形

(1)票決承認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2)票決承認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110年9月20日為除權息基準日，110年9月30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配現金紅利1.35元。)

(3)票決通過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執行情形：已於110年9月30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2.董事會重要決議

(1)第10屆第6次董事會重要決議(110.02.25)

A.通過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B.提報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發放金額及方式。

C.謹擬具本公司盈餘分配案。

D.出具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E.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F.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修正案。

G.通過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正案。

H.通過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正案。

I.通過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案。

J.通過本公司「工安激勵要點」修正案。

K.通過新台幣2,000萬元額度內投資牧陽能控股份有限公司。

L.通過110年6月22日(星期二)上午9時假高雄商務會議中心六合廳(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5號4樓)召開110年度股東常會。

M.通過核發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績效獎金案。

(2)第10屆第7次董事會重要決議(110.03.22)

A.通過購置高雄市林園區特種工業區工業用地約5,774坪，以每坪新台幣約8.5萬元購置，預計總價為新台幣4.9億元。

(3)第10屆第8次董事會重要決議(110.04.28)

A.通過變更簽證會計師，由劉裕祥、許瑞軒會計師更換為劉裕祥、王兆群會計師。

B.通過捐贈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新台幣10萬元。

C.通過清算中字控股有限公司。

D.通過處分本公司轉投資武漢華德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股權。

E.通過本公司工程部門副總經理杜清松卸任現職。

F.通過聘任工程部門專案協理陳建志代理工程部門副總經理。

(4)第10屆第9次董事會重要決議(110.06.30)

A.為配合金管會民國110年05月20日金管證交字第11003621372號函規定，延期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並重新訂定開會日期案。

(5)第10屆第10次董事會重要決議(110.07.28)

A.通過變更公司營業地址至中鋼總部大樓。

B.通過訂定本公司代理管理部門副總經理及代理工程部門副總經理薪酬。

C.通過本公司主任稽核陳瑞源將自110年11月1日起歸建中鋼公司，所遺職缺擬由陳峙儒君接任。

(6)第10屆第11次董事會重要決議(110.09.29)

A.通過修訂110年度營業預算。

B.通過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正案。

C.通過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制定案。

D.通過處分本公司轉投資宇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E.通過本公司「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委員會章程」修正案。

F.通過辦理年度調薪，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下(不含副總經理)從業人員本薪平均調幅2.8%。

(7)第10屆第12次董事會重要決議(110.11.02)

- A.通過本公司組織規程修正案。
- B.通過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 C.通過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案。
- D.配合組織規程修訂，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內部控制制度手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工安激勵要點」、「薪給管理辦法」、「津貼暨專案差勤費辦法」、「盈餘績效獎金辦法」、「員工認股作業準則」修正案。

(8)第10屆第13次董事會重要決議(110.12.16)

- A.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營業預算書。
- B.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稽核計畫。
- C.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與經理部門處理事務核決權限表」修正案。
- D.通過調整本公司現任總經理李志豐、前任副總經理杜清松及現任代理副總經理胡立明之本薪，溯自110年04月01日辦理年度調薪。

(9)第10屆第14次董事會重要決議(111.02.23)

- A.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B.提報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發放金額及方式。
- C.謹擬具本公司盈餘分配案。
- D.出具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E.通過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正案。
- F.通過本公司「薪給管理辦法」及附表等規章修訂案。
- G.通過承租中鋼「原中鋼構第一行政大樓及機房」一樓部分區域。
- H.通過111年6月23日(星期四)上午9時假高雄商務會議中心(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5號)召開111年度股東常會。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0年1月1日~111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工程部門 副總經理	杜清松	103/03/21	110/04/30	職務調動
主任稽核	陳瑞源	107/11/01	110/11/01	職務調動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 公費	非審計公費 (註1)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許瑞軒	110.01~110.03	3,550	849	4,399	註2
	劉裕祥 王兆群	110.04~110.12				

註1：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稅務服務725千元及工商登記服務124千元。

註2：因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動，本公司財務報表原由劉裕祥及許瑞軒簽證，自110年第一季起改為劉裕祥及王兆群兩位會計師繼任之。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0年4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動，本公司財務報表原由劉裕祥及許瑞軒簽證，自110年第一季起改為劉裕祥及王兆群兩位會計師繼任之。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無	V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劉裕祥會計師、王兆群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0.04.28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是否於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董事/大股東	中國鋼鐵(股)公司	0	0	0	0
董 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0	0	0	0
董 事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	0	0	0	0
董 事	弘博鋼鐵(股)公司	5,000	0	0	0
董 事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陳家榮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王泊翰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彭台光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李志豐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前 任)	杜清松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陳建志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胡立明	0	0	0	0
助理副總經理 兼會計主管	莊雅閔	0	0	0	0

(二)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截至111年3月31日 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中國鋼鐵(股)公司	55,393,138	44.76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陳宗德	10,086	0.01	0	0	0	0	無	無	—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11,843,730	9.5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春雨工廠(股)公司	4,333,266	3.50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 信託財產專戶-中宇環保	4,099,881	3.31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弘博鋼鐵(股)公司	3,923,000	3.1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豪豪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	3,610,475	2.92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陳贊仁	0	0	3,000	0	0	0	無	無	—
百堅投資(股)公司	3,005,000	2.4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春源鋼鐵(股)公司	2,990,772	2.42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台灣糖業(股)公司	2,888,844	2.3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豪豪股份有限公司	1,642,000	1.3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弘博鋼鐵(股)公司	聯屬公司	—

十、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	300,000	0.61	400,000	0.82	700,000	1.43
群裕投資公司	1,196,000	40.00	—	—	1,196,000	40.00
景成發投資公司	805,000	35.00	—	—	805,000	35.00
啓翊投資公司	800,000	40.00	—	—	800,000	40.00
弘全投資公司	600,000	30.00	—	—	600,000	30.00
啓航參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000	5.52	—	—	5,000,000	5.52
CEC International Co.	10,000,000	100	—	—	10,000,000	100
CEC Development Co.	17,000,000	100	—	—	17,000,000	100
China Ecotek VN Co.	0	100	—	—	0	100
中鋼機械公司	35,204,170	26.02	100,066,400	73.97	135,270,570	99.99
廈門茂宇進出口公司	0	100	-	-	0	100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5,000,000	100	—	—	5,000,000	100
中鋼光能(股)公司	34,880,000	20.00	95,920,000	55.00	130,800,000	75.00
鑫尚揚投資(股)公司	6,000,000	5.00	-	-	6,000,000	5.0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截至110年12月31日)。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2.03	10	100,000	1,000,000	54,500	545,000	設立股本	無	高市建二字第84252401號
86.12	10	100,000	1,000,000	57,770	577,700	盈餘轉增資	無	(86)台財證(一)第80337號
87.07	10	100,000	1,000,000	63,767	637,670	盈餘轉增資	無	(87)台財證(一)第59391號
88.03	10	100,000	1,000,000	69,767	697,670	現金增資	無	(87)台財證(一)第94332號
88.08	10	100,000	1,000,000	76,963	769,630	盈餘轉增資	無	(88)台財證(一)第62345號
89.08	10	130,000	1,300,000	81,172	811,720	盈餘轉增資	無	(89)台財證(一)第60252號
90.08	10	130,000	1,300,000	85,537	855,370	盈餘轉增資	無	(90)台財證(一)第154955號
91.08	10	130,000	1,300,000	88,268	882,680	盈餘轉增資	無	台財證一字第0910138810號
93.07	10	130,000	1,300,000	90,147	901,474	盈餘轉增資	無	金管證一字第0930132625號
97.03	10	130,000	1,300,000	113,047	1,130,474	股份交換增資	無	金管證一字第0970009449號
101.12	10	130,000	1,300,000	115,733	1,157,338	可轉換公司債換股	無	經授商字第10101250660號
102.03	10	130,000	1,300,000	118,576	1,185,762	可轉換公司債換股	無	經授商字第10201054610號
102.05	10	130,000	1,300,000	121,799	1,217,988	可轉換公司債換股	無	經授商字第10201098230號
102.11	10	130,000	1,300,000	123,743	1,237,426	可轉換公司債換股	無	經授商字第10201235080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市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23,742,552	6,257,448	130,000,000	—

(二)股東結構

111年4月2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個人	合 計
人 數	—	—	34	8,415	46	8,495
持 有 股 數	—	—	96,938,159	25,557,390	1,247,003	123,742,552
持股比例(%)	—	—	78.34	20.65	1.01	100.00

資料來源：111年股東會停止過戶日之股東名冊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11年4月25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949	199,763	0.16
1,000 至 5,000	3,589	7,118,156	5.75
5,001 至 10,000	442	3,505,635	2.83
10,001 至 15,000	182	2,360,489	1.91
15,001 至 20,000	103	1,897,788	1.53
20,001 至 30,000	85	2,138,533	1.73
30,001 至 40,000	34	1,208,635	0.98
40,001 至 50,000	23	1,058,943	0.86
50,001 至 100,000	50	3,445,187	2.78
100,001 至 200,000	17	2,287,030	1.85
200,001 至 400,000	7	1,976,120	1.60
400,001 至 600,000	3	1,438,000	1.16
600,001 至 800,000	1	725,000	0.59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0 以上	10	94,383,273	76.27
合 計	8,495	123,742,552	100.00

資料來源：111年股東會停止過戶日之股東名冊

2.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4月2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中國鋼鐵(股)公司		55,393,138	44.76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11,843,730	9.5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 信託財產專戶-中宇環保		4,703,048	3.80
春雨工廠(股)公司		4,333,266	3.50
弘博鋼鐵(股)公司		3,948,000	3.19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		3,610,475	2.92
百堅投資(股)公司		3,005,000	2.43
春源鋼鐵(股)公司		2,990,772	2.42
台灣糖業(股)公司		2,888,844	2.33
豪豪股份有限公司		1,667,000	1.35

資料來源：111年股東會停止過戶日之股東名冊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千股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止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36.50	44.10	44.50
	最 低	24.45	32.65	38.80
	平 均	32.59	38.17	41.70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23.92	26.10	不適用
	分 配 後	22.57	23.50	不適用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123,743	123,743	123,743
	每 股 盈 餘	1.60	3.26	不適用
每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35	2.60	不適用
	無 償 盈 餘 配 股	0	0	不適用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不適用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不適用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20.37	11.71	不適用
	本 利 比	24.14	14.68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4.14	6.81	不適用

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內容如下：

本公司處於穩定成長之高科技工程市場，同時為發展多角化策略，將開發環保、能源等投資計劃，擴大營運基礎。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兼顧股利之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分配盈餘50%以上，其中股東現金紅利部份不低於股東紅利1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擬議110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金 額
110年初未分配盈餘	\$ 295,855,821
110年度淨利	403,880,244
因採用權益法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4,429,25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0,716,984)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 693,448,331
法定盈餘公積	(39,759,25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9,172,384
可供分配盈餘	\$ 692,861,464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2.6元)	(321,730,635)
110年底未分配盈餘	\$ 371,130,829

註：於計算所得稅法第66條之9應加徵營利事業之未分配盈餘稅時，優先分派最近年度盈餘。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0.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金；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4.1149%及0.8230%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若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配發員工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董事會分配董事酬勞4,033千元，員工酬勞20,165千元，皆以現金分派。

(2) 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已列為營業成本或費用，稅後每股盈餘為3.26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9年度實際分配董監酬勞1,532千元，員工酬勞7,660千元，合計9,192千元，全數以現金分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未有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環境保護工程（水處理及回收、空氣污染防治、廢棄物資源化及處理、焚化爐興建）。
- (2)機電設備更新與升級、維修工作、歲修管理。
- (3)實驗室、生物製藥及藥廠建廠統包工程。
- (4)汽電共生廠、發電廠建廠統包工程。
- (5)太陽光電系統工程。
- (6)代理銷售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環 保 工 程	1,811,800	1,432,827	16.89%
機 電 工 程	4,175,665	4,223,595	49.78%
資源回收廠代營運 及 機 電 維 護	2,756,911	2,719,454	32.05%
其 他(註)	91,984	108,737	1.28%
合 計	8,836,360	8,484,613	100%
註：係包含化學藥劑及工程材料銷售業務。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業務涵蓋(1)環保工程、(2)機電工程、(3)生化製藥建廠工程、(4)發電廠整廠設置及維修工程、(5)資源回收廠整廠設置、(6)太陽光電整廠設置、(7)耐火材料統包工程及(8)代營運業務等多元化工程領域，亦提供上開工程之可行性研究、規劃設計、製造、安裝、維修、買賣至售後服務等一系列完整的技術服務。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與服務：擴大銷售品項，如活性碳空氣清淨設備、防蝕/耐磨材料及 LED 應用產品。

(二)產業概況

本公司為一綜合性工程公司，服務範圍橫向包括了環保工程、機電工程及生技建廠等多元化工程領域，縱向則涵蓋了為客戶提供可行性研究、規劃設計、設備採購與製造、工程建造與試車，以及操作維護等全方位工程服務。

此一綜合性工程業介於營建業、顧問業、設備製造業、軟體規劃設計業及相關服務業者之間，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結合上下游廠商成為生命共同體，關聯產業結構規劃出有系統的作業流程，提供相關的工程技術及統包服務，有效減少客戶發包、施工時之風險，滿足客戶對於品質維護與風險控管的要求。

1.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隸屬工程顧問服務業，產業上游為業主，其具備建置廠房、設備之需求；本公司位居中游地位，由專業團隊及相關技術服務廠商形成技術及規劃團隊；下游係結合土木、機械、儀控、電氣、管線及等專業協力廠商，形成完整材料、設備供應、製作、安裝施工體系。

2.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環保工程

近年國際間及國內政府持續重視節能減碳與環境永續的議題，環保產業成為發展趨勢及主流。政府扮演火車頭角色，重視環境保育、積極推動綠能及循環經濟政策，可望帶動各項投資。為此，本公司積極關注太陽光電、儲能及再生水等相關產業動態及商機，期能搭上這股綠色經濟順風車，並提供全方位服務的工程公司。

B.機電工程

台灣為科技與工業重鎮，大型工廠密集，無論新廠設立、設備產線更新或設備歲修維護，均有穩定之機電工程市場需求。本公司主要著重在中鋼集團之機電維護、定修、歲修及高爐大修等工程，為本公司帶來穩定的營運基石。

(2)競爭情形

環保及機電等工程產業近年受環保法規及台商回流建廠

影響，帶動整體產業景氣維持正向發展。本公司在既有產業結構下，隨市場變遷適時調整營運策略，並透過策略聯盟，積極與世界知名廠商技術合作及聯合承攬工程；再者，面對國內同業競爭，本公司擁有良好的企業形象、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員、優良的施工技術及嚴格的品質管制，早已獲得客戶的高度肯定與支持。因此，未來在爭取工程訂單，必以彰顯本公司專業、負責之特色，提高取得專案工程的機會。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110 年研發費用總計約 16,880 千元，除公司內部因應市場趨勢研發自有技術外，同時與中鋼研發單位合作，發展水處理化學藥劑及節能環保等技術，創造豐碩的研究成果，主要研究成果如下：

- (1)廢水處理技術研究：水處理技術以環保法令修改趨勢為研發指標。針對氟鹽排放管制開發處理製程並已進行工程實廠化預計 111 年底可開始運轉；另污廢水處理所產生之污泥，其處置成本日漸提高，發展污泥乾燥減量技術，具有顯著經濟效益，目前已將此技術應用於實廠並已開始運轉，降低委外污泥處理成本效果顯著；與中鋼公司研發單位合作開發應用於煉焦廢水生物處理系統之生物製劑，添加此生物製劑可保持生物處理系統之穩定性，可降低因水質變異所產生處理效果降低之問題，經中龍鋼鐵公司實際測試後效果明顯，目前將進一步研發生物製劑保存技術，以應對未來臨時性之需求。
- (2)減碳技術研究：在全球氣候暖化日益明顯，減碳已是大勢所趨，亦可能是未來新的貿易障礙。本公司與中鋼公司研發單位及工研院合作，進行規劃研發各種減碳技術，首先將原排放至大氣中的一氧化碳捕捉後轉製化工原料，例如甲醇，試驗產線已開始建造，為研發減碳技術踏出第一步；此外捕捉廢氣的二氧化碳並純化，目標純度達 99%以上，可做為市售工業原料氣體使用，試驗產線進行規劃中，期 112 年建造。

(3)空氣污染防治技術方面:爲因應高雄市電力設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之修正，本公司將固定污染源 SO_x 排放技術研發，由高效率指標朝向低排放濃度指標發展，以使集團動力場符合法規加嚴標準；固定污染源 NO_x 排放技術(SCR)將由燒結場/動力場領域發展至煉焦場；另固定污染源粉塵排放技術，則將自有袋式集塵器設計能力結合觸媒濾袋進行工業廢棄物焚化爐應用。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開發成功之水處理化學藥劑產品主要客戶有中鋼、中龍鋼鐵等。在空氣污染防治技術，包含煙氣除塵與脫硫脫硝及戴奧辛處理等完整技術，可廣泛應用於電廠、鋼廠等工業的空氣污染防治。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中鋼集團業務：中鋼爲台灣最大鋼廠，每年廠內更新維護工程需求龐大，短期目標爲持續爭取集團內汰舊換新、歲修、定修及大修等工程。
- (2)越南市場業務：藉由穩定的營運及技術團隊，爭取當地台商水務工程、廠房修繕及設備更新等工程，並擴增銷售業務，如LED照明設備、防爆插頭、防爆燈具及空氣清淨設備等。
- (3)環保業務：強化空氣污染防治技術及服務內容；配合中鋼集團發展綠能產業之規劃，積極開發新技術與跨足新領域，如太陽光電建置、節能減碳及替代能源相關工程業務。
- (4)生技建廠業務：本公司於國內生技製藥建廠領域經營已有一段時日，短期內仍將持續爭取生技建廠工程。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維持既有廠內操作維護工作，創造長期穩定之獲利。
- (2)針對越南市場持續拓展銷售業務，並爭取機電及建廠工程。
- (3)利用既有環保業務基礎，評估各項風險，擴大國內環保工程業務。
- (4)持續關注生技製藥產業，積極參與建廠工程業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本公司工程承攬以台灣為主，主要係來自中鋼集團、公共工程及民間工程；國外市場則以越南為主。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仟元

銷 售 地 區	109 年度		110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台 灣	8,448,896	95.62%	8,325,371	98.12%
越 南	376,719	4.26%	153,220	1.81%
印 度	-	0.00%	-	0.00%
中 國	-	0.00%	-	0.00%
其 他	10,745	0.12%	6,022	0.07%
合 計	8,836,360	100.00%	8,484,613	100.00%

本公司最主要的市場營收貢獻係來自台灣，其中最主要的顧客為中鋼集團，此為公司帶來穩定的營運績效。本公司在國內公共工程及海外工程已陸續結案，故集團外工程及海外營收銳減。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產業屬工程服務顧問業，其所涵蓋之工程類別十分廣泛，各公司各有其專業範疇，其所參與競標之工程類別各有不同，且無統一公開明細資料。因此，同業之市場佔有率比較，實質意義有限。本公司近年來於「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 TOP5000」皆獲「工程技術服務業」排名前十大殊榮，顯見本公司在工程產業已佔有一席之地。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主要客戶以中鋼集團為核心，近年針對節能減碳

政策陸續增設多項環保設備及汰舊換新計劃，主要在減少耗能與污染。本公司積極爭取相關工程，短、中期營運動能無虞。

針對國內工程產業，短期主要著眼於水處理相關公共工程案，然而面對節能與環保意識抬頭，預期未來能源安全、綠色經濟及循環經濟等相關工程市場成長性將逐步攀升，有利於本公司之中長期營運佈局。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本公司成立迄今，以堅強的經營團隊、卓越的工程技術、高素質專業人員，已建立之工程實績，品質深獲業主肯定與信賴。此外，本公司主要股東成員有中鋼、華榮、春雨、春源等公司，均是國內各行業翹楚，透過各股東之推薦，承攬民間工程機會較同業高。

(2)有利因素

- A.國內綠色經濟抬頭，永續發展觀念逐步建立。
- B.環保工程領域齊全、實績多，國內外工程經驗豐富，為國內具知名度的公司，並具有優良的信用及品牌形象。
- C.擁有多項系統整合技術，如：水處理、脫硫脫硝、生技設施工程確效認證技術。

(3)不利因素

- A.國內工程競爭激烈，削價競爭，毛利率偏低，營業成本逐年增加。
- B.所屬承攬商與供應商之營運人力老化及流失。

(4)因應之道

- A.強調服務品質及效率，爭取合理操作維護合約價格。
- B.健全人力資源管理制度，建構國際化人才養成體系。
- C.持續開發多元的承攬商、原料與設備供應商。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 (1) 環境保護工程：包含淨水處理、廢水處理及水資源回收工程、固體廢棄物處理、空氣污染防治工程。
- (2) 機電工程：包括輸送設備、機械設備製裝和儀控及電氣安裝工程汽電共生廠及發電廠工程。
- (3) 代營運及機電維護：負責焚化爐、廢水回收及淨水場之操作、維護等作業及各項機電維修作業。

2. 產製過程

市場資料蒐集→可行性分析研究→投標、報價作業→訂約→施工計畫及工程設計→採購及製造→建造及試車→完工驗收→保固及售後服務。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材料之供應視合約規定而有所不同，除業主提供外，其餘均依工程需要向國內外技術設備廠商採購。主要包括管線、閥件、電纜、儀錶、馬達、控制盤、過濾器、鼓風機、抽水機、各類泵浦等機電材料與設備。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名稱	金額(千元)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09 年	其他	8,318,011	100%	-
	進貨淨額	8,318,011	100%	
110 年	其他	7,764,125	100%	-
	進貨淨額	7,764,125	100%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111 年度年報刊印日前一季底之資料即為 110 年度資料，故資訊同上。			

註：本公司無固定標準產品，主要進貨來源為勞務支出及機器設備輸入，另，因各工程執行期間依各契約而定，且有跨年度之情形。

本公司於最近兩年度並無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最近兩年度主要設備供應商及外包商之變化，係因各年度工程個案所需材料、設備及工程施工技術之差異所致，本公司之採購發包政策在於廣泛培植協力廠商，降低對單一供應商之依賴度，對工程發包及採購考量以往工程評鑑及專業技術，並評估其工程負荷量及已承作之工程量等因素進行篩選，再以公開詢、比、議價方式進行採購，故能分散各協力廠商之業務量，而無集中於單一廠商之情事。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名稱	金額(千元)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09 年	中國鋼鐵(股)公司	5,783,963	65.46%	母公司
	中龍鋼鐵(股)公司	1,260,467	14.26%	聯屬公司
	其他	1,791,930	20.28%	-
	銷貨淨額	8,836,360	100%	
110 年	中國鋼鐵(股)公司	5,893,134	69.46%	母公司
	中龍鋼鐵(股)公司	1,171,926	13.81%	聯屬公司
	其他	1,419,553	16.73%	-
	銷貨淨額	8,484,613	100%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111 年度年報刊印日前一季底之資料即為 110 年度資料，故資訊同上。			

註：本公司主要銷貨對象以工程契約訂定為主，依契約有跨年度之情形。

本公司以多年來優良實績和口碑，穩定持續提供中鋼及中龍等集團內公司服務，109 及 110 年度銷貨客戶皆占銷貨總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為中鋼及中龍，中鋼及中龍公司長期以來一直是本公司穩定的客戶，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約八成。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工程 項目	年度 生產 量值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環 保 工 程		—	—	1,692,682	—	—	1,204,297
機 電 工 程		—	—	4,076,983	—	—	3,992,861
代 營 運 及 機 電 維 護		—	—	2,474,227	—	—	2,480,792
其 他		—	—	74,119	—	—	86,175
合 計		—	—	8,318,011	—	—	7,764,125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工程名稱	年度 銷售 量值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環 保 工 程		—	1,670,039	—	141,761	—	1,397,966	—	34,861
機 電 工 程		—	3,979,267	—	196,398	—	4,153,045	—	70,550
代 營 運 及 機 電 維 護		—	2,712,300	—	44,611	—	2,670,344	—	49,110
其 他		—	87,290	—	4,694	—	104,016	—	4,721
合 計		—	8,448,896	—	387,464	—	8,325,371	—	159,242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機電工程、環保工程、維修及代營運，其中機電工程為最大營業項目，佔營收 49.78%。110 年度的產值及銷值較 109 年度減少，主係工程專案陸續進入完工驗收階段所致。

整體而言，因本公司為綜合工程服務公司，依承接之工程性質不同，故近年來各項業務各有消長，經考量其結構變化因素，其產銷值變動情形尚屬合理。

三、從業員工

(一)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中宇及子公司員工資訊

年 度		109 年底	110 年底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1,242	1,226	1,217
平 均 年 歲 (歲)		41.2	41.89	41.8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11.11	11.82	11.85
學歷分布 (%)	博 士	0.4	0.3	0.3
	碩 士	14.4	14.9	15.0
	大 專	68.1	68.7	68.5
	高 中 (職)	16.3	15.3	15.4
	高 中 以 下	0.8	0.8	0.8

(二)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中宇個體員工資訊

年 度		109 年底	110 年底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1,199	1,190	1,185
平 均 年 歲 (歲)		41.2	41.89	42.0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11.11	11.82	12.4
學歷分布 (%)	博 士	0.4	0.3	0.3
	碩 士	14.9	15.4	15.4
	大 專	67.1	67.6	67.7
	高 中 (職)	16.8	15.9	15.8
	高 中 以 下	0.8	0.8	0.8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0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而受罰之情事。

(二)因應措施：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提供優於勞基法的假勤制度，除依法給予各種假別，更提供彈性的休假天數。同仁到職享有每年 120 小時給予全薪、120 小時給予半薪之普通傷病假。當同仁遇有育嬰及重大傷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期間屆滿後再申請復職，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本公司遵行單週 40 小時工時制度，配合國定假日挪移，實施週休 2 日。

另依內政部公佈之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及職工福利金條例規定辦理，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事項，除不定期舉辦員工旅遊補助外，其他福利措施包含：年終禮品、四節禮金、生日禮金、團體保險、急難慰問救助、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婚喪綢幛、社團活動補助等。

2.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本公司員工皆為正職且全職，未進用臨時或兼職員工，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因屬工程服務業，員工屬性男性多過女性。110 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 13.56%，女性主管佔主管總數比率為 7.75%。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提供穩固的退休金提撥與給付。「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員工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雇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選擇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僅適

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依法令規定每年預估次一年度符合退休條件勞工所需退休金，並補足準備金差額，以確保勞工退休金權益，此外本公司每年亦透過專業的會計顧問，進行退休準備金的精算，以確認足額提撥，保障同仁未來請領退休金的權益：

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按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退休金給付，並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退休準備金之提撥及支領事宜。

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提撥退休金，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從業人員退休制度係依照勞基法之規定，年滿 60 歲者，或服務滿 15 年以上年滿 55 歲者，或服務滿 25 年以上者得自請退休，退休金之發給標準係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

4.員工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 (1)每年派遣員工參與國內外水資源論壇、管理論壇，提昇公司技術層次、開發新產品、引進創新概念、提升管理技術等。
- (2)鼓勵員工自我進修：讓同仁自由選擇與工作相關之外部訓練課程，將自身能力與興趣相結合。
- (3)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包括企業文化、組織、資訊及網路系統介紹、品質管理系統介紹、勞工安全衛生、資訊安全訓練等。
- (4)單位人員職能別訓練：依工作職務需求及培育個別第二專長，包括人員在職訓練、部門系統與制度運作介紹、工作執掌說明、專業知識傳承等，依需要指派員工參加由職訓局、大專院校、私立專業訓練機構舉辦之專業技術訓練，並輔導員工取得專業證照。
- (5)共同職能發展：以員工共同性職能為主，如問題分析與解決技巧、溝通技巧、專案管理、相關法律知識、團隊共識、服務技能課程訓練。

- (6)主管人員訓練：以績效管理、領導統馭、激勵技巧、策略規劃、專案管理、團隊發展、組織發展能力、法令遵循為主。
- (7)本公司透過知識管理，有系統地針對核心能力進行人才和文件的盤點、規劃儲存、傳承及創新，以維持組織的核心競爭力。透過獎勵個人和團體，加速經驗傳承。
- (8)本公司視教育訓練發展為公司之重要核心，制定人才培育與發展策略，於管理部門下設人資處，並有專責人員負責人力發展規章制度之訂定，訓練計畫及訓練預算之編訂與執行，管理才能發展，組織活力管理，知識管理及 e-Learning 之規劃與推動。為培育公司經營發展所需的人才，制定有「教育訓練手冊」和「訓練進修辦法」，規範教育訓練體系和訓練規範，每年檢視業務狀況，據以辦理訓練，以提升知識及技能。

為落實人才發展策略理念，區分不同職務別、階層別規劃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及訓練計畫，並於公司開立各項語文學習課程，提供語言學習補助，目的是鼓勵同仁將隱性知識顯性化、共享知識；藉由人才培育制度，強化管理才能發展和事業知能，儲備各級管理及專業人才，同時鼓勵同仁自我進修。

此外公司遵照相關法令規定，積極推動事業單位內之工安教育訓練計畫，持續加強勞工安全訓練，以確保員工的安全與健康。「職業安全衛生作業主管人員」、「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急救人員」等工業安全教育，並指派人員參加「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及「工地主任」課程，持續加強人員專業能力。110 年度取得專業證照共 759 張，110 年的教育訓練費用支出為新台幣 1,406,873 元，平均每人訓練時數 7.3 小時，訓練課程與執行狀況如下表格：

★110 年度教育訓練統計：

項次	課程名稱	總人次	總時數
1	新進人員訓練(自訓)	45	360
2	品質管理(ISO)	1	40
3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	13	586
4	營造業工地主任	1	32
5	勞安(含急救)	573	6,104
6	管理	32	460
7	設備操作	6	18
8	特殊作業	122	601
9	語文	1	180
10	專業研討會或實務學分班	10	258
合 計		804	8,639

5.勞資間之協議

為提高本公司從業人員對公司之向心力，養成員工亦是股東之經營夥伴意識，以增進勞資和諧，並期望從業人員之工作績效與公司成長相結合，使同仁退休後之生活獲得較佳保障，本公司於 95 年 12 月起實施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制度，參加人員每月可在其基本薪給 10%上限內，自由選擇提存基數，惟最高以十二個基數為限，每一個基數為新台幣壹千元整，公司則依參加人員每月提存金額之 20%提撥為獎勵金，全部提存資金則委託金融機構以專戶名義購買本公司股票並代為運用管理，參加人員於離退時領取該信託之股票。

6.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行為倫理準則

本公司規章內「從業人員倫理規範」用以規範員工行為與倫

理守則，規章條文請參閱第 94~95 頁。

(2)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A.安全衛生管理具體措施

a.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

本公司所承攬之各項工程、工事，其施工作業前，均需先對工作環境及作業項目之危害加以鑑別，並實施風險評估等程序，依所鑑別出之危害及風險高低採取適當的安全防護措施；進而訂定各項作業安全工作程序。本年度配合公司安衛政策，針對中鋼、中龍廠區及越南工區，設計有高風險作業查核活動，計實施164次；並由總經理指示增列實施高風險作業工法查核，以提升施工工安水平，計實施161次查核(明年持續執行)，期待透過現場實際作業查核，培養員工無論身處任何作業環境時，都能重視施工中鑑別環境與作業危害的習慣，建立公司特有的工安文化。

b.健康檢查與管理

定期對勞工實施一般健康檢查及對特殊作業環境之勞工實施特殊健康檢查，將特殊健康檢查之結果依法實施分級管理；對於檢查結果有異常的狀況，將資料彙整供相關直屬主管派工參考，並由醫護人員提供個人健康指導。另將健康檢查資料登錄於 ERP 系統內，供同仁能隨時對照自己體檢資料、掌握自己健康數據趨勢，自行做好健康管理與控制。公司也不定時邀請專業醫師或營養師辦理健康講座，讓同仁對各項疾病能有所瞭解並積極預防與治療。

c.零災害運動

本公司以災害預防及災害防止為核心理念，每日開工前對從業人員及協力廠商全面實施零災害安全宣導，並對健康狀況及安全防護具配戴情形加以確認。對於本日高風險作業及應採取之安全防護措施特別叮嚀與告知。各項工安會

議開始前，由會議主席帶領所有與會人員，執行「避難路線說明與指認呼喚」活動，期盼能在各方面展現工安關懷，真正降低職災發生的可能性。

110 年失能傷害頻率為 0，達成失能傷害頻率目標為 0；人員職災計有 0 件，人數 0 人(占 110 年底員工總人數之 0%)，亦達成 0 件之目標。

d.作業環境監測

對於局限空間作業或有缺氧、中毒、爆炸危險之虞之工作環境，作業前及施工中全程做有害氣體監測，以確保作業環境安全無虞。目前本公司列管並定期自行與配合業主實施每年兩次二氧化碳氣體監測之場所計 12 處，如下：

監測地點
總部大樓 4、8、9 樓
寶成大樓 8 樓
中鋼廠區中宇辦公大樓 2、3 樓、地下室
中鋼廠區 IWI 辦公區
中鋼廠區 RMTP 辦公區 1、2 樓
中龍廠區煉鋼維護大樓耐火辦公室
中龍廠區爐修工廠中宇辦公室
中龍廠區除礦水大樓 3 樓中宇辦公室
中龍廠區公用設施大樓 2 樓中宇辦公室及中控室
澄清湖水廠操作大樓辦公室
岡橋水廠操作大樓辦公室
金門水廠操作大樓辦公室

中宇公司承諾遵守法規、落實監測，保護同仁身體健康與工作場所之安全衛生。

e.安全衛生組織及管理

本公司除成立專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外，各工程專案皆派駐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負責執行各項安全衛生管理工作，所有現場監工人員皆負責推展安全衛生管理活動。為提昇員工安全衛生方面的知與能，本公司每年都投資大量資金與人力，派遣員工參加各類安全衛生方面的訓練，取得安全衛生相關證照。

f.安全衛生政策、目標與方案

本年度職安衛年度目標為『落實工安、健康平安』，建立「安全是我的責任，做好工安是我的驕傲」的觀念與態度而形成自然的行為，並將工安管理實績列為部門及個人年度考核績效內，與「以決心、用心、關心推動工安達成零災害」、「工作無法確保安全，一切績效都沒有意義」政策相結合，以建立並形成中宇工安文化。各單位亦訂定十個執行「安全衛生方案」並採取各項管理措施，務實去推動執行各項自主管理機制，本年度各單位應將如何降低工安違規率、降低失能傷害頻率、交通失能傷害件數、各管理層級巡視等列入執行方案內，期能公司總體績效指標達 90 分以上。

B.承攬管理制度

本公司協力廠商眾多，對承攬商管理是落實安全衛生政策重要的一環。

a.優良廠商登錄

要成為本公司協力商必需先行提出申請，經審查合格後登錄。

b.制定規章

本公司絕大部份作業屬營造性質，因營造之危害立即且明顯，故對承攬商之營造行為必須有嚴格的管理制度，工安

方面落實執行各業管辦法及規章，期盼在整體工安績效上，將意外事故發生機率降至最低。

c.獎懲分明

本公司對承攬商有嚴格的考核制度，在工安方面除勤查重罰外，每月經由各工區對承攬商工安表現給予考評，並分每季及半年頒發不同組別獎金獎勵工安評比優良廠商，各工區每月針對個人工安方面表現優良之勞工亦提報給予適度獎勵。

d.成立協力廠商安委會

每月各專案除召開共同作業協議組織會議外；在中鋼、中龍工區另召開協力廠商安委會，會中除表揚工安表現優良單位及個人外，對工安違規及巡檢缺失提出報告及討論，宣導各項安全衛生措施及法令、業主之要求；提議各項工安議題及相互探討，以強化各項安全衛生管理工作。

e.安全防護器具設置

為有效提昇各承攬商環安衛的觀念及減少事故的發生，將承攬商有關環安衛方面違規之罰款以專款專用之方式，購買各類安全衛生防護器具供施工時使用，以提升作業環境之安全性達到安全衛生的管理方面之目的。

f.協力商勞工退休金提撥查核

自 108 年 5 月份起，要求協力廠商雇主提撥所屬勞工勞退休金相關資料供查核，以符合法規並有效監督勞工權益，善盡承攬管理與社會企業責任。

C.環安衛訓練

a.新進人員及在職人員教育訓練

公司辦理新進人員及各項在職人員教育訓練，含內部規章導讀、資訊系統操作、公司經營介紹、品質系統解說與工安宣導課，合計 82 人次。

b. 工安相關課程及証照

工安相關課程派訓，並已取得相關證照，包含甲／乙／丙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缺氧作業主管、吊掛人員、施工架組配作業主管、急救人員、堆高機操作人員、有機溶劑作業主管、三公噸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粉塵作業主管、模板支撐作業主管、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乙炔熔接等作業從事金屬之熔接、切斷或加熱作業人員、鋼構組配作業主管、高壓氣體容器操作、三公噸移動式起重機操作人員、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甲級鍋爐操作人員等，合計 128 人次。

c. 在職教育訓練派訓人員，並已完成回訓

各項在職訓練，包含甲／乙／丙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移動式起重機操作人員、缺氧作業主管、施工架組配作業主管、急救人員、堆高機操作人員、三公噸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粉塵作業主管、有機溶劑作業主管、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乙炔熔接等作業從事金屬之熔接、切斷或加熱作業人員等，合計 445 人次。

近二年工安教育訓練與宣導：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09	551	1,102
110	657	1,314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0 年無勞資爭議案件。

中宇環保工程公司從業人員倫理規範

民國 98 年 1 月 19 日訂定

- 一、中宇公司為提倡廉潔風氣，使從業人員執行職務，自我要求、自動自發，落實以卓越的技術和誠信的服務提供客戶滿意的品質，傳承企業優質文化，特訂定本規範。
- 二、從業人員應言行篤慎、操守廉潔，不得利用職權或職務上之身分關係或消息，以圖謀本人或第三人之不當利益。
- 三、從業人員不得要求、期約或收受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所為之饋贈、招待或其他利益。如基於社交禮俗所為之饋贈、招待或其他利益，應合於節度。
- 四、從業人員因執行業務，發展對外關係，須宴請賓客者，應本禮儀合度、簡樸節約原則辦理，切勿鋪張浪費。
- 五、從業人員執行職務時，遇有涉及自己或親屬之利害關係事件者，應依利益衝突迴避原則自行迴避。
- 六、從業人員非因執行職務之必要，並經一級以上主管同意，不得接受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邀請之飲宴或其他應酬活動。
從業人員受邀之飲宴應酬，雖與其無職務上之利害關係，而與其身分、職務顯不相宜者，仍應避免。
- 七、從業人員不得接受違法之請託關說，並不得為私人之承諾，或給予特定個人、團體差別之待遇。
- 八、從業人員間應儘量避免金錢借貸、邀集或參與合會、擔任財物或身分之保證人。
各級主管應加強對屬員之品德操守考核，發現有財務異常、生活違常者，應立即反映及處理。
- 九、從業人員如遇婚喪喜慶，應儘量儉樸節約，不得藉機利用職務或業務關係濫發喜帖或訃告；新居落成或喬遷亦同。
- 十、從業人員嚴禁利用關係進行關說，以企求升遷或遷調。
- 十一、從業人員舉發不法情事應循正當途徑敘明具體事證，不得匿名

檢舉，或意圖使他人受懲戒，而虛構事實向公司誣告。

- 十二、從業人員於任職期間，知悉或持有之業務機密與涉及商業秘密或其他個人隱私資料，均應遵守保密規定，不得洩漏。離職後亦同。
- 十三、從業人員敬業踏實、勤勉精神，勇於任事，並確實遵守出勤差假規定，不得擅離工作崗位，怠忽職守。
- 十四、從業人員應盡本分尊重行政倫理；主管應善盡指導、照顧、培育部屬之責；部屬應敬重、服從及支持主管之領導，並誠實陳述意見供主管參考；同事間應和諧合作。
- 十五、從業人員應發揮團隊精神，以中字公司整體、長遠利益為重，加強橫向連繫，深化縱向溝通，互助合作，祛除自我為中心之本位主義。
- 十六、中字公司間業務往來應秉持踏實精神，遇民俗節慶，如非必要，請勿相互饋贈。
- 十七、從業人員遵循本規範，具有具體重大優良事蹟者，得予獎勵；違反本規範經查證屬實者，視情節輕重依相關規定議處，其涉及刑責者移送法辦。
- 十八、本規範經總經理核准後發布施行，修正時同。

人事管理規則

- 第十條 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或職權與其相等或相若之經理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血親，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均不得進用。
- 本公司從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或職權與其相等或相若之經理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血親，本公司、該公司及彼等公司之從屬公司，均不得進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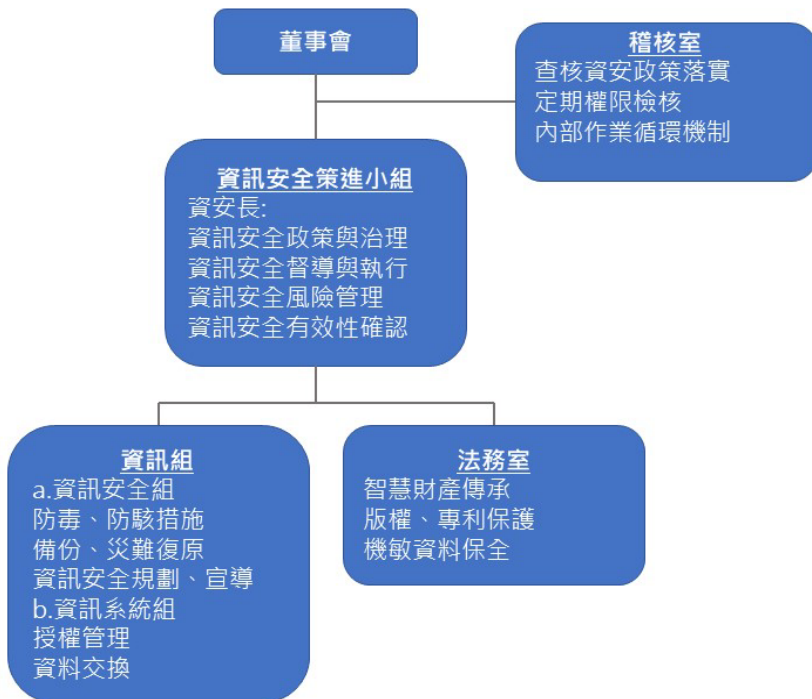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於 108 年設立「資訊安全策進小組」，下轄資訊安全組與法務室統籌資訊安全與遵循度查詢，定期由稽核室查核資訊安全事項並彙報審計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陳報執行成果。

資訊安全策進小組組織架構圖



2.資通安全政策

確保公司各項資訊資產（包含資料、系統、應用軟體、硬體設備等）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避免因外部侵入或內部人員不當管理與使用，而遭致洩漏、竄改、破壞或任何不利之行

為。持續提昇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效益、專業技術能力，達成本公司業務持續運作。

- (1)制定資料檔案、實體環境、軟／硬體、人員(含協力廠商)與程序之管理框架及標準，並遵守本資訊安全政策。
- (2)建立資料交換之安全管理，機密或敏感性資料的安全措施等，使符合國內資訊安全法令法規。
- (3)建立資訊安全事件監控、通報及應變機制，確保盡速采善回應、控制及處理，降低事件影響範圍。
- (4)定期資訊安全內、外部資訊安全稽核及報告，確保資安規範持續有效及持續改善。
- (5)提升員工資訊安全意識，減少人爲因素造成之資安事件發生。

3.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如下：



(1)網路安全風險

- A.使用次世代防火牆進行實體隔離，IPS、Anti Virus、Application Control、Web Filter 控管防護。
- B.連線行為記錄，Log 分析統計及事件監控。
- C.採取 VPN 安全連線，導入 OTP(One Time Password)登入身份驗證。
- D.電子郵件過濾及附檔掃描，寄送郵件備份留存歸檔。
- E.委外顧問資安健診。

(2)裝置安全風險

- A.安裝端點電腦資安防護軟體，集中式管控架構。
- B.導入 Machine Learning 檔案偵測、應用程式控管。
- C.端點電腦操作記錄保存及 USB 儲存管制。
- D.軟、硬體資產定期盤點。
- E.病毒偵測事件監控及處置。

(3)應用程式安全風險

- A.系統資安弱點檢測。
- B.遵循系統連線管制原則及申請流程。
- C.遵循授權管制及申請流程。
- D.定期使用者帳號及授權審查。

(4)資料安全風險

- A.系統資料定期排程備份及異地備份存放。
- B.存取授權管制。
- C.定期災害還原演練。

(5)員工資安宣導

- A.定期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 B.宣導資訊安全規定及政策。
- C.定期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 D.資訊人員定期參加集團資安聯防會議取得資安新知。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本年度辦理 1 次異地還原演練及 1 次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 (2)資訊單位人員本年度參與集團資安聯防會議 4 次。
- (3)本年度辦理 2 梯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訊安全講座」及「勒索軟體危害與防護與社交工程防範」，含實體面授及視訊線上課程共計 4.5 小時。
- (4)於 ERP 公告及電子公文發文各單位進行資訊安全及政策宣導共計 6 次。
- (5)派訓 ISO 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訓練課程 1 員，通過受訓認證。
- (6)與集團子公司中冠資訊公司合辦「高雄市調查處營業秘密及資安宣導交流會」，本公司主管及相關業務承辦人，共計 56 人參加宣導活動。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0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而受罰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工程契約	台灣自來水	111.02~114.02	澄清湖淨水場委外代操作及維護	無
	台康生技	111.01~112.12	台康生技竹北廠5F生產線興建工程	無
	臺灣百濟	110.11~111.06	台灣百濟神州內湖區實驗室改建工程	無
	國光生物	110.09~113.03	國光生技流感原液改善&整體硬體改善工程	無
	台灣自來水	110.07~112.10	草屯淨水場新建工程	無
	台電林口電廠	110.07~111.11	110年林口更新擴建案建議性要項備品採購乙批	無
	台電林口電廠	110.01~110.12	110年度氣浮式皮帶機檢修材料採購(含安裝維護)	無
	國光生技	109.08~110.07	國光生技細胞廠建安工程	無
	中鋼	111.05~113.10	一二階煉焦爐汰舊換新之煉焦爐築爐工程_	無
	中鋼	111.04~112.12	新一二階煉焦爐先期工程	無
	中鋼	111.03~111.09	四階焦炭乾式淬火爐爐磚更新案	無
	中鋼	111.01~112.10	一二階煉焦爐煤化學工場冷卻水塔主體工程	無
	中鋼	110.12~113.05	新一二階煤製備設備供應	無
	中鋼	110.12~113.04	W21一二階煉焦爐汰舊更新案-CDQ主體工程(土建工程)	無
	中鋼	110.12~112.12	新二階煉焦爐煤化學工廠土建工程	無
	中鋼	110.11~113.08	W21一二階CDQ集塵系統統包工程	無
	中鋼	110.11~113.06	W1焦炭輸送及處理系統設備供應	無
	中鋼	110.11~113.06	焦炭輸送及處理系統安裝工程	無
	中鋼	110.11~112.12	新建煤礦封閉式建築第二期輸送流程安裝工程	無
	中鋼	110.11~112.11	W1新建煤礦封閉式建築輸送流程改造工程第二期工程設備供應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工 程 契 約	中鋼	110.10~112.12	CDQ電氣大樓土木工程	無
	中鋼	110.09~113.05	新一二階煤製備安裝工程	無
	中鋼	110.09~111.11	T72轉爐氣/高爐氣提取一氧化碳先導工場統包工程	無
	中鋼	110.07~114.06	W21一二階CDQ新增冷卻水系統及其附屬設備製裝工程	無
	中鋼	110.04~111.08	動力工場Motor Blower-設備廠房、變電所及電氣室興建土木工程	無
	中龍	110.04~112.04	110年水處理工場營運管理作業	無
	中鋼	110.02~111.10	#33 熱風爐更新築爐工程	無
	中鋼	109.12~111.06	W2 MB 變電所配電工程	無
	中鋼	109.11~111.07	#21 熱風爐更新工程	無
	中鋼	109.09~111.06	增設放流水生物濾池機電及管線工程	無
	中鋼	109.08~112.02	一二階煉焦爐更新公用流體管線佈設工程	無
	中鋼	109.08~112.02	動力一場新增冷卻水塔(CT-6)及管線製裝工程	無
	中龍	109.06~111.05	耐火材料爐襯修護工程 R01 合約	無
	中鋼光能	109.05~111.12	中鋼集團太陽光電發電系統之規劃及建置工程	無
	中鋼	109.03~110.06	1、2 號燒結設備更新工程-B 區	無
	中鋼	109.01~110.06	二號高爐第3爐代大修3600區製裝工程	無
	中鋼	109.01~110.12	W113 M27,C10,S6輸送機更新	無
	中鋼	108.12~110.12	新建煤礦封閉式建築第一期輸送流程	無
	中鋼	108.11~111.06	二號高爐第3爐代3400區製裝工程	無
	中鋼	109.02~110.06	一二號燒結設備汰舊更新工程(A,E區)	無
	中鋼	108.09~110.10	一號燒結工場廢氣脫硫工程	無
	中鋼	108.04~111.12	W1一二階煤鐵礦輸送設備拆建案安裝工程	無
	中鋼	108.03~111.12	W1一二階煤鐵礦輸送設備拆建案設備供應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流動資產		6,383,044	6,803,536	4,687,053	5,160,119	4,748,8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68,940	158,210	143,188	138,084	636,124
無形資產		9,663	7,592	6,264	4,479	3,956
其他資產(註2)		764	826	845	9,511	47
資產總額		7,647,941	8,080,272	6,167,995	6,724,372	6,863,04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139,629	4,562,161	2,771,024	3,294,741	3,221,457
	分配後	4,294,307	4,698,278	2,919,515	3,461,794	3,543,188
非流動負債		445,911	520,294	431,792	469,375	411,61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585,540	5,082,455	3,202,816	3,764,116	3,633,073
	分配後	4,740,218	5,218,572	3,351,307	3,931,169	3,954,80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62,401	2,997,817	2,965,179	2,960,256	3,229,968
股本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資本公積		628,374	628,374	628,374	628,374	628,3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24,788	1,168,797	1,168,034	1,190,267	1,420,807
	分配後	1,070,110	1,032,680	1,019,543	1,023,214	1,099,076
其他權益		(28,187)	(36,780)	(68,655)	(95,811)	(56,639)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62,401	2,997,817	2,965,179	2,960,256	3,229,968
	分配後	2,907,723	2,861,700	2,816,688	2,793,203	2,908,237

註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除外)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9,971,393	10,813,583	9,315,910	8,836,360	8,484,613
營業毛利	689,102	483,432	510,725	503,964	706,961
營業損益	250,529	28,533	32,480	64,724	242,3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54)	113,347	131,092	174,736	240,534
稅前淨利	244,075	141,880	163,572	239,460	482,83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86,804	97,864	126,858	197,435	403,88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186,804	97,864	126,858	197,435	403,8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7,913)	(7,770)	(23,379)	(53,867)	32,8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8,891	90,094	103,479	143,568	436,76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6,804	97,864	126,858	197,435	403,880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78,891	90,094	103,479	143,568	436,7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51	0.79	1.03	1.60	3.26

註：以上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流動資產		4,902,347	5,032,441	3,429,676	4,071,418	3,627,5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66,195	156,467	142,854	138,084	636,124
無形資產		9,652	7,583	6,264	4,479	3,956
其他資產(註2)		764	826	845	9,511	47
資產總額		7,476,149	7,697,273	5,984,872	6,621,879	6,753,77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67,817	4,181,914	2,588,783	3,192,719	3,114,516
	分配後	4,122,495	4,318,031	2,737,274	3,359,772	3,436,247
非流動負債		445,931	517,542	430,910	468,904	409,2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413,748	4,699,456	3,019,693	3,661,623	3,523,811
	分配後	4,568,426	4,835,573	3,168,184	3,828,676	3,845,54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62,401	2,997,817	2,965,179	2,960,256	3,229,968
股本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資本公積		628,374	628,374	628,374	628,374	628,3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24,788	1,168,797	1,168,034	1,190,267	1,420,807
	分配後	1,070,110	1,032,680	1,019,543	1,023,214	1,099,076
其他權益		(28,187)	(36,780)	(68,655)	(95,811)	(56,639)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62,401	2,997,817	2,965,179	2,960,256	3,229,968
	分配後	2,907,723	2,861,700	2,816,688	2,793,203	2,908,237

註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除外)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8,258,735	9,271,598	8,127,997	8,627,332	8,371,228
營業毛利	531,827	385,252	590,307	461,740	681,933
營業損益	115,637	(27,786)	149,653	44,385	238,9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959	150,979	(2,042)	180,847	226,844
稅前淨利	214,596	123,193	147,611	225,232	465,84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86,804	97,864	126,858	197,435	403,88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186,804	97,864	126,858	197,435	403,8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7,913)	(7,770)	(23,379)	(53,867)	32,8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8,891	90,094	103,479	143,568	436,76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6,804	97,864	126,858	197,435	403,88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78,891	90,094	103,479	143,568	436,7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51	0.79	1.03	1.60	3.26

註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最近五年度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備註
106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會計師 許瑞軒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度，故委由該所之劉裕祥及許瑞軒會計師擔任之。
107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會計師 許瑞軒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註1)	委由該所之劉裕祥及許瑞軒會計師續任之。
108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會計師 許瑞軒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註2)	委由該所之劉裕祥及許瑞軒會計師續任之。
109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會計師 許瑞軒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委由該所之劉裕祥及許瑞軒會計師續任之。
110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會計師 王兆群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度，故委由該所之劉裕祥及王兆群會計師擔任之。

註1：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107年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於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會計師未因此事項而修正查核意見。

註2：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108年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於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會計師未因此事項而修正查核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96	62.90	51.93	55.98	52.9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12.72	1,894.83	2,070.83	2,143.81	507.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4.19	149.13	169.15	156.62	147.41
	速動比率	71.01	95.92	106.74	104.27	78.75
	利息保障倍數	28.16	21.69	32.31	135.00	316.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04	6.18	5.49	7.14	8.93
	平均收現日數	40	59	66	51	41
	存貨週轉率(次)	0.52	0.47	0.35	0.33	0.3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57	11.99	9.97	10.20	9.29
	平均銷貨日數	702	776	1,043	1,106	1,1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9.02	68.35	65.06	63.99	13.3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0	1.34	1.51	1.31	1.2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5	1.31	1.84	3.08	5.96
	權益報酬率(%)	5.96	3.23	4.25	6.66	13.0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9.72	11.47	13.22	19.35	39.02
	純益率(%)	1.87	0.91	1.36	2.23	4.76
	每股盈餘(元)	1.51	0.79	1.03	1.60	3.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06	1.76	35.52	39.26	7.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1.19	(26.24)	(4.50)	81.12	132.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1	(2.10)	25.14	33.57	1.9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87	17.75	16.35	8.01	2.97
	財務槓桿度	1.04	1.32	1.19	1.03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本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額較同期增加所致。						
2.速動比率：主係本年度流動資產較同期減少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4.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主係平均應收款項餘額減少所致。						
5.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主係本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6.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稅前利益增加所致。						
7.純益率、每股盈餘：主係本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8.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工案陸續投入及向業主請領款項互相影響下，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9.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近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變動所致。						
10.營運槓桿度：主係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財務分析(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04	61.05	50.46	55.30	52.18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42.66	1,915.94	2,075.67	2,143.81	507.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3.55	120.34	132.48	127.52	116.47
(%)	速動比率	57.49	90.74	96.27	101.89	76.09
	利息保障倍數	24.88	18.96	29.46	128.54	308.6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26	5.95	5.48	7.57	9
	平均收現日數	44	61	67	48	41
	存貨週轉率(次)	0.62	0.57	0.42	0.43	0.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01	11.63	9.49	10.92	9.90
	平均銷貨日數	589	640	869	849	9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9.69	59.26	56.90	62.48	13.1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0	1.20	1.36	1.30	1.2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3	1.36	1.92	3.15	6.06
	權益報酬率(%)	5.96	3.23	4.25	6.66	13.0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7.34	9.96	11.93	18.20	37.65
	純益率(%)	2.26	1.06	1.56	2.29	4.82
	每股盈餘(元)	1.51	0.79	1.03	1.60	3.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01	6.58	24.39	32.73	6.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83	(28.19)	(2.44)	50.91	146.5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93	3.39	14.66	26.26	1.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86	14.70	4.08	10.73	2.91
	財務槓桿度	1.08	0.80	1.04	1.04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本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額較同期增加所致。
- 2.速動比率：主係本年度流動資產較同期減少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4.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主係本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 5.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稅前利益增加所致。
- 6.純益率、每股盈餘：主係本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工案陸續投入及向業主請領款項互相影響下，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8.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近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變動所致。
- 9.營運槓桿度：主係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盈餘分派議案及營業報告書等，業由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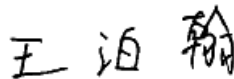
敬請鑑核

此 致

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王 泊 翰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3 日

-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詳見第128~206頁。
-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詳見第207~282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160,119	4,748,877	(411,242)	(7.97%)
非流動資產	1,564,253	2,114,164	549,911	35.15%
資產總額	6,724,372	6,863,041	138,669	2.06%
流動負債	3,294,741	3,221,457	(73,284)	(2.22%)
非流動負債	469,375	411,616	(57,759)	(12.31%)
負債總額	3,764,116	3,633,073	(131,043)	(3.48%)
股 本	1,237,426	1,237,426	0	0.00%
資本公積	628,374	628,374	0	0.00%
保留盈餘	1,190,267	1,420,807	230,540	19.3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95,811)	(56,639)	39,172	40.88%
股東權益總額	2,960,256	3,229,968	269,712	9.1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達20%以上者)：				
1. 非流動資產增加，主係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增加，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8,836,360	8,484,613	(351,747)	(3.98%)
營業成本	8,318,011	7,764,125	(553,886)	(6.66%)
未實現銷貨利益	21,608	23,804	2,196	10.16%
已實現銷貨利益	7,223	10,277	3,054	42.28%
營業毛利	503,964	706,961	202,997	40.28%
營業費用	439,240	464,656	25,416	5.79%
營業利益	64,724	242,305	177,581	274.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4,736	240,534	65,798	37.66%
稅前淨利	239,460	482,839	243,379	101.64%
所得稅	42,025	78,959	36,934	87.8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97,435	403,880	206,445	104.56%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營業毛利變動達20%以上者，應另作差異分析，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已實現銷貨利益增加主係對中鋼光能之工案陸續完工，開始按年轉列已實現銷貨利益所致。				
2. 營業毛利增加主係上年度公共工程之毛利較低所致。				
3. 營業利益增加主係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4. 營業外收入增加主係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增加所致。				
5. 稅前利益增加主係因營業利益及營業外收入淨額增加所致。				
6. 所得稅增加主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7.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增加主係稅前利益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為工程服務業，未來將積極參與集團內外之新建及汰舊換新等工程商機、開發廢水回收工程及後續代操作業務，另擴大耐火材料工料合一統包工程業務，以增加長期穩定的收入。

三、現金流量

(一)現金流量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9.26	7.35	(81.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1.12	132.94	63.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57	1.91	(94.31%)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工案陸續投入及向業主請領款之互相影響下，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去年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70,216	278,829	(357,058)	691,987	不適用	不適用
1.111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獲利暨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等變動，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2)投資活動：主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變動，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3)融資活動：主係短期借款及支付現金股利等變動，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係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業規範進行，評估投資效益並經董事會核准後實施。

(二)轉投資分析：本公司110年認列投資利益144,935千元，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營運利益所致。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 目	110年度(新台幣千元；%)
利息收(支)淨額	47,724
兌換(損)益淨額	(2,786)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56%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額比率	9.88%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03%)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額比率	(0.58%)

(1)利率變動方面

本公司隸屬於中鋼集團且每年獲利穩定及財務健全，與金融機構長期合作往來密切，得以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110年底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金融資產320,814千元，若未來利率增加/減少1%，將增加/減少公司稅前淨利約3,208千元。

(2)匯率變動方面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是以利用外幣銀行存款與確定承諾反向之匯率變動管理風險；110年度因匯率波動而認列匯兌損失淨額2,786千元，佔110年度稅前淨利之0.58%，110年底外幣餘額USD 26,480千元及CNY 21,419千元，若未來台幣匯率升值1%，本公司將損失973千元，股東權益減少8,483千元。

(3)通貨膨脹影響

110年度通貨膨脹數據對本公司成本及售價影響不大，未來在成本控制及產品銷售上將持續注意通貨膨脹變化情形，予以適度調整，110年度營業費用為464,656千元，若未來通貨膨脹率提高1%，將增加公司費用約4,647千元。

2.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110年底現金部位達770,216千元，負債比率為53%，110年底銀行額度及剩餘額度充裕，未來若因應公司營運發展而須動用借款，採低利率之商業本票、銀行短借等工具為主；若有短期資金剩餘，以安全性高、收益較穩當之短期投資標的為主。

(2)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應進口原物料採購之外幣需求，若付款方式為開立信用狀，即於開狀當下預購未來應付之外幣金額，若為匯款即以當日匯率折算外幣直接匯款，因此較不會受到匯率變動影響。

(3)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

針對通貨膨脹之影響，本公司將透過市場轉嫁及節省支出等方案以達增加收益或降低成本目的。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財務操作以穩健為原則，110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截至110年底，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金額為0元，故無資金貸與他人風險。
- 3.截至110年底，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為0元，故無背書保證風險。
- 4.截至110年底，本公司衍生性商品金額為0元，故無衍生性商品風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研發費用(千元)	完成時間	用途
應用於煉焦廢水生物處理系統之生物製劑	添加此生物製劑可保持生物處理系統之穩定性，可降低因水質變異所產生處理效果降低之問題，經中龍鋼鐵公司實際測試後效果明顯，目前將進一步研發生物製劑保存技術。	2,500	2022/12	煉焦廢水生物處理
研發減碳技術	首先將原排放至大氣中的一氧化碳加以補捉及純化，未來再轉製化工原料，例如甲醇提升其工業應用價值。	3,500	2023/12	用於減碳，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煉焦半乾脫硫(SDA)及選擇性觸媒還原法(SCR)製程技術建立	與中鋼研發單位合作進行處理流程研究，確認達到SDA脫硫效率 $\geq 80\%$ ，SCR脫硝效率 $\geq 80\%$ ，以供工程化執行參考。	2,000	2022/12	煉焦工場煙氣脫硫脫硝工程
煉焦煙氣SDA Pilot模廠測試與集塵灰去化研究	與中鋼研發單位合作進行，確認達到SDA脫硫效率 $\geq 80\%$ ，SCR脫硝效率 $\geq 80\%$ ，並完成SDA脫硫副產物去化評估。	2,000	2022/12	煉焦工場煙氣脫硫脫硝工程
脫硝觸媒濾袋評測	與中鋼研發單位合作進行，確認觸媒濾袋脫硝效率 $> 80\%$ 。	2,000	2022/12	除塵+脫硝工程

展望未來，以環保法令修改趨勢為研發指標，致力於技術的應用與發展，提高設計效率等構面，建立自有的核心技術，提供穩定業務，亦加強與中鋼集團內各公司技術分享與工程的整合，提升集團綜效與整體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內外近年來制定及修訂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與企業經營相關者著重公司治理及環保等項目，本公司為中鋼集團一份子，本著永續穩健經營、保護環境、善盡社會責任之經營理念，針對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將配合執行，並尋求因應之道，故該變動對本公司不致造成重大不利的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營業為機電安裝、環保工程、代營運維護等，由於產業環境變化不大，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營運的影響不大。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100年起，於每年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109年更名為企業永續發展報告書，藉以與利害關係人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同時秉持誠信經營政策，建立優良企業形象，俾降低企業形象改變所引發之經營危機。

為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公司治理，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為上市公司6%~20%級距名單。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10年至111年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重大資本支出需提報董事會通過，已充分考量投資效益及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之風險

(1)設備方面

本公司設備採購對象，向來均經廣泛調查後，依據客戶指定廠商或國內外技術設備廠商採購，故無採購來源過度集中現象。而近年來，各國設備供應商透過合併、購併、策略聯盟等方式以達到業務整合的目的，致使可提供報價之廠家更為減少，在競爭態勢降低之情況下，可能促使廠商提高報價，造成設備投資成本增加。

(2)材料、承包商方面

材料之供應視合約規定而有所不同，除業主提供外，其餘均依工程需要向國內外技術設備廠商採購。主要包括管線、閘件、電纜、儀錶、馬達、控制盤、過濾器、鼓風機、抽水機、各類泵浦等機電材料與設備，材料供應商、下游承包商在國內為競爭產業，無斷貨或缺貨之可能性。

(3)鑑於進貨集中易生風險，因此，廣泛調查貨源、營造競爭情勢、分散進貨(料)來源，一直是本公司採購作業努力的方向與目標。

2.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業務來自投標取得，並簽訂合約，亦隨該專案完工後即完成履行合約。本公司營收主要來源來自中鋼公司，違約風險很低，故對本公司影響很低。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110年至111年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此種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110年至111年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此種情形。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110年至111年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此種情形。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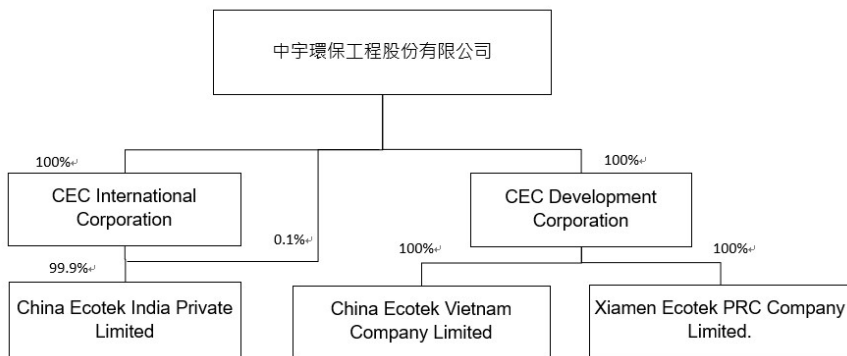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110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91.10.08	Portcullis Chambers , P. O. Box 1225, Apia, Samoa	US\$ 1,000,000	一般投資業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106.05.16	Level 2, Lotemau Centre Building, Vaea Street, Apia, Samoa	US\$ 16,450,000	一般投資業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99.06.09	9th Floor, Petroland Tower, No.12, Tan Trao st., Tan Phu ward, Dist 7, HCMC, Vietnam	US\$ 10,000,000	工程設計建 造服務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Xiamen Ecotek PRC Company Limited	100.11.09	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 湖濱南路90號立信廣 場2502室	US\$ 6,000,000	金屬材料等 進出口及內 銷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101.08.17	204, Iscon Atria 2, Opp. GEB Training Centre, Gotri Rd., Vadodara-390015 Gujarat, India	INR 50,000,000	工程設計建 造服務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事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均各自獨立。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基準日：111.03.31，部分外國公司以投資金額表示)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單位)	持股比例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胡立明	10,000,000	100%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董事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胡立明	17,000,000	100%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董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代表人：胡立明	US\$ 10,000,000	100%
	總經理	梁明芳	US\$ 0	0%
Xiamen Ecotek PRC Company Limited	董事兼 總經理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代表人：胡立明	US\$ 6,000,000	100%
	監察人	莊雅閔	US\$ 0	0%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代表人：胡立明	4,995,000	99.90%
	董事	賴漢釧	-	-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 益(稅後)	每股稅後盈 餘(虧損)(元)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30,642	40,116	0	40,116	0	0	991	0.10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494,146	984,625	0	984,625	0	(401)	38,824	2.28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302,065	824,022	110,458	713,564	113,385	6,965	34,196	NA(註2)
Xiamen Ecotek PRC Company Limited	166,080	180,877	2,086	178,791	0	(2,049)	2,813	NA(註2)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27,097	37,332	57	37,275	0	(1,139)	1,073	0.21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係以下列之兌換匯率，經換算為新台幣後列示

資產負債表兌換率：美元：27.6800、人民幣：4.3440、越盾：0.0011950、印度盧比：0.3710

損益表兌換率：美元：28.0118、人民幣：4.3412、越盾：0.0011525、印度盧比：0.3778

註2：該公司採資本額制，無股數可計算每股稅後盈餘。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自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三)關係報告書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自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宗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四)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

單位：股；%

控制公司 名 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 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 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 比例	設質 股數	職 稱	姓 名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公司指派 人員獲聘為本 公司總經理	55,393,138	44.76	無	董事長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總經理	陳宗德 翁朝棟 王錫欽 李志豐 楊楨 李志豐

(五) 交易往來情形

1.進(銷)貨交易：

單位：新台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 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 條件		差 異 原 因	應收(付)帳款 、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 註
進 (銷) 貨	金額	占總進 (銷)貨 之比率	銷貨 毛利	單價 (元) (註)	授信 期間	單價 (元) (註)	授信 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 (付)帳款、票 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 方式	備抵 呆帳 金額	
銷貨	5,893,134	69.46%	—	(註)	2~3 個月	(註)	2~3 個月	無	530,923	66.44%	—	—	—	—
進貨	18,356	0.28%	—	(註)	1~2 個月	(註)	1~2 個月	無	-	-	—	—	—	—

註：本公司之產品係以統包工程為主，其工程單價亦須視各工程需要而定，因此無特定或固定之單價。

2.財產交易：無。

3.資金融通情形：無

4.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 承租)	標的物		租賃 期間	租賃 性質	租金 決定 依據	收取 (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之比較 情形	本期 租金 總額	本期 收付 情形	其他約 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辦公室 租賃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 二路88號8樓	109.1至 111.12	營業 租賃	—	每季 付款	無類似交易 可供比較	8,536	付清	無
承租	辦公室 租賃	高雄市小港區中鋼 路1號	109.9至 113.02	營業 租賃	—	每半年 付款	無類似交易 可供比較	1,674	付清	無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六) 背書保證情形：無。

(七) 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估計工程總成本評估

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簽訂許多工程合約，依合約期間採用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工程收入，若工程合約預期產生損失，合約之總工程損失應立即全數認列。完工程度係依每份合約實際已發生之工程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工程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因前述估計工程總成本涉及重大會計估計且將影響完工程度與工程收入之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將估計工程總成本之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相關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說明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估計工程總成本評估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估計工程總成本評估之控制程序，並抽查其評估編製流程與內部控制之一致性。
- 二、針對本年度新增及追加減工程，抽查估計工程總成本評估編製之相關佐證文件。
- 三、抽查本年度已結案工程之實際總成本與其估計工程總成本是否有重大異常，以確認估計總成本估列合理性；抽核期後估計總成本是否有異常變動，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計算完工百分比之估計總成本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中宇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

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中字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中字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字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字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裕 祥

劉裕祥



會計師 王 兆 群

王兆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3 日

代 碼	資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十四)	\$	770,216	11	\$	1,600,804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218,977	3		66,109	1
1139	應收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十二)		748,517	11		668,153	10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619,768	9		601,580	9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九)		105,809	2		200,392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九及二九)		693,339	10		900,000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九)		30,996	-		52,72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五)		9,275	-		2,275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11,582	-		10,53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十二及三十)		1,305,931	19		898,046	1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		234,467	4		159,478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748,877	69		5,160,119	7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70,880	1		23,202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132,068	2		157,72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1,061,187	16		1,006,058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五)		636,124	9		138,084	2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104,932	2		87,906	1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		3,956	-		4,4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五)		94,530	1		129,761	2
1915	預計負債款		-	-		8,435	-
1920	存出保證金		6,730	-		7,532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二)		3,710	-		-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7	-		1,07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14,164	31		1,564,233	23
100X	資產總計	\$	6,863,041	100	\$	6,724,372	100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	1,734,637	25	\$	1,654,371	25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		745,077	11		912,651	1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七及二九)		7,052	-		5,967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四及十八)		531,665	8		499,987	7
22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五)		15,915	-		15,24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十四及十九)		53,531	1		104,097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36,931	1		29,15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八)		96,649	1		73,26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21,457	47		3,294,741	49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十四及十九)		23,746	-		21,64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五)		57,674	1		28,79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66,533	1		56,94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263,663	4		361,986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11,616	6		469,375	7
200X	負債總計		3,633,073	53		3,764,116	5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1,237,426	18		1,237,426	18
3200	資本公積		628,374	9		628,374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31,546	9		614,474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5,811	2		68,65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93,450	10		507,138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20,807	21		1,190,267	18
3400	其他權益		(56,639)	(1)		(95,811)	(1)
300X	權益總計		3,229,968	47		2,960,256	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863,041	100	\$	6,724,37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李忠聖



會計主管：莊雅閣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四、二三及二九）						
4100 銷貨收入	\$	84,797	1	\$	62,654	1
4500 工程收入		8,105,978	96		8,482,429	96
4600 技術服務收入		293,838	3		291,277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484,613	100		8,836,360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四、二四及二九）						
5110 銷貨成本		59,953	1		44,878	-
5500 工程成本		7,456,390	88		8,041,614	91
5600 技術服務成本		247,782	3		231,519	3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764,125	92		8,318,011	94
5900 營業毛利		720,488	8		518,349	6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23,804	-		21,608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利益		10,277	-		7,223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淨額		706,961	8		503,964	6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56,160	1		49,907	1
6200 管理費用		391,616	4		379,30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880	-		10,03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64,656	5		439,240	5
6900 營業利益		242,305	3		64,724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二四及二九）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100	利息收入	49,252		1	57,352		1
7010	其他收入	28,989		-	25,90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886		-	(2,506)		-
7050	財務成本	(1,528)		-	(1,78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44,935		2	95,768		1
7000	合 計	240,534		3	174,736		2
7900	稅前淨利	482,839		6	239,460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78,959		1	42,025		1
8200	本年度淨利	403,880		5	197,435		2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二二及二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3,396)		-	(32,90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5,652)		-	19,052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9,398		-	(18,61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810		-	2,89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826		-	(32,827)		-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17,363)		-	624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045)		-	1,70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693)		-	6,20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2,885		-	(53,867)		-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36,765 5	\$	143,568 2
8610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403,880	\$	197,435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436,765	\$	143,568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3.26	\$	1.60
9850 稀 釋		3.25		1.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李志豐



會計主管：莊雅閔





中宇建設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民國 110 年 10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科目	中 宇 建 設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109年6月30日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9月30日	108年6月30日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123,743	1,237,426	628,374	603,099	36,780	533,315	3,168,094	79,280	(18,581)	(88,655)
	109年度盈餘及分配(附註二)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535	-	(13,535)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1,875	(31,875)	-	-	-	-
B5	盈餘準備金	-	-	-	-	-	(148,491)	(148,491)	-	-	(148,491)
D1	109年度淨利	-	-	-	13,535	31,875	(31,875)	(148,491)	-	-	-
D5	109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97,435	197,435	-	-	197,435
D9	109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	-	(27,494)	(27,494)	(2,086)	2,522	(26,379)
Q1	盈餘及分配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169,941	169,941	(2,086)	2,522	(26,379)
Q1	盈餘及分配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783)	-	-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23,743	1,237,426	628,374	614,474	68,655	507,138	1,190,267	76,397	(15,859)	(95,811)
	109年度盈餘及分配(附註二)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672	-	(17,672)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156	(27,156)	-	-	-	-
B5	盈餘準備金	-	-	-	-	-	(167,053)	(167,053)	-	-	(167,053)
D1	110年度淨利	-	-	-	17,672	27,156	(27,156)	(167,053)	-	-	-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	-	403,880	403,880	-	-	403,880
D5	110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	-	(9,091)	(9,091)	52,719	(17,994)	41,578
D9	110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	-	394,787	394,787	7,253	(17,994)	41,578
Q1	盈餘及分配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2,836)	-	-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23,743	1,237,426	628,374	631,566	95,811	693,450	1,420,807	80,564	(33,833)	(54,6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李光賢



會計主管：莊雅蘭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A100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82,839 \$ 239,460
A2010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492 52,253
A20200	攤銷費用	3,545 4,69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7,234) (935)
A20900	財務成本	1,528 1,787
A21200	利息收入	(49,252) (57,352)
A21300	股利收入	(26,400) (23,36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44,935) (95,76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17) (187)
A23200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4,570) -
A239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804 21,608
A24000	已實現銷貨毛利	(10,277) (7,223)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3,282 74,854
A29900	其 他	(53) (3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0	避險之金融資產	(97,727) (222,342)
A31125	合約資產	(18,188) 262,680
A31150	應收帳款	94,583 158,59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6,661 117,2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46) (288)
A31200	存 貨	(1,024) (2,4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7,665) 57,084
A32125	合約負債	80,266 589,180
A32150	應付帳款	(167,574) 211,07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5 (4,77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1,259 64,477
A32200	負債準備	(81,775) (87,0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927 (18,84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719) (1,776)

代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0,815	1,332,60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009)	(39,1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6,806	1,293,4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76)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8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7,226)	(65,952)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3,914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000)	(50,00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8,060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5,707	2,68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9,214)	(22,83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0	19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522)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206
B042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20,981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022)	(2,91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11,595)	(295,06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31)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029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1,945	37,357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84,526	59,922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26,400	23,36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24,897)	(309,6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1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459	6,60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3,069)	(32,68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67,053)	(148,491)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528)	(2,02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7,191)	(486,59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4,694	(32,860)

代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30,588)	464,33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00,804	1,136,46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70,216	\$ 1,600,8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李志豐



會計主管：莊雅閔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 82 年 3 月，主要法人股東為中國鋼鐵公司（持股 44.76%；對本公司具實質控制能力之母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於環境保護工程設備、汽電共生工程設備及鋼鐵工業工程設備等之規劃、設計、安裝、維護及環境影響評估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財務報告表達貨幣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公司及子公司」）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

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 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一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

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建造工程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 1 年，是以與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IC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DC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HC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	100	註 1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中宇印度公司)	營造工程業務	0.1	0.1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宇營造公司)	營造工程業務	-	100	註 2
CIC 公司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中宇印度公司)	營造工程業務	99.9	99.9	
CDC 公司	廈門茂宇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廈門茂宇公司)	設備材料進出口業務	100	100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CEVC)	營造工程業務	100	100	

註 1：CHC 公司於 110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解散，並於 110 年 5 月清算完成。

註 2：中宇營造公司於 109 年 9 月經董事會決議解散，並於 110 年 6 月清算完成。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

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聯合營運

聯合營運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相關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負債負有義務之聯合協議。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符合業務定義之聯合營運權益時，應按企業合併會計政策處理，惟分享聯合控制之各方於聯合營運權益取得前後均由同一最終控制者共同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之情況除外。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

1. 其資產，包含對共同持有之任何資產所享有之份額。
2. 其負債，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負債所承擔之份額。
3. 其對聯合營運產出所享有份額之銷售收入。
4. 其對聯合營運出售產出之收入所享有之份額。
5. 其費用，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費用之份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與聯合營運權益有關之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係依其適用之準則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聯合營運時，僅在其他各方對聯合營運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產生之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向聯合營運購買資產時，於該等資產轉售予第三方前不予認列其對該損益之份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暨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2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避險會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利益及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1. 工程虧損性合約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履行工程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工程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2. 除役及維護準備

係代操作設備維護準備，依商業慣例於提列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而有新資訊獲得需修正以往之估計時，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為當年度損益，實際支付維護成本時，先沖轉代操作設備維護準備，倘有不足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五)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之銷售

銷貨係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承諾之貨物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原則上內銷於運出時，外銷則為裝船完畢時）認列收入。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一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之建造合約，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發票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3.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十六) 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

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年度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產出且安裝之單位占估計總合約產出單位或已發生合約之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應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合約產出單位或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若該等估計因未來施工狀況改變而有所變動時，可能會重大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零用金及週轉金	\$ 1,368	\$ 2,14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03,980	292,07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419,978	1,030,000
銀行定期存款	44,890	276,587
	<u>\$ 770,216</u>	<u>\$ 1,600,804</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流 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04,981	\$ 50,012
國內興櫃股票	13,996	-
國內上市股票	-	16,097
	<u>\$ 218,977</u>	<u>\$ 66,109</u>
非 流 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70,880	\$ 23,202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非 流 動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投資－未上市股票	<u>\$ 132,068</u>	<u>\$ 157,720</u>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 799,148</u>	<u>\$ 1,100,39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28,990	\$ 31,683
應收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款項	-	21,041
其 他	2,006	-
	<u>\$ 30,996</u>	<u>\$ 52,724</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往來客戶均進行審慎評估，客戶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針對客戶之財務狀況及整體信用暴險進行管控，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監控應收帳款之收款狀況以確保逾條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以評估信用損失發生之風險及機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60 天	逾期 61 ~ 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796,205	\$ 323	\$ 2,620	\$ -	\$ -	\$ 799,14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796,205</u>	<u>\$ 323</u>	<u>\$ 2,620</u>	<u>\$ -</u>	<u>\$ -</u>	<u>\$ 799,148</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099,204	\$ 661	\$ -	\$ 527	\$ -	1,100,392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 1,099,204	\$ 661	\$ -	\$ 527	\$ -	1,100,392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損失係參考歷史經驗及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備抵損失餘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完成處分及轉讓子公司 CHC 公司所持有之武鋼宇科公司全數股權，剩餘尾款已於 110 年 1 月全數收回。

十、存 貨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4,832	\$ 5,001
物 料	5,368	4,611
製 成 品	1,382	946
	<u>\$ 11,582</u>	<u>\$ 10,558</u>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9,953 千元及 44,878 千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中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機)	\$ 535,388	\$ 490,944
中鋼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光能)	279,656	294,735
	<u>815,044</u>	<u>785,679</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246,143	220,379
	<u>\$ 1,061,187</u>	<u>\$ 1,006,058</u>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中機	鋼鐵設備軌道車 輛運輸設備發電 等機械設備製銷	高雄市	26.02	26.02
中鋼光能	太陽能發電	高雄市	20	20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
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中 機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4,052,379	\$ 4,042,037
非流動資產	1,417,579	1,052,958
流動負債	(3,000,076)	(3,038,066)
非流動負債	(412,281)	(170,134)
權 益	\$ 2,057,601	\$ 1,886,795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例 (%)	26.02	26.02
--------------------	-------	-------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權益 (投資帳面金額)	\$ 535,388	\$ 490,944
--------------------------	------------	------------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 6,002,090	\$ 6,598,061
本年度淨利	\$ 392,308	\$ 239,750
其他綜合損益	(9,109)	(1,839)
綜合損益總額	\$ 383,199	\$ 237,911

中鋼光能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98,219	\$ 303,574
非流動資產	3,920,985	4,094,952
流動負債	(692,403)	(766,694)
非流動負債	(1,421,350)	(1,718,627)
權 益	\$ 1,905,451	\$ 1,913,205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例 (%)	20	20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權益	\$ 381,089	\$ 382,641
順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101,433)	(87,906)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	<u>\$ 279,656</u>	<u>\$ 294,735</u>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u>\$ 457,875</u>	<u>\$ 480,149</u>
本年度淨利	\$ 128,163	\$ 153,194
其他綜合損益	1,859	(268)
綜合損益總額	<u>\$ 130,022</u>	<u>\$ 152,926</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7,218	\$ 2,667
其他綜合損益	26,771	(16,375)
綜合損益總額	<u>\$ 43,989</u>	<u>\$ (13,708)</u>

上述部分被投資公司係因本公司所屬之中鋼集團合計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20% 以上，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及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十二、避險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u>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u>		
定期存款	\$ 513,134	\$ 527,285
商業本票	192,033	37,375
活期存款	43,350	103,493
	<u>\$ 748,517</u>	<u>\$ 668,153</u>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支應工案國外材料款而購買外幣銀行存款以降

低匯率波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參閱附註二八。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u>其 他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1,055,224	\$ 865,373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三十）	250,707	-
專案銀行存款	-	32,673
	<u>\$ 1,305,931</u>	<u>\$ 898,046</u>
<u>其 他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u>		
定期存款	<u>\$ 3,710</u>	<u>\$ -</u>

十三、其他流動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 84,225	\$ 46,901
進項稅額及留抵稅額	82,383	83,944
預付貨款	29,275	8,360
暫付款	23,074	14,760
其 他	15,510	5,513
	<u>\$ 234,467</u>	<u>\$ 159,478</u>

十四、聯合控制營運

93 年 3 月起本公司與共同承包之外國公司受託代操作及維護自來水公司澄清湖淨水廠淨水處理設備，為期 15 年至 108 年 2 月，並已於 108 年 2 月取得新約至 111 年 2 月，另依合約同意，延長履約期限至 114 年 2 月。本項代操作及維護工作依約應由雙方聯合控制經營，與本項經營相關之資產負債與收入成本係按 51%（本公司）及 49%（外國公司）分攤，並以本公司名義設立營運資金銀行帳戶。

屬於該共同承包商代為處理之項目包括：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 107,387	\$ 71,006
暫收款(代外國公司收取之資金)	51,801	34,457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由銀行向自來水公司提供履

約保證皆為 51,000 千元。

本公司於合併財務報告中認列與聯合控制營運權益有關之各資產、負債、收入及成本金額如下：

(一) 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 54,767	\$ 36,213

(二) 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準備		
（包括流動及非流動）	\$ 16,278	\$ 11,468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4,844	7,624
	\$ 31,122	\$ 19,092

(三) 收入及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 145,618	\$ 143,702
營業成本	129,543	114,414
營業毛利	\$ 16,075	\$ 29,288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 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表如下：

110 年度

	未完工程及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37,454	\$	96,469	\$	99,982	\$	5,865	\$	63,113	\$	45,922	\$	-	\$												348,805
增添		491,694		-		19,122		1,234		-		5,518		500													518,068
處分		-		-		(1,127)		(432)		-		(8,564)		-													(10,123)
淨兌換差額		-		-		-		-		-		86		-													86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29,148	\$	96,469	\$	117,977	\$	6,667	\$	63,113	\$	42,962	\$	500	\$												856,936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46,445	\$	71,813	\$	4,980	\$	48,714	\$	38,769	\$	-	\$												210,721
折舊費用		-		2,118		6,485		492		6,681		4,249		-													20,025
處分		-		-		(1,127)		(432)		-		(8,561)		-													(10,120)
淨兌換差額		-		-		-		-		-		86		-													86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48,563	\$	77,171	\$	5,040	\$	55,395	\$	34,543	\$	-	\$												220,712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529,148	\$	47,906	\$	40,806	\$	1,627	\$	7,718	\$	8,419	\$	500	\$												636,124

109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454	\$	96,469	\$	93,891	\$	6,013	\$	63,113	\$	44,518	\$	-	\$	341,458																	
增 添	-	-	-	8,866	-	558	4,971	-	14,395																								
處 分	-	-	-	(2,775)	(148)	(558)	(3,426)	-	(6,907)																								
淨兌換差額	-	-	-	-	-	-	(141)	-	(14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454	\$	96,469	\$	99,982	\$	5,865	\$	63,113	\$	45,922	\$	-	\$	348,805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完工程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累 計 折 舊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44,328	\$ 68,941	\$ 4,714	\$ 41,717	\$ 38,570	-	\$ 198,270
折舊費用		-	2,117	5,647	414	7,555	3,754	-	19,487
處 分		-	-	(2,775)	(148)	(558)	(3,421)	-	(6,902)
淨兌換差額		-	-	-	-	-	(134)	-	(134)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	\$ 46,445	\$ 71,813	\$ 4,980	\$ 48,714	\$ 38,769	-	\$ 210,721
109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	37,454	\$ 50,024	\$ 28,169	\$ 885	\$ 14,399	\$ 7,153	-	\$ 138,084

(二) 耐用年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

舊：

建 築 物

主 建 物

35 至 55 年

裝修工程

1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十六、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16,916	\$ 3,013
建 築 物	76,656	73,752
機器設備	1,429	610
運輸設備	9,931	10,531
	<u>\$ 104,932</u>	<u>\$ 87,906</u>
	110 年度	109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6,659</u>	<u>\$ 40,42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6,396	\$ 6,025
建 築 物	18,965	18,488
機器設備	456	1,186
運輸設備	7,650	7,067
	<u>\$ 33,467</u>	<u>\$ 32,766</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使

用權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36,931	\$ 29,157
非 流 動	\$ 66,533	\$ 56,946

租賃負債之年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0.5625	0.9233
建 築 物	0.5649-1.2742	0.7050-1.2742
機器設備	0.5707	0.8596-0.9233
運輸設備	0.5641-0.9220	0.5873-0.923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非關係人卜鼎企業公司、有成實業公司、台中港務局及傑期公司，暨母公司中鋼公司分別承租工廠、工程用地及辦公室供營業所需，租賃期間為 3 至 10 年。子公司 CEVC 及廈門茂宇分別於越南及大陸廈門向非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供營業所需，租賃期間分別為 3 年及 5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3,267	\$ 20,705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1,974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9,149)	\$ (54,394)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應付帳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皆係因營業而發生，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就持有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提供擔保品予債權人之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應付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付工程保留款，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留期間即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

十八、其他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47,331	\$ 420,75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24,198	9,192
代操作設備維護費用（附註十四）	14,844	7,624
應付營業稅	13,675	34,826
其 他	31,617	27,589
	<u>\$ 531,665</u>	<u>\$ 499,987</u>
其他流動負債		
暫 收 款	\$ 54,022	\$ 36,550
存入保證金	21,151	16,692
代 收 款	21,476	20,021
	<u>\$ 96,649</u>	<u>\$ 73,263</u>

十九、負債準備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工程虧損性合約	\$ 23,919	\$ 64,099
除役及維護準備	29,612	39,998
	<u>\$ 53,531</u>	<u>\$ 104,097</u>
非 流 動		
除役及維護準備	<u>\$ 23,746</u>	<u>\$ 21,649</u>

	工 程 虧 損 性 合 約	除 役 及 維 護 準 備	合 計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4,099	\$ 61,647	\$ 125,746
本年度提列	5,332	27,950	33,282
本年度支付	(45,536)	(36,239)	(81,775)
外幣換算差額	24	-	24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919	\$ 53,358	\$ 77,277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1,038	\$ 76,906	\$ 137,944
本年度提列	59,655	15,199	74,854
本年度支付	(56,544)	(30,458)	(87,002)
外幣換算差額	(50)	-	(50)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4,099	\$ 61,647	\$ 125,746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中宇營造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計畫。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18,862	\$ 606,40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5,199)	(244,42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63,663	\$ 361,986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0年1月1日	\$ 606,408	\$ (244,422)	\$ 361,986
服務成本			
當年度服務成本	12,841	-	12,841
利息費用（收入）	2,965	(1,190)	1,775
認列於損益	15,806	(1,190)	14,61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54)	(3,354)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673)	-	(67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7,423	-	17,42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6,750	(3,354)	13,396
福利支付	(20,102)	17,929	(2,173)
雇主提撥	-	(124,162)	(124,162)
110年12月31日	\$ 618,862	\$ (355,199)	\$ 263,663
109年1月1日	\$ 558,249	\$ (227,390)	\$ 330,859
服務成本			
當年度服務成本	11,476	-	11,476
利息費用（收入）	4,160	(1,731)	2,429
認列於損益	15,636	(1,731)	13,90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121)	(7,12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937	-	93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15,577	-	15,57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3,510	-	23,5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0,024	(7,121)	32,903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福利支付	(7,501)	7,401	(100)
雇主提撥	-	(15,581)	(15,581)
109年12月31日	\$ 606,408	\$ (244,422)	\$ 361,986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920	\$ 7,777
推銷費用	507	475
管理費用	5,108	5,637
研發費用	81	16
	<u>\$ 14,616</u>	<u>\$ 13,905</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0.500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750	2.750
死亡率	台灣壽險業第六回 經驗生命表	台灣壽險業第五回 經驗生命表
離職率 (%)	0~4.0	0~4.0
殘廢率	依死亡率之 10%	依死亡率之 1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5,450)	\$ (15,590)
減少 0.25%	\$ 16,016	\$ 16,18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5,411	\$ 15,572
減少 0.25%	\$ (14,950)	\$ (15,08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4,000	\$ 14,0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9 年	10.1 年

二一、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環保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及超過 1 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110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合約資產－流動	\$	411,713		\$	208,055		\$	619,76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99,148			-			799,148
受限制銀行存款（列入 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50,000			200,707			250,707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 流動資產項下）		74,844			9,381			84,225
	\$	<u>1,335,705</u>		\$	<u>418,143</u>		\$	<u>1,753,848</u>
負 債								
合約負債－流動	\$	1,527,890		\$	206,651		\$	1,734,54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19,503			32,626			752,129
負債準備－流動		49,465			4,066			53,531
存入保證金（列入其他 流動負債項下）		15,648			5,503			21,151
	\$	<u>2,312,506</u>		\$	<u>248,846</u>		\$	<u>2,561,352</u>
109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合約資產－流動	\$	511,734		\$	89,846		\$	601,58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00,392			-			1,100,392
專案銀行存款（列入其 他金融資產項下）		32,673			-			32,673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 流動資產項下）		32,375			14,526			46,901
	\$	<u>1,677,174</u>		\$	<u>104,372</u>		\$	<u>1,781,546</u>
負 債								
合約負債－流動	\$	1,582,292		\$	72,079		\$	1,654,37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80,751			37,867			918,618
負債準備－流動		84,825			19,272			104,097
存入保證金（列入其他 流動負債項下）		3,628			13,064			16,692
	\$	<u>2,551,496</u>		\$	<u>142,282</u>		\$	<u>2,693,778</u>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220,000	220,000
額定股本	\$ 2,200,000	\$ 2,2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 數 (千股)	123,743	123,743
已發行股本	\$ 1,237,426	\$ 1,237,42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 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		
股票發行溢價	\$ 628,364	\$ 628,364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處分資產增益	10	10
	\$ 628,374	\$ 628,374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項公積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為止。
2. 視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如尚有可分配之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同意分派之。

本公司處於穩定成長之高科技工程市場，為發展多角化策略，將開發環保、能源等投資計畫，擴大營運基礎。董事會擬

定盈餘分配案時，將兼顧股利之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股東紅利現金部份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本公司 110 年 8 月及 109 年 6 月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7,072	\$ 13,535		
特別盈餘公積	27,156	31,875		
現金股利	167,053	148,491	\$ 1.35	\$ 1.2
	<u>\$ 211,281</u>	<u>\$ 193,901</u>		

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經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76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9,172)	
現金股利	<u>321,731</u>	\$ 2.6
	<u>\$322,319</u>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11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 (156,349)	\$ (129,53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差額	65,826	(32,82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58	(315)

	110 年度	109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差額相關所 得稅	<u>(13,165)</u>	<u>6,327</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52,719</u>	<u>(26,815)</u>
年底餘額	\$ <u><u>(103,630)</u></u>	\$ <u><u>(156,349)</u></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 <u>76,397</u>	\$ <u>79,260</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 具	(25,652)	19,05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之份額	27,775	(17,443)
未實現損益相關所得 稅	<u>5,130</u>	<u>(3,689)</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7,253</u>	<u>(2,080)</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 轉至保留盈餘	<u>(2,806)</u>	<u>(783)</u>
年底餘額	\$ <u><u>80,844</u></u>	\$ <u><u>76,397</u></u>

3. 避險工具損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 <u>(15,859)</u>	\$ <u>(18,381)</u>
當年度產生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 動損益－匯率風險	1,358	8,44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之份額	(4,103)	2,023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 動損益相關所得稅	<u>(272)</u>	<u>(1,689)</u>
重分類調整		

	110 年度	109 年度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匯率風險	(18,721)	(7,821)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相關所得稅	3,744	1,564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7,994)	2,522
年底餘額	\$ (33,853)	\$ (15,859)

二三、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皆屬客戶合約收入，並已依經濟因素細分。

(一) 合約餘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799,148	\$ 1,100,392	\$ 1,376,197
合約資產－流動			
工程合約	\$ 619,768	\$ 601,580	\$ 864,260
合約負債－流動			
工程合約	\$ 1,734,541	\$ 1,654,371	\$ 1,065,191
銷售合約	96	-	-
	\$ 1,734,637	\$ 1,654,371	\$ 1,065,19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工程合約	\$ 1,510,133	\$ 849,219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截至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分別為 15,249,449 千元及 8,702,963 千元，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隨工程完工及合約完成逐步認列收入，該些合約收入預計將於 115 年 12 月底前陸續認列。

二四、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存款	\$ 47,241	\$ 54,136
其 他	2,011	3,216
	<u>\$ 49,252</u>	<u>\$ 57,352</u>

(二) 其他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股利收入	\$ 26,400	\$ 23,360
其 他	2,589	2,549
	<u>\$ 28,989</u>	<u>\$ 25,90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 17,234	\$ 935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4,570	-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2,786)	(3,224)
其 他	(132)	(217)
	<u>\$ 18,886</u>	<u>\$ (2,506)</u>

上述淨外幣兌換損益淨額係包含：

	110 年度	109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399	\$ 13,53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185)	(16,755)
淨 損 益	<u>\$ (2,786)</u>	<u>\$ (3,224)</u>

(四)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	\$ 839	\$ 1,005

	110 年度	109 年度
關係人借款利息（附註二九）	-	781
其 他	689	1
	<u>\$ 1,528</u>	<u>\$ 1,787</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 年度	109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025	\$ 19,487
使用權資產	33,467	32,766
無形資產	3,545	4,696
	<u>\$ 57,037</u>	<u>\$ 56,949</u>
折舊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985	\$ 20,725
營業費用	31,507	31,528
	<u>\$ 53,492</u>	<u>\$ 52,253</u>
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545</u>	<u>\$ 4,69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1,221,902	\$ 1,132,484
勞 健 保	97,285	89,547
其 他	21,210	25,706
	<u>1,340,397</u>	<u>1,247,737</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40,801	38,788
確定福利計畫	14,616	13,905
	<u>55,417</u>	<u>52,693</u>
員工福利費用	<u>\$ 1,395,814</u>	<u>\$ 1,300,4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66,472	\$ 980,340
營業費用	329,342	320,090
	<u>\$ 1,395,814</u>	<u>\$ 1,300,43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潤分別以不低於 0.1%及不高於 1%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分別於 111 及 110 年 2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酬勞	\$ 20,165	\$ 7,660
董事酬勞	4,033	1,53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年 2 月及 109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以及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皆以現金發放)	\$ 7,660	\$ 1,532	\$ 4,072	\$ 8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 7,660	\$ 1,532	\$ 4,115	\$ 823

108 年度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合併報告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調整 109 年度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6,979	\$ 26,937
以前年度之調整	(545)	5,079
	16,434	32,016

	110 年度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62,525	10,009
	<u>\$ 78,959</u>	<u>\$ 42,025</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合併稅前淨利	<u>\$ 482,839</u>	<u>\$ 239,460</u>
合併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94,196	\$ 47,416
稅上不予課稅之收益	(14,692)	(10,47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45)</u>	<u>5,079</u>
	<u>\$ 78,959</u>	<u>\$ 42,025</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 年度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680	\$ 6,5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130	(3,68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165)	6,327
避險工具損益	3,472	(125)
	<u>\$ (1,883)</u>	<u>\$ 9,094</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9,275</u>	<u>\$ 2,275</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5,915</u>	<u>\$ 15,24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0,435	\$ (22,344)	\$ 2,680	\$ -	20,771
負債準備	8,335	(461)	-	-	7,874
工程收入成本財稅差	12,792	(8,086)	-	-	4,706
未實現銷貨毛利	17,581	2,705	-	-	20,286
國外投資損失	2,372	(2,372)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8,363	-	(13,165)	-	25,198
虧損扣抵	-	3,331	-	-	3,331
其他	9,883	(1,288)	3,472	297	12,364
	<u>\$ 129,761</u>	<u>\$ (28,515)</u>	<u>\$ (7,013)</u>	<u>\$ 297</u>	<u>\$ 94,53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794	\$ -	\$ (5,130)	\$ -	23,664
國外投資收益	-	34,010	-	-	34,010
	<u>\$ 28,794</u>	<u>\$ 34,010</u>	<u>\$ (5,130)</u>	<u>\$ -</u>	<u>\$ 57,674</u>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4,209	\$ (355)	\$ 6,581	\$ -	40,435
負債準備	10,565	(2,230)	-	-	8,335
工程收入成本財稅差	11,765	1,027	-	-	12,792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704	2,877	-	-	17,581
國外投資損失	11,148	(8,776)	-	-	2,37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2,036	-	6,327	-	38,363
其他	12,770	(2,552)	(125)	(210)	9,883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 127,197	\$ (10,009)	\$ 12,783	\$ (210)	\$ 129,7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25,105	\$ -	\$ 3,689	\$ -	\$ 28,794
-----------	------	----------	------	-----------

上述其他暫時性差異主係現金流量避險及未實現兌換損益
淨額等之暫時性差異。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6,654	120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及國內子公司截至 109 年度之營利事
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七) 子公司 CIC、CDC 及 CHC 公司皆設立於薩摩亞，依當地法令
規定免繳納所得稅；CEVC、中宇印度及廈門茂宇分別設立於越
南、印度及大陸廈門，依當地法令規定計付稅額。

二六、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分子—本年度淨利

	110 年度	109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403,880	\$ 197,435

分母—股數

	110 年度	單位：千股 109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23,743	123,743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	536	25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4,279	123,994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毋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04,981	\$ -	- \$	204,981
興櫃股票	-	-	13,996	13,99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70,880	70,880
	<u>\$ 204,981</u>	<u>\$ -</u>	<u>84,876</u>	<u>\$ 289,857</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股票	\$ -	\$ -	\$ 132,068	\$ 132,068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0,012	\$ -	\$ -	\$ 50,012
國內上市股票	16,097	-	-	16,097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3,202	23,202
	\$ 66,109	\$ -	\$ 23,202	\$ 89,3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股票	\$ -	\$ -	\$ 157,720	\$ 157,720
---------	------	------	------------	------------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23,202	\$ 157,720	\$ 180,922
購 買	56,100	-	56,100
處 分	(2,623)	-	(2,623)
認列於損益	8,197	-	8,19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5,652)	(25,652)
年底餘額	\$ 84,876	\$ 132,068	\$ 216,944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	\$ 8,197		\$ 8,197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合 計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 22,424	\$ 139,272	\$ 161,696
認列於損益	778	-	77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8,448	18,448
年底餘額	<u>\$ 23,202</u>	<u>\$ 157,720</u>	<u>\$ 180,922</u>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	<u>\$ 778</u>		<u>\$ 778</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興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依據興櫃股票收盤價並考量流動性估算。

(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或交易價格估算；國外未上市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289,857	\$ 89,311
避險之金融資產	748,517	668,1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 1）	3,000,956	3,706,3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068	157,720
金 融 負 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304,945	1,435,29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流動部分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避險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權益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等，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外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控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外幣銀行存款與確定承諾反向之匯率變動管理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二。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及人民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

將為同金額之減少。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損 益	\$	93	\$ 376	\$ 880	\$ 227
權 益		8,433	7,419	50	1,362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03,464	\$ 86,10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20,814	387,748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而產生利率暴險。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3,208 千元及 3,877 千元，主因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專案銀行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客戶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甲 客 戶	\$ 530,923	\$ 640,553
乙 客 戶	149,782	101,042
丙 客 戶	3,248	147,522
	<u>\$ 683,953</u>	<u>\$ 889,117</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及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

下表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 年 以 內	1 年 以 上	合 計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719,503	\$ 32,626	\$ 752,129
其他應付款	531,665	-	531,665
租賃負債	37,671	68,010	105,681
存入保證金	15,648	5,503	21,151
	<u>\$ 1,304,487</u>	<u>\$ 106,139</u>	<u>\$ 1,410,626</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880,751	\$ 37,867	\$ 918,618
其他應付款	499,987	-	499,987
租賃負債	29,068	58,766	87,834
存入保證金	3,628	13,064	16,692
	<u>\$ 1,413,434</u>	<u>\$ 109,697</u>	<u>\$ 1,523,131</u>

4. 現金流量避險

110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工具暨別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遠期價格	資產負債表		帳面金額	
				單行項目	資產	負債	權益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預期採購	日圓 \$ 76,236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 18,335	\$ -	-
設備款及承攬工程	美金 25,693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711,183	-	-
	446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13,953	-	-
	人民幣 1,162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5,046	-	-
					\$ 748,517	\$ -	-

110 年度

綜合損益影響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之避險無效性利益（損失）	認列避險無效性之單行項目	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及其單行項目	
				因被避險項目已影響損益	因被避險項目不再預期發生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及商業本票	\$ 1,086	\$ -	-	\$ (14,977)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工具暨別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遠期價格	資產負債表		帳面金額	
				單行項目	資產	負債	權益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預期採購	日圓 \$ 59,616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 16,472	\$ -	-
設備款及承攬工程	美金 20,510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584,136	-	-
	歐元 100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3,502	-	-
	人民幣 14,632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64,043	-	-
					\$ 668,153	\$ -	-

109 年度

綜合損益影響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之避險無效性利益（損失）	認列避險無效性之單行項目	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及其單行項目	
				因被避險項目已影響損益	因被避險項目不再預期發生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及商業本票	\$ 6,756	\$ -	-	\$ (6,257)	\$ -

二九、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中國鋼鐵公司	母公司
中龍鋼鐵公司（中龍）	兄弟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	兄弟公司
聯鋼營造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公司（中鋼光能）	兄弟公司
中鴻鋼鐵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鋁業公司	兄弟公司
鋼堡科技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兄弟公司
中冠資訊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保全公司	兄弟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企管顧問公司	兄弟公司
China Steel and Nippon Steel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兄弟公司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之 關 係
聯鋼開發公司	兄弟公司
網際優勢公司	兄弟公司
興達海洋基礎公司	兄弟公司
CSC Steel Sdn. Bhd.	兄弟公司
銀泰電子陶瓷公司	兄弟公司
中貿金屬公司	兄弟公司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運通公司	兄弟公司
台灣智能公司	兄弟公司
宏利汽車部件公司	關聯企業
Formosa Ha Tinh Steel Corporation (台塑河靜)	其他關係人
華榮電線電纜公司	本公司董事
弘博鋼鐵公司	本公司董事
春雨工廠公司	109 月 6 月前為本公司監察人

(二) 營業交易

營 業 收 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母 公 司	\$ 5,893,134	\$ 5,783,963
兄 弟 公 司		
中 龍	1,171,926	1,260,467
其 他	391,661	617,099
關聯企業	550	550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69,216	209,762
本公司監察人	-	11
本公司董事	-	35
	<u>\$ 7,526,487</u>	<u>\$ 7,871,887</u>
進 貨 及 外 包 費		
母 公 司	\$ 18,356	\$ 10,670
兄 弟 公 司	346,023	271,895
本公司監察人	-	348
本公司董事	4,635	1,006
	<u>\$ 369,014</u>	<u>\$ 283,919</u>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上述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為工程收入，其工程合約總價係依個案規模或性質分別議定，收款期間約為開立發票後 2 至 3 個月內，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攬關係人之

工程與承攬其他非關係人之工程合約不同，是以並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

進貨及外包費亦依個案模式或性質議定，於 1 至 2 個月內付款，上述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與非關係人不同，是以無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約資產、合約負債及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 年		109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合約資產—流動	母公司	\$ 423,437	\$	276,411	
	兄弟公司				
	中 龍	28,778		85,995	
	其 他	7,425		16,052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		65,092	
		<u>\$ 459,640</u>	<u>\$</u>	<u>443,550</u>	
合約負債—流動	母公司	\$ 1,393,756	\$	1,068,097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	54,012		275,722	
	其 他	59,693		30,256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23,240		6,410	
		<u>\$ 1,530,701</u>	<u>\$</u>	<u>1,380,48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 530,923	\$	640,553	
	兄弟公司				
	中 龍	149,782		101,042	
	中鋼光能	3,248		147,522	
	其 他	7,899		5,620	
	關聯企業	289		144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1,198		5,082	
	本公司董事	-		37	
		<u>\$ 693,339</u>	<u>\$</u>	<u>900,00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 -	\$	58	
	兄弟公司	7,052		5,909	
		<u>\$ 7,052</u>	<u>\$</u>	<u>5,967</u>	

流通在外應付關係人帳款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應收關係人帳款未收取保證。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
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三) 其他交易

1. 工程承包

營業收入中所述承攬之工程合約，其尚未履約之餘額
明細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母 公 司	\$ 13,276,300	\$ 6,622,425
兄弟公司	831,283	1,192,039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25,610	60,626
	<u>\$ 14,133,193</u>	<u>\$ 7,875,090</u>

另因承攬工程合約之工程進度累積履約餘額明細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母 公 司	\$ 7,212,209	\$ 4,782,746
兄弟公司	3,383,145	4,412,198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6,355,787	6,577,839
	<u>\$ 16,951,141</u>	<u>\$ 15,772,783</u>

2.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含流動 及非流動)	母 公 司	\$ 19,545	\$ 27,839

關 係 人 類 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費用		
母 公 司	\$ 216	\$ 311
租金費用		
母 公 司	\$ 2,217	\$ -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母公司承租辦公室及生產設備，租賃期間為 3~5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季及每半年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租金費用係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等，以及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3. 向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向母公司短期融資之信用借款已於 109 年 5 月全數償還，109 年度利息費用為 781 千元，借款年利率為 0.68%~0.69%。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薪資、紅利及獎金)	\$ 25,045	\$ 22,497
退職後福利	36	-
	<u>\$ 25,081</u>	<u>\$ 22,49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工程履約擔保：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 250,707	\$ -

三一、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攬工程之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由銀行提供保證金額約 330,850 千元。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開立票據予業主作為重大工程之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合計約 231,082 千元。
-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購入工程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 57,882 千元。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6,480	27.6800	\$	732,953			
人	民		21,419	4.3440		93,043			
歐	元		446	31.3200		13,958			
日	圓		76,239	0.2405		18,335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金		4,771	27.6800		132,06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52	27.6800		12,514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2,146	28.4800	\$	630,712			
人	民		27,323	4.3770		119,594			
歐	元		100	35.0200		3,507			
日	圓		59,618	0.2763		16,472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金	5,538		28.4800		157,720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人 民 幣	16,485		4.3770		72,154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16		28.4800		8,991
人 民 幣	7,494		4.3770		32,802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2,786 千元及損失 3,224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110 年度應揭露之事項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本公司（中宇）－環保工程。

-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td. (中宇越南) – 環保工程。
- 其他 – 一般投資及未達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之子公司。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部門資產及負債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中	宇	中宇越南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110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8,371,228	\$	113,385	\$	-	\$	-	\$ 8,484,613
部門利益(損失)	\$ 238,999	\$	6,965	\$	(3,659)	\$	-	\$ 242,305
利息收入	5,842		35,732		7,678		-	49,252
其他收入	28,399		27		563		-	28,989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728		27		5,131		-	18,886
財務成本	(1,514)		(6)		(8)		-	(1,5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80,389		-		42,893		(78,347)	144,935
稅前淨利	465,843		42,745		52,598		(78,347)	482,839
所得稅費用	61,963		8,549		8,447		-	78,959
稅後淨利	\$ 403,880	\$	34,196	\$	44,151	\$	(78,347)	\$ 403,880
110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 4,667,814	\$	824,022	\$	313,355	\$	(3,337)	\$ 5,801,85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85,965		-		929,593		(1,954,371)	1,061,187
資產合計	\$ 6,753,779	\$	824,022	\$	1,242,948	\$	(1,957,708)	\$ 6,863,041
部門負債	\$ 3,523,811	\$	110,457	\$	2,142	\$	(3,337)	\$ 3,633,073
109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8,620,039	\$	216,321	\$	-	\$	-	\$ 8,836,36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從屬公司之收入	7,293		-		17,844		(25,137)	-
收入合計	\$ 8,627,332	\$	216,321	\$	17,844	\$	(25,137)	\$ 8,836,360
部門利益	\$ 44,385	\$	6,616	\$	13,693	\$	30	\$ 64,724
利息收入	8,685		42,000		6,667		-	57,352
其他收入	24,151		1,782		6		(30)	25,909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22)		1,469		(153)		-	(2,506)
財務成本	(1,766)		(15)		(6)		-	(1,7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53,599		-		45,873		(103,704)	95,768
稅前淨利	225,232		51,852		66,080		(103,704)	239,460
所得稅費用	27,797		10,397		3,831		-	42,025
稅後淨利	\$ 197,435	\$	41,455	\$	62,249	\$	(103,704)	\$ 197,435
109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 4,623,035	\$	812,161	\$	283,118	\$	-	\$ 5,718,3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98,844		-		993,916		(1,986,702)	1,006,058
資產合計	\$ 6,621,879	\$	812,161	\$	1,277,034	\$	(1,986,702)	\$ 6,724,372
部門負債	\$ 3,661,623	\$	105,214	\$	3,894	\$	(6,615)	\$ 3,764,116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及越南。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8,325,371	\$ 8,448,896	\$ 740,906	237,943
越 南		153,220	376,719	2,301	984
其 他		6,022	10,745	1,852	1,053
\$		<u>8,484,613</u>	<u>\$ 8,836,360</u>	<u>\$ 745,059</u>	<u>239,98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三)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係屬環保工程產業，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
甲 公 司	\$	5,893,134	69	\$ 5,783,963	66
乙 公 司		1,171,926	14	1,260,467	14
\$		<u>7,065,060</u>	<u>83</u>	<u>\$ 7,044,430</u>	<u>80</u>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0,000	\$ 14,180	1.13	
	永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681	600	19.30	\$ 14,180
	中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1,249	-	0.16	600
	新宇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0	40,000	2.00	-
	樂迪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4,000	16,100	5.55	40,000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0,880		16,100
	Asia Pacific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為其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12,590	\$ 132,068	11.11	\$ 70,880
股票	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2,000	\$ 13,996	1.19	\$ 132,068
受益憑證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64,609	\$ 50,092		\$ 13,996
	第一金美國 100 大企業債券基金 A 不配息(台幣)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7,692	9,725		
	柏瑞巨輪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447,478	130,183		\$ 50,092
	柏瑞 ESG 量化債券基金-A 類型不配息(台幣)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82,422	10,001		9,725
	柏瑞全球策略量化債券基金 A (台幣)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980		130,183
					\$ 204,981		10,001
					\$ 204,981		4,980
							\$ 204,981

中 宇 環 保 工 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累 積 買 進 或 賣 出 同 一 有 價 證 券 之 金 額 達 新 台 幣 3 億 元 或 實 收 資 本 額 20% 以 上

民 國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科 目	交易對象	關 係	年 度		初 買		入 賣		出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本公司	受益憑證－柏瑞巨輪貨幣 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非關係人	-	-	\$ -	56,646,855	\$ 780,061	47,199,377	\$ 650,000	\$ 649,878	\$ 122	9,447,478	\$ 130,183	註

註：本期買入及賣出金額含價款及評價損益。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轉移資料所屬人與關係人	金額(仟元)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高雄市林園區特種工業區用地及建物	110.03.22 (註)	\$490,903	已付清	自然人	無	-	\$ -	議價，參考不動產估價師報告	供營運使用	-

註：為董事會決議日，並於 110 年 3 月 31 日簽訂契約。

中 宇 環 保 工 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與 關 係 人 進、銷 貨 之 金 額 達 新 台 幣 1 億 元 或 實 收 資 本 額 20% 以 上
 民 國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四
 單 位：新 台 幣 千 元
 (除 另 註 明 者 外)

進 (銷) 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售 出	交 易 情 形				應 收 (付) 款 項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率	佔 總 進 (銷) 貨 之 比 率 (%)	授 信 期 間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餘 額	
本 公 司	中 國 銅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 越 銅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 鋼 允 能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 鋼 機 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母 公 司 兄 弟 公 司 兄 弟 公 司 兄 弟 公 司	\$ (5,747,840) (1,154,986) (289,382) 245,267	(69) (14) (3) 3	合 約 期 間 合 約 期 間 合 約 期 間 合 約 期 間	註 註 註 註	\$ 530,923 149,782 3,248 -	67 19 - -	

註：參 閱 附 註 二 九。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本公司

交易對象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530,923

149,782

轉率

10.06

9.34

逾期應收額

\$

-

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

-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回金額

504,898

54,909

提列損失

\$

-

抵償金額

-

-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編 號	投資公司名稱	編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牛 底 持 股 情 形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認列之商標	註
						股 數 (%)	帳 面 金 額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年 年 底	上 年 年 底	本 年 年 底	上 年 年 底	本 年 年 底	本 年 年 底	
本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薩 摩 亞	投資控股	\$ 494,146	\$ 494,146	17,000,000	100.00	\$ 984,625	\$ 38,824	子公司 (註 1)
本公司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薩 摩 亞	投資控股	-	183,779	-	-	-	296	子公司 (註 1 及 註 2)
本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薩 摩 亞	投資控股	30,642	30,642	10,000,000	100.00	40,116	991	子公司 (註 1)
本公司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高 雄 市	工程業	-	25,000	-	-	-	154	子公司 (註 1 及 註 2)
本公司		中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高 雄 市	鋼鐵設備製造業	329,174	329,174	35,204,170	26.02	535,388	392,308	102,084
本公司		群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 雄 市	一般投資	14,233	14,233	1,196,000	40.00	34,038	10,029	4,012
本公司		鐵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 雄 市	一般投資	8,000	8,000	800,000	40.00	22,900	468	187
本公司		聚成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 雄 市	一般投資	8,050	8,050	805,000	35.00	20,933	1,292	452
本公司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8,262	8,262	300,000	0.61	3,244	(100,212)	(611)
本公司		安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 雄 市	一般投資	6,000	6,000	600,000	30.00	17,063	466	140
本公司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 雄 市	一般投資	-	141	-	-	-	-	-
本公司		中鋼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高 雄 市	太陽能發電	348,800	348,800	34,880,000	20.00	279,656	128,163	25,633
本公司		鐵都泰利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北 市	一般投資	100,000	100,000	10,000,000	5.52	83,294	130,326	7,193
本公司		泰尚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 雄 市	一般投資	60,000	60,000	6,000,000	5.00	63,871	20,687	1,034
本公司		China Ecor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 度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27	27	5,000	0.10	37	1,073	子公司 (註 1)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hina Ecor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 南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302,065	302,065	-	100.00	713,564	34,196	子公司 (註 1)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hina Ecor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 度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27,070	27,070	4,995,000	99.90	37,238	1,073	子公司 (註 1)

註 1：子公司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註 2：參閱附註四。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投資金額	或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損失)(註3)	本年年末資產負債表價值	截至本年年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武漢華德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工程技術諮詢顧問服務	\$ 110,72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CEC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司	\$ 12,456	-\$	-\$	\$ 12,456	16,037	-	4,811	-\$	-	註 2
寧波華揚鋁業科技有限公司	鋁製品之生產買賣	1,356,32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United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司	8,304	-	-	8,304	(99,468)	0.61	(607)	3,188	665	
廈門茂宇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設備材料等進出口	166,080	現有公司 (CEC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司	166,080	-	-	166,080	2,813	100.00	2,813	178,791	-	註 4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1)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6,840	\$339,128	\$1,937,981

- 註 1：依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 60%。
- 註 2：武漢華德已於 110 年 9 月完成處分並於同年 12 月由子公司 CDC 公司收回處分價款，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匯回台灣。
- 註 3：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註 4：子公司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股比例 (%)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5,393,138	44.76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11,843,730	9.5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宇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宇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宇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宇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宇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估計工程總成本評估

中宇公司簽訂許多工程合約，依合約期間採用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工程收入，若工程合約預期產生損失，合約之總工程損失應立即全數認列。完工程度係依每份合約實際已發生之工程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工程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因前述估計工程總成本涉及重大會計估計且將影響完工程度與工程收入之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將估計工程總成本之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相關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說明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估計工程總成本評估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估計工程總成本評估之控制程序，並抽查其評估編製流程與內部控制之一致性。
- 二、針對本年度新增及追加減工程，抽查估計工程總成本評估編製之相關佐證文件。
- 三、抽查本年度已結案工程之實際總成本與其估計工程總成本是否有重大異常，以確認估計總成本估列合理性；抽核期後估計總成本是否有異常變動，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計算完工百分比之估計總成本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宇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宇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宇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宇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宇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宇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中宇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宇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字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裕祥

劉裕祥



會計師 王兆群

王兆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3 日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十四）	\$ 613,523	9	\$ 1,448,110	22
1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18,977	4	66,109	1
1139	遞延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748,517	11	668,153	10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二及二九）	618,425	9	598,469	8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104,035	2	174,025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九）	484,886	10	896,635	1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6,360	-	35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8,495	-	1,436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6,214	-	5,94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二及三十）	484,707	7	168,854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133,382	2	73,32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27,521	54	4,071,418	61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70,880	1	23,202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32,068	2	157,720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083,965	31	1,998,844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五）	636,124	9	138,084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00,779	2	83,868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3,956	-	4,4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90,348	1	125,876	2
1915	預付設備款	-	-	8,435	-
1920	存出保證金	6,091	-	6,877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7	-	1,07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26,258	46	2,550,461	39
1XXX	資產總計	\$ 6,753,779	100	\$ 6,621,879	100
代 碼	負 債	金 額	%	金 額	%
2130	流動負債				
217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二及二九）	\$ 1,705,516	25	\$ 1,637,156	25
2171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691,459	10	846,360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九）	7,131	-	5,96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十八）	528,781	8	498,367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	-	3,20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十四及十九）	53,250	1	103,728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35,301	1	27,85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93,078	1	70,08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114,516	46	3,192,719	48
2550	非流動負債				
257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十九）	23,746	-	21,649	-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57,674	1	28,79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64,212	1	56,47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63,663	4	361,986	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09,295	6	468,904	7
2XXX	負債總計	3,523,811	52	3,661,623	55
3110	權益（附註二二）				
3111	普通股股本	1,237,426	18	1,237,426	19
3200	資本公積	628,374	9	628,374	9
3310	保留盈餘				
3311	法定盈餘公積	631,546	9	614,474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5,811	2	68,65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93,450	10	507,138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20,807	21	1,190,267	18
3400	其他權益	(56,639)	-	(95,811)	(1)
3XXX	權益總計	3,229,968	48	2,960,256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753,779	100	\$ 6,621,87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李忠豐



會計主管：羅雅蘭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四、二三及二九）				
4100 銷貨收入	\$ 84,797	1	\$ 62,654	1
4500 工程收入	7,992,593	95	8,273,401	96
4600 技術服務收入	293,838	4	291,277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371,228	100	8,627,332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四、二四及二九）				
5110 銷貨成本	59,953	1	44,878	-
5500 工程成本	7,368,033	88	7,874,810	91
5600 技術服務成本	247,782	3	231,519	3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675,768	92	8,151,207	94
5900 營業毛利	695,460	8	476,125	6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23,804	-	21,608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利益	10,277	-	7,223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淨額	681,933	8	461,740	6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56,160	1	49,907	1
6200 管理費用	369,894	4	357,41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880	-	10,03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42,934	5	417,355	5
6900 營業利益	238,999	3	44,38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二四及二九）				
7100 利息收入	5,842	-	8,685	-
7010 其他收入	28,399	1	24,15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728	-	(3,822)	-
7050 財務成本	(1,514)	-	(1,766)	-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80,389	2	153,599	2
7000	合 計	226,844	3	180,847	2
7900	稅前淨利	465,843	6	225,232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61,963	1	27,797	-
8200	本年度淨利	403,880	5	197,435	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二二及 二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 數	(13,396)	-	(32,903)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5,652)	(1)	19,052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29,398	-	(18,61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7,810	-	2,89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17,363)	-	624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61,781	1	(31,11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9,693)	-	6,20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2,885	-	(53,867)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36,765	5	\$ 143,568	2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3.26		\$ 1.60	
9850	稀 釋	3.25		1.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李志豐



會計主管：莊雅閔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 110 年 11 月 31 日

[illegible]

廣州之附註係本國體財產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宗達



代理人：李志明



中國銀行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A100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65,84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 225,232
A20100	折舊費用	51,839
A20200	攤銷費用	3,54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7,234)
A20900	財務成本	1,514
A21200	利息收入	(5,842)
A21300	股利收入	(26,40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	(180,38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17)
A239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804
A24000	已實現銷貨毛利	(10,277)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3,282
A29900	其 他	(5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0	避險之金融資產	(97,727)
A31125	合約資產	(49,956)
A31150	應收帳款	69,99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1,7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202)
A31200	存 貨	(2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2,594)
A32125	合約負債	68,360
A32150	應付帳款	(154,90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6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995
A32200	負債準備	(81,66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76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71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5,50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699)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5,809	1,045,1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76)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8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7,226)	(65,952)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3,914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000)	(50,00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46,373	23,966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 回股款	141	2,68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9,214)	(22,83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0	19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68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875
B04100	其他應收款增加	(60)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022)	(2,91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15,853)	(22,20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31)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029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102	10,452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184,406	151,146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26,400	23,36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44,570)	50,1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1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231	6,762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1,490)	(30,97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67,053)	(148,491)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514)	(2,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5,826)	(484,70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34,587)	610,56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48,110	837,546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u>613,523</u>	\$ <u>1,448,1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李志豐



會計主管：莊雅閔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 82 年 3 月，主要法人股東為中國鋼鐵公司（持股 44.76%；對本公司具實質控制能力之母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於環境保護工程設備、汽電共生工程設備、鋼鐵工業工程設備等之規劃、設計、安裝、維護及環境影響評估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財務報告表達貨幣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FRS 1「首

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

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 1 年，是以與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

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

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

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聯合營運

聯合營運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相關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負債負有義務之聯合協議。

當本公司取得符合業務定義之聯合營運權益時，應按企業合併會計政策處理，惟分享聯合控制之各方於聯合營運權益取得前後均由同一最終控制者共同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之情況除外。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本公司認列：

1. 其資產，包含對共同持有之任何資產所享有之份額。
2. 其負債，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負債所承擔之份額。
3. 其對聯合營運產出所享有份額之銷售收入。
4. 其對聯合營運出售產出之收入所享有之份額。
5. 其費用，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費用之份額。

本公司對於與聯合營運權益有關之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係依其適用之準則處理。

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聯合營運時，僅在其他各方對聯合營運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產生之損益。本公司向聯合營運購買資產時，於該等資產轉售予第三方前不予認列其對該損益之份額。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暨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

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

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2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

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避險會計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利益及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本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1. 工程虧損性合約

當本公司預期履行工程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工程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2. 除役及維護準備

係代操作設備維護準備，依商業慣例於提列時認為當年度費用，而有新資訊獲得需修正以往之估計時，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為當年度損益，實際支付維護成本時，先沖轉代操作設備維護準備，倘有不足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之銷售

銷貨係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貨物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原則上內銷於運出時，外銷則為裝船完畢時）認列收入。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一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之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

發票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3.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十五)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產出且安裝之單位占估計總合約產出單位或已發生合約之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合約產出單位或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若該等估計因未來施工狀況改變而有所變動時，可能會重大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零用金及週轉金	\$ 758	\$ 1,37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92,787	216,73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419,978	1,030,000
銀行定期存款	-	200,000
	<u>\$ 613,523</u>	<u>\$ 1,448,11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04,981	\$ 50,012
國內上市股票	-	16,097
國內興櫃股票	13,996	-
	<u>\$ 218,977</u>	<u>\$ 66,109</u>
非 流 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內未上 市（櫃）股票	\$ 70,880	\$ 23,202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 流 動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投資－未上市股票	<u>\$ 132,068</u>	<u>\$ 157,720</u>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 788,921</u>	<u>\$ 1,070,66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技術服務收入	\$ 3,258	\$ -
應收利息	1,098	358
其 他	2,004	-
	<u>\$ 6,360</u>	<u>\$ 358</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本公司對於往來客戶均進行審慎評估，客戶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針對客戶之財務狀況及整體信用暴險進行管控，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持續監控應收帳款之收款狀況以確保逾期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以評估信用損失發生之風險及機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合 計
	未逾 期	1 ~ 30 天	31 ~ 60 天	61 ~ 365 天	超過 365 天	
總帳面金額	\$ 785,978	\$ 323	\$ 2,620	\$ -	\$ -	788,92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785,978</u>	<u>\$ 323</u>	<u>\$ 2,620</u>	<u>\$ -</u>	<u>\$ -</u>	<u>788,921</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1~30天	逾31~60天	逾61~365天	逾超過365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069,472	\$ 661	\$ -	\$ 527	\$ -	\$ 1,070,66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 1,069,472	\$ 661	\$ -	\$ 527	\$ -	\$ 1,070,660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備抵損失係參考歷史經驗及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備抵損失餘額。

十、存 貨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4,832	\$ 5,001
製 成 品	1,382	946
	<u>\$ 6,214</u>	<u>\$ 5,947</u>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9,953 千元及 44,878 千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子公司	\$ 1,024,778	\$ 1,064,940
投資關聯企業	1,061,187	933,904
	<u>\$ 2,085,965</u>	<u>\$ 1,998,844</u>

投資子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備註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 984,625	100	\$ 962,623	100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40,116	100	40,462	100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37	0.1	38	0.1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宇營造)	-	-	40,740	100	註 1
CEC Holding Company	-	-	21,077	100	註 2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備註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Limited (CHC)					
	<u>\$ 1,024,778</u>		<u>\$ 1,064,940</u>		

註 1：中宇營造公司於 109 年 9 月經董事會決議解散，並於 110 年 6 月清算完成。

註 2：CHC 公司於 110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解散，並於 110 年 5 月清算完成。

投資關聯企業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中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機)	\$ 535,388	\$ 490,944
中鋼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光能)	279,656	294,735
	815,044	785,679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246,143	148,225
	<u>\$ 1,061,187</u>	<u>\$ 933,904</u>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中 機	鋼鐵設備軌道車輛運輸設備發電等機械設備製銷	高雄市	26.02	26.02
中鋼光能	太陽能發電	高雄市	20	20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中 機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4,052,379	\$ 4,042,037
非流動資產	1,417,579	1,052,958
流動負債	(3,000,076)	(3,038,066)
非流動負債	(412,281)	(170,134)
權 益	<u>\$ 2,057,601</u>	<u>\$ 1,886,795</u>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持股比例 (%)	26.02	26.02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投資帳面金額)	\$ 535,388	\$ 490,944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 6,002,090	\$ 6,598,061
本年度淨利	\$ 392,308	\$ 239,750
其他綜合損益	(9,109)	(1,839)
綜合損益總額	\$ 383,199	\$ 237,911

中鋼光能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98,219	\$ 303,574
非流動資產	3,920,985	4,094,952
流動負債	(692,403)	(766,694)
非流動負債	(1,421,350)	(1,718,627)
權益	\$ 1,905,451	\$ 1,913,205
本公司持股比例 (%)	20	2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381,089	\$ 382,641
順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101,433)	(87,906)
本公司投資帳面金額	\$ 279,656	\$ 294,735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 457,875	\$ 480,149
本年度淨利	\$ 128,163	\$ 153,194
其他綜合損益	1,859	(268)
綜合損益總額	\$ 130,022	\$ 152,926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2,407	\$ 1,873
其他綜合損益	27,351	(17,566)
綜合損益總額	\$ 39,758	\$ (15,693)

上述部分被投資公司係因本公司所屬之中鋼集團合計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20% 以上，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及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十二、避險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u>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u>		
定期存款	\$ 513,134	\$ 527,285
商業本票	192,033	37,375
活期存款	43,350	103,493
	<u>\$ 748,517</u>	<u>\$ 668,153</u>

本公司為支應工案國外材料款而購買外幣銀行存款以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參閱附註二八。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u>其他金融資產－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234,000	\$ 136,181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三十）	250,707	-
專案銀行存款	-	32,673
	<u>\$ 484,707</u>	<u>\$ 168,854</u>

十三、其他流動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 84,092	\$ 46,626
預付款項	26,302	11,930
暫付及代付款	22,988	14,766
	<u>\$ 133,382</u>	<u>\$ 73,322</u>

十四、聯合控制營運

93 年 3 月起本公司與共同承包之外國公司受託代操作及維護自來水公司澄清湖淨水廠淨水處理設備，為期 15 年至 108 年 2 月，並已於 108 年 2 月取得新約至 111 年 2 月，另依合約同意，延長履約期限至

114 年 2 月。本項代操作及維護工作依約應由雙方聯合控制經營，與本項經營相關之資產負債與收入成本係按 51%（本公司）及 49%（外國公司）分攤，並以本公司名義設立營運資金銀行帳戶。

屬於該共同承包商代為處理之項目包括：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 107,387	\$ 71,006
暫收款（代外國公司收取之資金）	51,801	34,457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由銀行向自來水公司提供履約保證皆為 51,000 千元。

本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中認列與聯合控制營運權益有關之各資產、負債、收入及成本金額如下：

（一）資 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 54,767	\$ 36,213

（二）負 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準備	\$ 16,278	\$ 11,468
（包括流動及非流動）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4,844	7,624
	\$ 31,122	\$ 19,092

（三）收入及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 145,618	\$ 143,702
營業成本	129,543	114,414
營業毛利	\$ 16,075	\$ 29,288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 年度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454	\$	96,469	\$	99,982	\$	5,865	\$	63,113	\$	43,320	\$	-	\$	346,203												
增	添	491,694	-	19,122	1,234	-	5,518	500	518,068																			
處	分	-	-	(1,127)	(432)	-	(6,170)	-	(7,729)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29,148	\$	96,469	\$	117,977	\$	6,667	\$	63,113	\$	42,668	\$	500	\$	856,542												

110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6,445	\$ 71,813	\$ 4,980	\$ 48,714	\$ 36,167	\$ -	\$ 208,119
折舊費用		-	2,118	6,485	492	6,681	4,249	-	20,025
處 分		-	-	(1,127)	(432)	-	(6,167)	-	(7,726)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48,563	\$ 77,171	\$ 5,040	\$ 55,395	\$ 34,249	\$ -	\$ 220,418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529,148	\$ 47,906	\$ 40,806	\$ 1,627	\$ 7,718	\$ 8,419	\$ 500	\$ 636,124

109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454	\$ 96,469	\$ 93,891	\$ 6,013	\$ 63,113	\$ 40,735	\$ -	\$ 337,675
增 添		-	-	8,866	-	-	5,529	-	14,395
處 分		-	-	(2,775)	(148)	-	(2,944)	-	(5,86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454	\$ 96,469	\$ 99,982	\$ 5,865	\$ 63,113	\$ 43,320	\$ -	\$ 346,203
累 計 折 舊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4,328	\$ 68,941	\$ 4,714	\$ 41,717	\$ 35,121	\$ -	\$ 194,821
折舊費用		-	2,117	5,647	414	6,997	3,985	-	19,160
處 分		-	-	(2,775)	(148)	-	(2,939)	-	(5,862)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46,445	\$ 71,813	\$ 4,980	\$ 48,714	\$ 36,167	\$ -	\$ 208,119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7,454	\$ 50,024	\$ 28,169	\$ 885	\$ 14,399	\$ 7,153	\$ -	\$ 138,0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35 至 55 年

裝修工程

1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4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十六、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16,916	\$ 3,013
建 築 物	72,503	71,714
機器設備	1,429	610
運輸設備	9,931	10,531
	<u>\$ 100,779</u>	<u>\$ 85,868</u>

	110 年度	109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u>52,191</u>	\$ <u>39,05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6,396	\$ 6,025
建 築 物	17,312	16,543
機器設備	456	1,186
運輸設備	7,650	7,067
	\$ <u>31,814</u>	\$ <u>30,821</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u>35,301</u>	\$ <u>27,853</u>
非 流 動	\$ <u>64,212</u>	\$ <u>56,475</u>

租賃負債之年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0.5625	0.9233
建 築 物	0.5649~1.2742	0.9233~1.2742
機器設備	0.5707	0.8596~0.9233
運輸設備	0.5641~0.9220	0.5873~0.923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非關係人卜鼎企業公司、有成實業公司、台中港務局及傑期公司，暨母公司中鋼公司分別承租工廠、工程用土地及辦公室供營業所需，租賃期間為 3 至 10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u>7,030</u>	\$ <u>11,243</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u>1,974</u>	\$ <u>-</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41,318)</u>	\$ <u>(43,199)</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皆係因營業而發生，且本公司並無就持有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提供擔保品予債權人之情形。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應付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工程保留款，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留期間即本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

十八、其他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44,491	\$ 419,17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24,198	9,192
代操作設備維護費用（附註十四）	14,844	7,624
應付營業稅	13,675	34,826
其 他	31,573	27,548
	<u>\$ 528,781</u>	<u>\$ 498,367</u>
其他流動負債		
暫 收 款	\$ 53,714	\$ 36,397
代 收 款	21,416	19,972
存入保證金	17,948	13,717
	<u>\$ 93,078</u>	<u>\$ 70,086</u>

十九、負債準備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工程虧損性合約	\$ 23,638	\$ 63,730
除役及維護準備	29,612	39,998
	<u>\$ 53,250</u>	<u>\$ 103,728</u>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		
除役及維護準備	\$ 23,746	\$ 21,649

	工程 虧損性合約	除役及 維護準備	合計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730	\$ 61,647	\$ 125,377
本年度提列	5,332	27,950	33,282
本年度支付	(45,424)	(36,239)	(81,66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638	\$ 53,358	\$ 76,996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125	\$ 76,906	\$ 136,031
本年度提列	59,655	15,199	74,854
本年度支付	(55,050)	(30,458)	(85,508)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3,730	\$ 61,647	\$ 125,377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18,862	\$ 606,40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5,199)	(244,422)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263,663</u>	\$ <u>361,98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 年 1 月 1 日	\$ <u>606,408</u>	\$ <u>(244,422)</u>	\$ <u>361,986</u>
服務成本			
當年度服務成本	12,841	-	12,841
利息費用（收入）	<u>2,965</u>	<u>(1,190)</u>	<u>1,775</u>
認列於損益	<u>15,806</u>	<u>(1,190)</u>	<u>14,61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3,354)	(3,354)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673)	-	(67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7,423</u>	<u>-</u>	<u>17,42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750</u>	<u>(3,354)</u>	<u>13,396</u>
福利支付	<u>(20,102)</u>	<u>17,929</u>	<u>(2,173)</u>
雇主提撥	<u>-</u>	<u>(124,162)</u>	<u>(124,16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 <u>618,862</u>	\$ <u>(355,199)</u>	\$ <u>263,663</u>
109 年 1 月 1 日	\$ <u>558,249</u>	\$ <u>(227,390)</u>	\$ <u>330,859</u>
服務成本			
當年度服務成本	11,476	-	11,476
利息費用（收入）	<u>4,160</u>	<u>(1,731)</u>	<u>2,429</u>
認列於損益	<u>15,636</u>	<u>(1,731)</u>	<u>13,90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7,121)	(7,12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937	-	937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15,577	-	15,57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3,510	-	23,5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0,024	(7,121)	32,903
福利支付	(7,501)	7,401	(100)
雇主提撥	-	(15,581)	(15,581)
109 年 12 月 31 日	\$ 606,408	\$ (244,422)	\$ 361,986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920	\$ 7,777
推銷費用	507	475
管理費用	5,108	5,637
研發費用	81	16
	\$ 14,616	\$ 13,905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0.500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750	2.750
死亡率	台灣壽險業第六回 經驗生命表	台灣壽險業第五回 經驗生命表
離職率 (%)	0~4.0	0~4.0
殘廢率	依死亡率之 10%	依死亡率之 1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5,450)	\$ (15,590)
減少 0.25%	\$ 16,016	\$ 16,18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5,411	\$ 15,572
減少 0.25%	\$ (14,950)	\$ (15,08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4,000	\$ 14,0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9 年	10.1 年

二一、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公司與環保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及超過 1 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資 產								
合約資產－流動	\$	410,370		\$	208,055		\$	618,42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88,921			-			788,921
受限制銀行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50,000			200,707			250,707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74,711			9,381			84,092
	\$	<u>1,324,002</u>		\$	<u>418,143</u>		\$	<u>1,742,145</u>
負 債								
合約負債－流動	\$	1,499,632		\$	205,788		\$	1,705,42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65,964			32,626			698,590
負債準備－流動		49,184			4,066			53,250
存入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12,445			5,503			17,948
	\$	<u>2,227,225</u>		\$	<u>247,983</u>		\$	<u>2,475,208</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資 產								
合約資產－流動	\$	478,623		\$	89,846		\$	568,46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70,660			-			1,070,660
專案銀行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32,673			-			32,673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32,100			14,526			46,626
	\$	<u>1,614,056</u>		\$	<u>104,372</u>		\$	<u>1,718,428</u>
負 債								
合約負債－流動	\$	1,565,077		\$	72,079		\$	1,637,15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14,460			37,867			852,327
負債準備－流動		84,456			19,272			103,728
存入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653			13,064			13,717
	\$	<u>2,464,646</u>		\$	<u>142,282</u>		\$	<u>2,606,928</u>

二、 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220,000	220,000
額定股本	\$ 2,200,000	\$ 2,2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 數 (千股)	123,743	123,743
已發行股本	\$ 1,237,426	\$ 1,237,42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 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		
股票發行溢價	\$ 628,364	\$ 628,364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處分資產增益	10	10
	\$ 628,374	\$ 628,374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項公積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為止。
2. 視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如尚有可分配之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同意分派之。

本公司處於穩定成長之高科技工程市場，為發展多角化策略，將開發環保、能源等投資計畫，擴大營運基礎。董事會擬

定盈餘分配案時，將兼顧股利之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股東紅利現金部份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0 年 8 月及 109 年 6 月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7,072	\$ 13,535		
特別盈餘公積	27,156	31,875		
現金股利	167,053	148,491	\$ 1.35	\$ 1.2
	<u>\$ 211,281</u>	<u>\$ 193,901</u>		

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經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76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9,172)	
現金股利	<u>321,731</u>	\$ 2.6
	<u>\$322,319</u>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11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 <u>(156,349)</u>	\$ <u>(129,534)</u>
當年度產生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	65,884	(33,14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相關所得稅	(13,165)	6,327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52,719</u>	<u>(26,815)</u>
年底餘額	<u>\$ (103,630)</u>	<u>\$ (156,34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u>\$ 76,397</u>	<u>\$ 79,260</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25,652)	19,05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27,775	(17,443)
未實現損益相關所得稅	<u>5,130</u>	<u>(3,689)</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7,253</u>	<u>(2,080)</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2,806)</u>	<u>(783)</u>
年底餘額	<u>\$ 80,844</u>	<u>\$ 76,397</u>

3. 避險工具損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u>\$ (15,859)</u>	<u>\$ (18,381)</u>
當年度產生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匯率風險	1,358	8,44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4,103)	2,023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相關所得稅	(272)	(1,689)
重分類調整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匯率風險	(18,721)	(7,821)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相關所得稅	<u>3,744</u>	<u>1,564</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7,994)</u>	<u>2,522</u>
年底餘額	<u>\$ (33,853)</u>	<u>\$ (15,859)</u>

二三、收 入

本公司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皆屬客戶合約收入，並已依經濟因素細分。

(一) 合約餘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u>788,921</u>	\$ <u>1,070,660</u>	\$ <u>1,209,425</u>
合約資產－流動			
工程合約	\$ <u>618,425</u>	\$ <u>568,469</u>	\$ <u>667,919</u>
合約負債－流動			
工程合約	\$ 1,705,420	\$ 1,637,156	\$ 973,650
銷售合約	96	-	-
	\$ <u>1,705,516</u>	\$ <u>1,637,156</u>	\$ <u>973,650</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工程合約	\$ <u>1,500,414</u>	\$ <u>785,450</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截至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分別為 15,129,011 千元及 8,652,941 千元，本公司將隨工程完工及合約完成逐步認列收入，該些合約收入預計將於 115 年 12 月底前陸續認列。

二四、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存款	\$ 3,831	\$ 5,469
其 他	2,011	3,216
	<u>\$ 5,842</u>	<u>\$ 8,685</u>

(二) 其他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股利收入	\$ 26,400	\$ 23,360
其 他	1,999	791
	<u>\$ 28,399</u>	<u>\$ 24,151</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 17,234	\$ 935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3,396)	(4,668)
其 他	(110)	(89)
	<u>\$ 13,728</u>	<u>\$ (3,822)</u>

上述外幣兌換損益淨額係包含：

	110 年度	109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64	\$ 11,40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160)	(16,072)
淨 損 益	<u>\$ (3,396)</u>	<u>\$ (4,668)</u>

(四)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	\$ 824	\$ 983
關係人借款利息 (附註二九)	-	781
其 他	690	2
	<u>\$ 1,514</u>	<u>\$ 1,766</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 年度	109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025	\$ 19,160

	110 年度	109 年度
使用權資產	31,814	30,821
無形資產	3,545	4,696
	<u>\$ 55,384</u>	<u>\$ 54,677</u>

折舊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985	\$ 20,725
營業費用	29,854	29,256
	<u>\$ 51,839</u>	<u>\$ 49,981</u>

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3,545	\$ 4,696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1,201,381	\$ 1,112,152
勞 健 保	96,145	88,077
其 他	19,985	24,220
	<u>1,317,511</u>	<u>1,224,449</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40,631	38,661
確定福利計畫	14,616	13,905
	<u>55,247</u>	<u>52,566</u>

員工福利費用	<u>\$ 1,372,758</u>	<u>\$ 1,277,015</u>
--------	---------------------	---------------------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57,844	\$ 968,433
營業費用	314,914	308,582
	<u>\$ 1,372,758</u>	<u>\$ 1,277,015</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1%及不高於 1%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分別於 111 及 110 年 2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酬勞	\$ 20,165	\$ 7,660
董事酬勞	4,033	1,53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年 2 月及 109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以及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皆以現金發放)	\$ 7,660	\$ 1,532	\$ 4,072	\$ 8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認 列金額	\$ 7,660	\$ 1,532	\$ 4,115	\$ 823

108 年度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個體報告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調整 109 年度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	\$ 12,737
以前年度之調整	(562)	5,051
	(562)	17,78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62,525	10,009
	\$ 61,963	\$ 27,797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	\$ <u>465,843</u>	\$ <u>225,23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費用	\$ 93,168	\$ 45,046
稅上不予課稅之收益	(30,643)	(22,30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62)</u>	<u>5,051</u>
	\$ <u>61,963</u>	\$ <u>27,797</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 數	\$ 2,680	\$ 6,5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5,130	(3,68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	(13,165)	6,327
避險工具損益	3,472	(125)
	\$ <u>(1,883)</u>	\$ <u>9,094</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8,495</u>	\$ <u>1,43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u>	\$ <u>3,20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0,435	\$ (22,344)	\$ 2,680	\$ 20,771
負債準備	8,335	(461)	-	7,874
工程收入成本財稅差	12,792	(8,086)	-	4,706
未實現銷貨毛利	17,581	2,705	-	20,286
國外投資損失	2,372	(2,372)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8,363	-	(13,165)	25,198
虧損扣抵	-	3,331	-	3,331
其他	5,998	(1,288)	3,472	8,182
	<u>\$ 125,876</u>	<u>\$ (28,515)</u>	<u>\$ (7,013)</u>	<u>\$ 90,34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794	\$ -	\$ (5,130)	\$ 23,664
國外投資收益	-	34,010	-	34,010
	<u>\$ 28,794</u>	<u>\$ 34,010</u>	<u>\$ (5,130)</u>	<u>\$ 57,674</u>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4,209	\$ (355)	\$ 6,581	\$ 40,435
負債準備	10,565	(2,230)	-	8,335
工程收入成本財稅差	11,765	1,027	-	12,792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704	2,877	-	17,581
國外投資損失	11,148	(8,776)	-	2,37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2,036	-	6,327	38,363
其他	8,675	(2,552)	(125)	5,998
	<u>\$ 123,102</u>	<u>\$ (10,009)</u>	<u>\$ 12,783</u>	<u>\$ 125,876</u>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105	\$ -	\$ 3,689	\$ 28,794

上述其他暫時性差異主係現金流量避險及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等之暫時性差異。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6,654	120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分子—本年度淨利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年度淨利	\$ 403,880	\$ 197,435

分母—股數

	110 年度	單位：千股 109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3,743	123,74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	536	25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4,279	123,994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毋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04,981	\$ -	\$ -	\$ 204,981
國內興櫃股票	-	-	13,996	13,99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70,880	70,880
	<u>\$ 204,981</u>	<u>\$ -</u>	<u>\$ 84,876</u>	<u>\$ 289,857</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股票	\$ -	\$ -	\$ 132,068	\$ 132,068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0,012	\$ -	\$ -	\$ 50,012
國內上市股票	16,097	-	-	16,097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3,202	23,202
	\$ 66,109	\$ -	\$ 23,202	\$ 89,3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股票	\$ -	\$ -	\$ 157,720	\$ 157,720
---------	------	------	------------	------------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
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23,202	\$ 157,720	\$ 180,922
購 買	56,100	-	56,100
處 分	(2,623)	-	(2,623)
認列於損益	8,197	-	8,19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5,652)	(25,652)
年底餘額	\$ 84,876	\$ 132,068	\$ 216,944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	\$ 8,197		\$ 8,197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22,424	\$ 139,272	\$ 161,696
認列於損益	778	-	77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8,448	18,448
年底餘額	\$ 23,202	\$ 157,720	\$ 180,922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	\$ 778		\$ 778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興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依據興櫃股票收盤價並考量流動性估算。

(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或交易價格估算；國外未上市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9,857	\$ 89,311
避險之金融資產	748,517	668,1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1,983,694	2,741,4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068	157,720
金 融 負 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245,319	1,364,41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流動部分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避險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權益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等，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外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

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控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外幣銀行存款與確定承諾反向之匯率變動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及美金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及美金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減少。

	美金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損 益	\$ 66	\$ 316	\$ 14	\$ 17
權 益	8,433	7,419	50	640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99,513	\$ 84,328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9,621	312,462

本公司因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而產生利率暴險。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2,096 千元及 3,125 千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專案銀行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客戶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甲 客 戶	\$ 530,923	\$ 640,553
乙 客 戶	149,782	101,042
丙 客 戶	3,248	147,522
	<u>\$ 683,953</u>	<u>\$ 889,117</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及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

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 年 以 內	1 年 以 上	合 計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665,964	\$ 32,626	\$ 698,590
其他應付款	528,781	-	528,781
租賃負債	36,023	65,673	101,696
存入保證金	12,445	5,503	17,948
	<u>\$ 1,243,213</u>	<u>\$ 103,802</u>	<u>\$ 1,347,015</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814,460	\$ 37,867	\$ 852,327
其他應付款	498,367	-	498,367
租賃負債	27,755	58,293	86,048
存入保證金	653	13,064	13,717
	<u>\$ 1,341,235</u>	<u>\$ 109,224</u>	<u>\$ 1,450,459</u>

4. 現金流量避險

110 年 12 月 31 日

避 險 工 具 類 別	合 約 金 額	到 期 期 間	遠 期 價 格	資 產 負 債 表 帳 面 金 額	
				單 行 項 目	資 產 負 債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預期採購	日 圓 \$ 76,236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 18,335 \$ -
設備款及承攬工程	美 金 25,693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711,183 -
	歐 元 446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13,953 -
	人 民 幣 1,162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5,046 -
					<u>\$ 748,517</u> <u>\$ -</u>

110 年度

綜 合 損 益 影 響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之避險無效性利益（損失）	認列避險無效性之單行項目	自 權 益 重 分 類 至 損 益 之 金 額 及 其 單 行 項 目	因 被 避 險 項 目 已 影 響 損 益	因 被 避 險 項 目 不 再 預 期 發 生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及商業本票	\$ 1,086	\$ -	-	\$ (14,977)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避 險 工 具 類 別	合 約 金 額	到 期 期 間	遠 期 價 格	資 產 負 債 表 帳 面 金 額	
				單 行 項 目	資 產 負 債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預期採購	日 圓 \$ 59,616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 16,472 \$ -
設備款及承攬工程	美 金 20,510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584,136 -
	歐 元 100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3,502 -
	人 民 幣 14,632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64,043 -
					<u>\$ 668,153</u> <u>\$ -</u>

109 年度

綜 合 損 益 影 響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之避險無效性利益（損失）	認列避險無效性之單行項目	自 權 益 重 分 類 至 損 益 之 金 額 及 其 單 行 項 目	因 被 避 險 項 目 已 影 響 損 益	因 被 避 險 項 目 不 再 預 期 發 生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及商業本票	\$ 6,756	\$ -	-	\$ (6,257)	\$ -	-

二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鋼鐵公司	母公司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td.	子公司
中字營造公司	子公司
中龍鋼鐵公司（中龍）	兄弟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	兄弟公司
聯鋼營造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公司（中鋼光能）	兄弟公司
中鴻鋼鐵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鋁業公司	兄弟公司
鋼堡科技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兄弟公司
中冠資訊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保全公司	兄弟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企管顧問公司	兄弟公司
聯鋼開發公司	兄弟公司
網際優勢公司	兄弟公司
興達海洋基礎公司	兄弟公司
CSC Steel Sdn. Bhd.	兄弟公司
鉦泰電子陶瓷公司	兄弟公司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運通公司	兄弟公司
台灣智能公司	兄弟公司
宏利汽車部件公司	關聯企業
Formosa Ha Tinh Steel Corporation （台塑河靜）	其他關係人
華榮電線電纜公司	本公司董事
弘博鋼鐵公司	本公司董事
春雨工廠公司	109 月 6 月前為本公司監察人

(二) 營業交易

營 業 收 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母 公 司	\$ 5,893,134	\$ 5,783,963
子 公 司	-	7,293
兄 弟 公 司		
中 龍	1,171,926	1,260,467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其 他	339,811	565,591
關聯企業	550	550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39,834	159,765
本公司監察人	-	11
本公司董事	-	35
	<u>\$ 7,445,255</u>	<u>\$ 7,777,675</u>

進 貨 及 外 包 費		
母 公 司	\$ 18,356	\$ 10,670
兄弟公司	346,023	271,895
本公司監察人	-	348
本公司董事	4,635	1,006
	<u>\$ 369,014</u>	<u>\$ 283,919</u>

本公司來自上述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為工程收入，其工程合約總價係依個案規模或性質分別議定，收款期間約為開立發票後 2 至 3 個月內，本公司承攬關係人之工程與承攬其他非關係人之工程合約不同，是以並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

進貨及外包費亦依個案模式或性質議定，於 1 至 2 個月內付款，上述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與非關係人不同，是以無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約資產、合約負債及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資產—流動	母 公 司	\$ 423,437	\$ 276,411
	兄 弟 公 司		
	中 龍	28,778	85,995
	其 他	7,425	16,052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	65,092
		<u>\$ 459,640</u>	<u>\$ 443,550</u>
合約負債—流動	母 公 司	\$ 1,393,756	\$ 1,068,097
	兄 弟 公 司		
	中鋼光能	54,012	275,722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 年	109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 他	58,831	29,678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18,569	495
		<u>\$ 1,525,168</u>	<u>\$ 1,373,99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530,923	\$ 640,553
	子 公 司	-	4,170
	兄弟公司		
	中 龍	149,782	101,042
	中鋼光能	3,248	147,522
	其 他	644	935
	關聯企業	289	144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	2,232
	本公司董事	-	37
		<u>\$ 684,886</u>	<u>\$ 896,635</u>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	\$ 58
	子 公 司	79	-
	兄弟公司	7,052	5,909
		<u>\$ 7,131</u>	<u>\$ 5,967</u>

流通在外應付關係人帳款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應收關係人帳款未收取保證，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三) 其他交易

1. 工程承包

營業收入中所述承攬之工程合約，其尚未履約之餘額明細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母 公 司	\$ 13,276,300	\$ 6,622,425
兄弟公司	820,356	1,188,330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20,926	54,747
	<u>\$ 14,117,582</u>	<u>\$ 7,865,502</u>

另因承攬工程合約之工程進度累積履約餘額明細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母 公 司	\$ 7,212,209	\$ 4,782,746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	1,037,745	2,312,234
其 他	2,343,779	2,092,750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1,664,480	2,226,807
	<u>\$ 12,258,213</u>	<u>\$ 11,414,537</u>

2.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母 公 司	\$ 19,545	\$ 27,839

關 係 人 類 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費用		
母 公 司	\$ 216	\$ 311
租金費用		
母 公 司	\$ 2,217	\$ -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辦公室及生產設備，租賃期間為 3～5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季及每半年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租金費用係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等，以及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3. 向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向母公司短期融資之信用借款已於 109 年 5 月全數償還，109 年度利息費用為 781 千元，借款年利率為 0.68%～0.69%。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薪資、紅利及獎金)	\$ 25,045	\$ 22,497
退職後福利	36	-
	<u>\$ 25,081</u>	<u>\$ 22,49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工程履約擔保：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 <u>250,707</u>	\$ <u>-</u>

三一、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承攬工程之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由銀行提供保證金額約 313,613 千元。
- (二) 本公司開立票據予業主作為重大工程之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合計約 231,082 千元
- (三) 本公司為購入工程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 57,882 千元。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6,218	27.6800	\$	725,705
人 民 幣		1,477	4.3440		6,414
歐 元		446	31.3200		13,958
日 圓		76,239	0.2405		18,335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金		4,771	27.6800		132,06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88	27.6800		7,961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1,789	28.4800	\$	620,560
人 民 幣		22,516	4.3770		98,553
歐 元		100	35.0200		3,507
日 圓		59,618	0.2763		16,472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金		5,538	28.4800		157,72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69	28.4800		4,820
人 民 幣		7,494	4.3770		32,802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3,396 千元及損失 4,668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110 年度應揭露之事項如下：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三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個體財務報告得不予揭露。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編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類別	科目	年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成本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0,000	\$ 14,180	1.13	\$ 14,180	
	永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681	600	19.30	600	
	中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1,249	-	0.16	-	
	新宇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0	40,000	2.00	40,000	
	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4,000	16,100	5.55	16,100	
						\$ 70,880		\$ 70,880	
本公司	股票	本公司為其董事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12,590	\$ 132,068	11.11	\$ 132,068	
	Asia Pacific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	股票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2,000	\$ 13,996	1.19	\$ 13,996	
	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證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64,609	\$ 50,092		\$ 50,092	
	第一金美國 100 大企業債券基金 A 不配息(台幣)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7,692	9,725		9,725	
	柏瑞巨輪貨幣市場基金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447,478	130,183		130,183	
	柏瑞 ESG 量化債券基金-A 類型不配息(台幣)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82,422	10,001		10,001	
	柏瑞全球策略量化債券基金 A (台幣)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980		4,980	
						\$ 204,981		\$ 204,981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終持股數	初買		入賣		年終持股數	每股價格	成交金額	出產(損)益	出產		底備註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本公司	受益憑證－柏瑞巨輪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非關係人	-	-	\$ -	56,646,855	\$ 780,061	47,199,377		\$ 650,000	\$ 649,878	\$ 122	9,447,478		\$ 130,183 註

註：本期買入及賣出金額含價款及評價損益。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	編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所有人之關係	為關係人移轉日期	其前次轉移資料金額(千元)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高雄市林園區特種工業區用地及建物	110.03.22 (註)	\$ 490,903	已付清	自然人	無	-	-	\$ -	減價，參考不動產估價師報告	供營運使用	-

註：為董事會決議日，並於 110 年 3 月 31 日簽訂契約。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附表四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交易關係	交易情形				應收（付）款項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除	依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本公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兄弟公司 兄弟公司 兄弟公司	工程收入	(69)	合約期間	註	\$ 530,923	67	
			工程收入	(14)	合約期間	註	149,782	19	
			工程收入	(3)	合約期間	註	3,248	-	
			進貨	3	合約期間	註	-	-	

註：參閱附註二九。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本公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兄弟公司	\$ 530,923 149,782	10.06 9.34	\$ - -	- -	504,898 54,909	\$ - -	- -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編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掛帳數(%)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投資(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商標	註
				本	上		比	率				
本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494,146	\$ 494,146	17,000,000	100.00	-	984,625	38,824	38,824	子公司
本公司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	163,779	-	-	-	296	296	子公司(註)
本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薩摩亞	投資控股	30,642	30,642	10,000,000	100.00	-	40,116	991	991	子公司
本公司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工程業	-	-	25,000	-	-	-	154	154	子公司(註)
本公司	中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鋼鐵業	329,174	329,174	35,204,170	26.02	-	535,398	392,308	102,084	102,084
本公司	聯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14,233	14,233	1,196,000	40.00	-	34,938	10,029	4,012	4,012
本公司	鐵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8,000	8,000	800,000	40.00	-	22,900	468	187	187
本公司	景成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8,050	8,050	805,000	35.00	-	20,823	1,292	452	452
本公司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英屬京群島	投資控股	8,262	8,262	300,000	0.61	-	3,244	(100,212)	(611)	(611)
本公司	安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6,000	6,000	600,000	30.00	-	17,063	466	140	140
本公司	尚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	-	141	-	-	-	-	-	-
本公司	中鋼生態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太陽能發電	348,800	348,800	34,880,000	20.00	-	279,656	128,163	25,638	25,638
本公司	鐵樹生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100,000	100,000	10,000,000	5.52	-	83,294	130,326	7,193	7,193
本公司	鑫尚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60,000	60,000	6,000,000	5.00	-	63,871	20,687	1,034	1,034
本公司	China E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27	27	5,000	0.10	-	37	-	-	子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hina E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302,065	302,065	-	100.00	-	713,564	34,196	34,196	34,196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hina E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27,070	27,070	4,995,000	99.90	-	37,238	1,073	1,073	1,073

註：參閱附註十一。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金額	匯出	匯回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損失)(註3)	本年年末按實價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武漢德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工程技術諮詢顧問服務	\$ 110,72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司	\$ 12,456	-	\$ -	-	\$ 12,456	16,037	-	\$ 4,811	\$ -	\$ -	註 2
寧波華揚鋁業科技有限公司	鋁製品之生產買賣	1,356,32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司	8,304	-	-	-	8,304	(99,468)	0.61	(607)	3,188	665	
廈門茂宇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設備材料等進出口	166,08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司	166,080	-	-	-	166,080	2,813	100.00	2,813	178,791	-	

投資公司	本期年底累計自大陸匯出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6,840	\$338,128	\$1,937,981

註 1：依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 60%。
 註 2：武漢華德已於 110 年 9 月完成處分並於同年 12 月由子公司 CDC 公司收回處分價款，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匯回台灣。
 註 3：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 宗 德

